

股票代碼：2106
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十日刊印
查詢網址：<http://www.kendatire.com>
<http://mops.twse.com.tw>

2015年報

KENDA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劉 桂 君

職 稱：財 務 部 經 理

電 話：(04)8345171

E-mail：chun@kenda.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魏 淑 真

職 稱：財 務 部 課 長

電 話：(04)8345171

E-mail：anne@kenda.com.tw

★總公司、工廠所在地及電話號碼：

總公司：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一段一四六號

電 話：(04)8345171-82 傳真機：(04)8331865

網 址：<http://www.kendatire.com>

本 廠：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一段一四六號

電 話：(04)8345171-82 傳真機：(04) 8331865

雲林廠：雲林縣莿桐鄉莿桐村延平路五十號

電 話：(05)5845271-2 傳真機：(05)5849325

臺北辦事處：臺北市敦化北路二〇一之二四號後棟十一樓

電 話：(02)27153125-7 傳真機：(02)27198900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

電 話：(02)6636-5566

網 址：<https://www.ctbcbank.com>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名 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邵朝彬、賴銘堂

地 址：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 243 號

電 話：(04)24717486

網 址：<https://www.crowehorwath.net/tw/>

目 錄

壹、 <u>致股東報告書</u>	
一、 <u>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u>	1
二、 <u>一〇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u>	3
三、 <u>未來公司發展策略</u>	4
四、 <u>受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u>	4
五、 <u>受法規環境之影響</u>	4
六、 <u>受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u>	5
貳、 <u>公司簡介</u>	6
參、 <u>公司治理報告</u>	9
一、 <u>組織系統</u>	9
二、 <u>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u>	12
三、 <u>公司治理運作情形</u>	20
四、 <u>會計師公費資訊</u>	38
五、 <u>更換會計師資訊</u>	38
六、 <u>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u>	39
七、 <u>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u>	39
八、 <u>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u>	40
九、 <u>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u>	41
肆、 <u>募資情形</u>	42
一、 <u>資本及股份</u>	42
二、 <u>公司債辦理情形</u>	48
三、 <u>特別股辦理情形</u>	48
四、 <u>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u>	48
五、 <u>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u>	48
六、 <u>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u>	48
七、 <u>併購辦理情形</u>	48
八、 <u>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u>	48
伍、 <u>營運概況</u>	49
一、 <u>業務內容</u>	49
二、 <u>市場及產銷概況</u>	51
三、 <u>從業員工</u>	56
四、 <u>環保支出資訊</u>	56
五、 <u>勞資關係</u>	58
六、 <u>重要契約</u>	59

陸、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3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7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否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	22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25
一、財務狀況	225
二、財務績效	226
三、現金流量	22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2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28
六、風險事項	22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9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一〇四年度，美國對陸製輪胎啟動雙反貿易制裁，陸胎回流本土，導致大陸輪胎市場供過於求，價格競爭激烈。本公司將大陸產能轉移回台，穩住美國市場，並強攻大陸新興電動車市場及汽車備胎市場，市場占有率大幅提高。加上橡膠原料處在低檔，整體獲利仍然持穩。

在天津廠 PCR 輪胎產銷穩步成長，並擴充台灣廠 PCR 輪胎及備胎產銷規模。建大繼在國內設立研發總部後，去年 11 月間在美國橡膠城阿克隆設置研究中心，強化研發能量，推出之新產品陸續通過上海 General Motor、Honda、Toyota、Mitsubishi Motor、Subaru、Mazda、中華汽車…等國際汽車大廠驗證，提高 OE 營銷佔比；各類產品連年獲頒台灣精品，營運績效仍然持續增長。

為拓展歐洲市場及行銷業務，在德國 Übersee 所設立的 KENDA Rubber Industrial Co. Europe GmbH 分公司營運已穩定成長，後續將比照美國研發中心功能和規模，規劃在歐洲設置研發中心，為集團在海外第三座研發中心，增長歐洲市場的營業佔比。

感謝過去一年來全體股東的支持，以及經營團隊和全體同仁的努力。前瞻一〇五年度，印尼廠將在下半年投產，越南 PCR 廠與惠州廠亦將在下半年展開建廠，未來焦點將鎖定東協市場來帶動營運成長。經營團隊仍將秉持：創新研發高性價比產品、管控成本、提昇品牌價值、深耕新興市場，期能帶動公司業績持續穩定成長，達成對全體股東、客戶及同仁們的承諾、善盡社會公民責任，朝全球前二十大輪胎公司的目標挺進。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產銷情形

104 年度自行車胎		生產	135,104 千條
		銷售	136,568 千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152,222 千條	減少	10.28%
104 年度機車胎		生產	41,655 千條
		銷售	39,824 千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40,958 千條	減少	2.77%
104 年度工業用車胎		生產	6,016 千條
		銷售	9,308 千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11,333 千條	減少	17.87%
104 年度汽車胎		生產	2,979 千條
		銷售	2,318 千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1,652 千條	增加	40.32%

104 年度轎車胎及備胎		生產	7,683 千條
		銷售	8,662 千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9,857 千條	減少	12.12%
104 年度其他		生產	16,776
		銷售	47,777
較 103 年度銷售	52,984	減少	9.83%

2、營運情形

10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31,239,954 仟元
較 103 年度 33,292,513 仟元 減少 6.17%

104 年度營業成本 22,651,694 仟元
較 103 年度 24,486,803 仟元 減少 7.49%

104 年度營業費用 4,858,471 仟元
較 103 年度 4,507,780 仟元 增加 7.78%

104 年度營業淨利 3,729,789 仟元
較 103 年度 4,297,930 仟元 減少 13.22%

104 年度營業外收支淨額 561,235 仟元
較 103 年度 279,638 仟元 增加 100.70%

104 年度稅後淨利 3,466,977 仟元
較 103 年度 3,677,419 仟元 減少 5.72%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實際營業金額參佰壹拾貳億元，原一〇四年度預計營業目標參佰參拾億元，達成率為 94.5%。

(三) 一〇四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項目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31,239,954	33,292,513	-6.17%
	營業毛利	8,588,260	8,805,710	-2.47%
	稅後淨利	3,466,977	3,677,419	-5.72%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9.11	10.72	-15.02 %
	權益報酬率(%)	16.56	19.89	-16.74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0.05	56.07	-10.74 %
	純益率(%)	11.10	11.05	0.452 %
	每股盈餘(元)	4.04	4.50	-10.22 %

(四) 最近兩年度研究發展狀況

美國雙反案的帶動下，帶動台灣銷美的商機大增，將提升台灣廠的營業額，但相對的中國市場將因為雙反案而進入低價銷售的低價戰，中國市場低階產品將會出現供過於求的情形，本公司積極在節能環保輪胎領域開發新產品，提升輪胎的附屬價格，擺脫輪胎的低價競爭，並積極充實及培育研發人才及添購先進之研發設備，在充實研發實力取得明顯成果：

1. 台灣總公司成立綠色輪胎設計研發中心，並獲政府補助計畫三年以強化獨立自主及建立高端產品技術研發能力。
2. 為了擴充研發實力和提升產品性能，於美國橡膠城阿克隆附近的葛林市正式成立研發中心，於2015年11月9日開幕，此研發中心將以創新研發和技術服務為目的。
3. 取得經濟部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執行高階競賽級自行車胎-管胎開發。
4. 與ARTC合作開發「輪胎水滑檢測程序暨滑移率計算程式」。
5. 參與產學合作計劃「輪胎接地排水特性模擬分析與實驗方法之開發」。
6. 104年合計完成近500種品項之新產品開發及多項專利。
7. 建大產品再度獲得第二十三屆台灣精品獎，已連續第九年獲獎，獲獎產品為K516多功能割草機胎、K711F重型速可達機車胎、KR33商務車胎、K1127B高性能下坡車胎，K1127B高性能下坡車胎更入圍銀質獎。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一〇五年度之經營方針

面對全球輪胎廠產能規模不斷擴充，加上美國對中國製輪胎啟動雙反貿易制裁，全球輪胎市場競爭愈形嚴峻。公司經營將聚焦在：

1. 強化商品企劃、開發重點通路，加速建設印尼廠擴充產能規模，建設越南轎車胎廠及整合優化越南廠產線與產品線，擴大營運規模，提高東協市場營銷佔比。
2. 擴充台灣研發中心規模，整合美國研發中心，強化研發能力與技術，創新研發高性價比輪胎產品提高轎車胎、備胎在OE市場佔有率。
3. 投資導入自動化設備，穩定品質提升生產性。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依據本公司年度營運目標及市場調查預估制定

年度 產品別	一〇五年度 銷售數量（仟條）
自行車外胎	62,926
機車外胎	28,566
工業用車外胎	4,911
汽車外胎	2,052
轎車胎及備胎	8,879
內胎	106,134
合計	213,468

三、公司發展策略

- 1、藉由運動行銷打造品牌策略，提升 KENDA 的品牌知名度。
- 2、持續開發符合歐盟新標籤法規的輪胎和非對稱花紋輻射層輪胎、新雪地胎、AT、MT Tire 產品線。
- 3、開發全鋼卡客車輻射層輪胎。
- 4、朝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並優化既有產品擴展新市場。
- 5、建設印尼、惠州新廠擴充產能規模，建設越南轎車胎廠以擴充輻射層輪胎產品線及產能規模，滿足訂單需求，擴大全球市場的佔有率。
- 6、佈建通路，提高亞洲及新興市場市佔率，增幅大陸內銷市場的比重。
- 7、整合人力資源，強化團隊紀律，提升經營管理能力及經營績效。
- 8、新設美國研發中心 KATC，持續增加研發資源投入，提昇產品競爭力。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 1、傾銷案影響該地區銷售
 - (1) 自行車歐盟傾銷案。
 - (2) 中國輸入南非的反傾銷。
 - (3) 土耳其的自行車胎和機車胎反傾銷。
 - (4) 巴西已對中國及越南銷往巴西的自行車胎和機車胎展開反傾銷。
 - (5) 美國對中國非道路使用輪胎、轎車胎及輕卡胎的雙反案。
- 2、中國大陸當地廠商輪胎低價銷售的影響

五、受法規環境之影響

輪胎產業產品認證的規範與標準持續提高且耗時；如歐盟的 E-mark 及新標籤法，美國的 DOT、大陸的 CCC、印尼的 SNI、中東的 GCC、巴西的 INMETRO、印度的 BIS…等要求，持續造成貿易障礙。

美國對中國輪胎祭出雙反(課徵反補貼及反傾銷稅)貿易制裁，中國「五險一金」、十三五規劃的產業政策墊高產業經營成本，在在削弱於中國投資生產輪胎的全球市場競爭力。

我國政府對參與 TPP、RCEP 等區域經濟組織及簽署自由貿易協定 FTA 之進度與績效不彰，產業發展日益嚴峻，將影響台灣輪胎產業的發展與競爭力。

六、受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有利因素：

- (1) 中國汽車市場銷售由於這幾年的大幅成長及換胎潮的到臨，修補市場大幅增加，同時汽車廠之車胎銷售也大幅成長。
- (2) 中國汽車、電動自行車、折疊車、電動摩托車的成長對建大擴展大陸高價位產品幫助很大。
- (3) 台灣自行車業在 A-Team 的運作下，出口平均售價的成長有很好的成績，2015 年比 2014 年成長 3.27%，平均售價達到 USD 474 元。

2、不利因素：

原料價格回穩持續低檔，各大輪胎廠紛紛降價促銷，將會壓縮獲利空間，建大輪胎對部份不利於競爭的產品逐步進行汰換，並運用最新穎的商品企劃手法開發有競爭力且有獲利的新產品來因應不斷增加的市場需求。

中國大陸本土輪胎廠大幅擴充轎車胎產能，以及美國對中國大陸採取的雙反措施，將來中低價位轎車胎市場的競爭會加劇，建大輪胎會朝著開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和區隔市場來因應。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銀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 51 年 3 月 30 日

二、公司沿革：

- 51~71 年 51 年 3 月公司創立，資本額 96 萬元，員工人數 50 名，初期以生產自行車內外胎為主，期間陸續增資，69 年資本額增為 12,610 萬元，用以擴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提高產品品質及產量，使營業額年年成長。67 年員林廠正式取得正字標記。70 年盈餘轉增資 6,935 萬元，資本額為 19,545 萬元，增購員林廠地及雲林新廠地，雲林廠首期工程包括原料混煉廠、工務大樓、防空避難室。並且於 71 年轉投資於建上工業（股）公司，將投資管道趨於多元化。
- 74~80 年 74 年辦理盈餘轉增資 13,096 萬元及股票公開發行，75 年盈餘轉增資 10,445 萬元，資本額增為 43,086 萬元。用於增建雲林廠外胎廠及增購外胎製造設備包括輪胎簾布蓋膠設備乙套，膠料混煉設備乙套及其他設備。77 年盈餘轉增資 6,914 萬元，資本額增為 50,000 萬元，員林廠並榮獲”JIS”日本工業規格標記。78 年雲林廠取得”JIS”日本工業規格標記與”CNS”正記標記。79 年盈餘轉增資 19,960 萬元及現金增資 10,040 萬元，資本額增為 80,000 萬元。本公司股票於 79 年 12 月 20 日正式掛牌上市。80 年盈餘轉增資 9,600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6,400 萬元，資本額增為 96,000 萬元，4 月取得歐洲共同市場”E”MARK 之標誌。
- 81~85 年 81 年盈餘轉增資 7,680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9,600 萬元，資本額增為 113,280 萬元，另與法商道達爾集團合資成立台灣道達爾潤滑油股份有限公司及設立香港子公司。82 年盈餘轉增資 9,253.8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7,466.2 萬元，資本額增為 130,000 萬元，另委託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美金 1,000 萬元併購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完成，又申請增資美金 500 萬元投資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經投審會核准在案。再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美金 1,500 萬元投資設立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已核准在案。且與久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設立久津實業（香港）有限公司，合資成立上海波蜜食品有限公司。83 年完成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500 萬元增資案，9 月份員林廠及雲林廠同時取得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2 認證。84 年盈餘轉增資 28,080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4,420 萬元，資本額增為 162,500 萬元，10 月份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取得深圳質量認證中心與英國車輛驗證局（VCA）ISO-9002 認證合格，同年亦與慶豐集團合資設立越南輪胎廠。85 年盈餘轉增資 8,125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3,250 萬元，資本額增為 173,875 萬元，5 月 29 日股東常會通過，授權董事會於美金壹仟萬元之額度內研擬辦理投資設廠事宜，目前已於 12 月完成簽約。同年 1 月員林廠取得經濟部商檢局與英國 BSI ISO9001 認證。
- 86~90 年 86 年盈餘轉增資 20,865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3,477.5 萬元，資本額增為 198,217.5 萬元。86 年 5 月 23 日通過設立建大環宇控股有限公司。87 年盈餘轉增資 27,948.7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3,766.1 萬元，資本額增為 229,932.3 萬

元，同年6月員林廠及雲林廠通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88年盈餘轉增資39,088.5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2,299.3萬元，資本額增為271,320.1萬元。89年盈餘轉增資33,915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1,356.6萬元，資本額增為306,591.7萬元。90年盈餘轉增資12,263.7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1,533萬元，資本額增為320,388.4萬元。

91~95年 91年盈餘轉增資16,019.6萬元，資本額增為336,408萬元。92年盈餘轉增資23,592萬元，資本額增為360,000萬元。同年十二月董事會議決通過由子公司Kenda Glob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出資美金2,500萬元，持股50%，與美國Cooper Tire & Rubber Company於中國大陸合資設立轎車及卡車幅射層輪胎生產銷售公司。93年盈餘轉增資36,000萬元，資本額增為396,000萬元。同年一月對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增資美金1,500萬元正。三月對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增資美金600萬元正。八月董事會議決通過由子公司Kenda Glob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出資美金130萬元，持股13%，與建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日商依諾亞克株式會社於中國大陸合資設立公司，生產汽車零件。十月對本公司子公司-AMERICAN KENDA RUBBER IND.CO.,LTD.增資美金400萬元。同年十月本公司另投資4萬元美金，取得股份百分之二十股份，與美國Cooper Tire & Rubber Company合資成立Cooper (Shanghai) Sales And Marketing Co.,Ltd.作為日後Cooper & Kenda Tire(Kunshan)Co.,Ltd.大陸內銷市場及外銷之運作。94年盈餘轉增資39,600萬元，資本額增為435,600萬元。同年十二月對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增資美金1,500萬元正。95年盈餘轉增資23,958萬元，資本額增為459,558萬元，同年三月董事會議決通過對本公司合資之子公司-庫博建大輪胎(昆山)有限公司(CKT)增資美金1,800萬元。

96~100年 96年盈餘轉增資29,942萬元，資本額增為489,500萬元。六月董事會議決通過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華北設廠案。八月董事會議決通過對本公司合資之子公司-庫博建大輪胎(昆山)有限公司(CKT)增資美金1,200萬元。同年八月本公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通過經由子公司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以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分配之盈餘轉投資建泰橡膠(天津)有限公司美金360萬元，及經由子公司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分配之盈餘轉投資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美金540萬元。97年盈餘轉增資36,750萬元，資本額增為526,250萬元。三月董事會通過對建泰橡膠(天津)有限公司增資美金640萬元，八月董事會通過對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增資美金1,000萬元。十月董事會通過註銷對建大與COOPER合資之子公司庫博(上海)銷售有限公司投資。十二月獲得九十七年度經濟部工業局工業精銳獎。98年盈餘轉增資26,350萬元，資本額增為552,600萬元。三月董事會通過對東莞井上建上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增資美金40.3萬元。八月董事會通過對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增資美金960萬元。十一月獲得第十七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優等創新企業獎)。99年盈餘轉增資68,000萬元，資本額增為620,600萬元。二月董事會議決通過對本公司合資之子公司-庫博建大輪胎(昆山)有限公司(CKT)增資美金150萬元。二月董事會通過對建泰橡膠(天津)有限公司增資美金900萬元。100年盈餘轉增資68,300萬元，資本額增為688,900萬元。三月董事會議決通過本公司轉投資KEND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所持有之KENDA GLOB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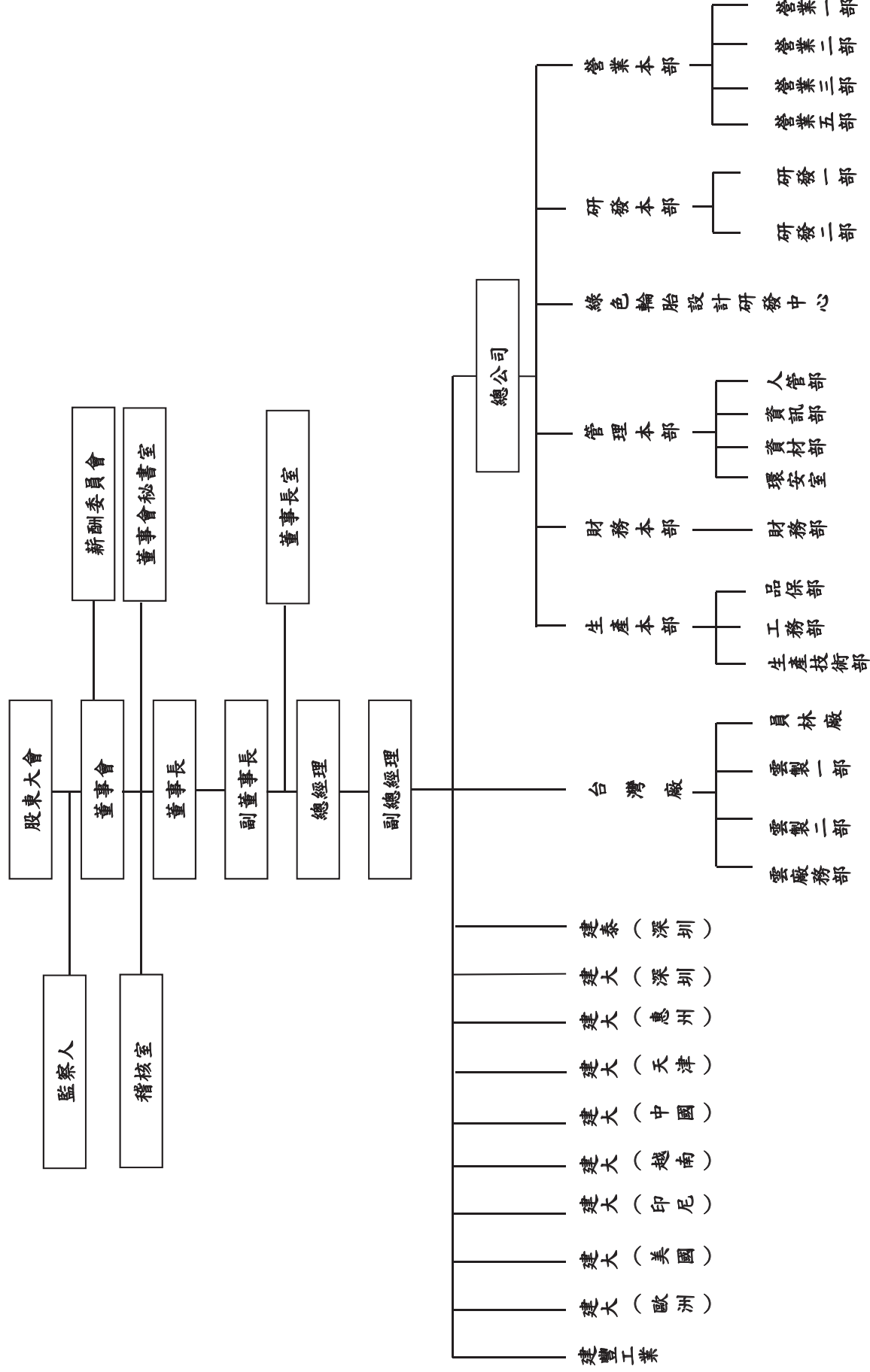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處分 COOPER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50%股權案。四月董事會通過對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增資美金 1,500 萬元。六月榮獲中國馳名商標。

- 101~102 年 101 年盈餘轉增資 44,780 萬元，資本額增為 733,680 萬元。八月董事會通過對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增資美金 3,000 萬元，十月董事會通過對建泰橡膠(天津)有限公司增資美金 600 萬元，九月榮獲經濟部第二屆國家產業創新獎，九月名列台灣國際品牌第二十四名。102 年盈餘轉增資 29,3500 萬元，資本額增為 763,030 萬元，102 年元月榮獲 JIPM (日本設備維護協會)TPM 優秀賞，二月榮獲經濟部第一屆台灣卓越中堅企業獎，三月榮獲廣東省優秀台資企業獎，八月榮獲第一屆傑出大陸台商獎之外銷傑出獎，九月轎車胎榮獲台灣化學科技產業協進會頒發台灣化學科技產業產品創新獎，十一月榮獲工業局頒發「碳足跡認證」。三月董事會通過設立建大橡膠(惠州)有限公司案，五月董事會通過設立建大橡膠工業(歐洲)有限公司案，十一月董事會通過建大美國子公司併購美國發展投資公司、設立建豐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建大環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對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增資美金 3,300 萬元。
- 103~104 年 103 年盈餘轉增資 53,420 萬元，資本額增為 816,450 萬元。四月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通過 ISO/TS 16949 認證；五月董事會通過擴大研發本部設立研發中心；六月加入歐洲進口輪胎製造商協會(ITMA)；八月董事會通過設立建大橡膠(印尼)公司，投資總額一億美元；十二月台灣員林廠、雲林廠通過 ISO 50001 認證。104 年二月董事會通過子公司建豐貿易(股)有限公司更名為建豐工業(股)有限公司，並增資 1 億 9 千七百萬元，供在雲林石榴班工業區購置設廠用地做準備；三月董事會通過在越南同奈省租賃土地供擴建設越南轎車胎廠；公司產品連續九年榮獲台灣精品獎，並從中脫穎而出再獲頒台灣精品金銀質獎。
- 104~105 年 104 年盈餘轉增資 40,830 萬元，資本額增為 857,280 萬元。四月建大產品 K1127B 獲第 23 屆台灣精品銀質獎。八月董事會通過對子公司-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增資美金 3500 萬元。九月越南廠正式簽訂土地租賃合約，進行建設轎車胎廠計畫。十一月美國研發中心正式設立；公司產品 KR50、K1174、K518、KD1 再獲第 24 屆台灣精品獎；董事會通過對子公司-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增資美金 800 萬元。105 年二月投審會通過子公司-建大橡膠(深圳)有限公司註銷案；獲江蘇省昆山十佳品牌創建企業。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工 作 執 掌
稽 核 室	集團內部控制制度稽核規範制定、管理規章審核及稽核工作執行，提出改善建議案。
董 事 長 室	1. 股東會、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之規劃、召開、申報、核備、監理等作業。 2. 集團短、中、長期經營規劃及年度經營方針之展開、績效管控。 3. 內部控制制度規劃、執行，維持其適切性及有效性。 4. 涉外投資案之企劃、調查、評估及投資案之申請、報備、核准。 5. 子公司、轉投資公司監理。 6. 集團智慧財產權(商標、專利)、合約審閱、法務事務、產品責任險規劃及執行。 7. 建大文化教育基金會活動規劃、執行。
建大美國子公司	北美地區市場開發及產品銷售業務。
建大越南公司	自行車內外胎、機車內外胎、工業用車內外胎之製造及銷售。
建泰(深圳)公司	自行車內外胎、機車內外胎、工業用車內外胎、輕型卡車內外胎之製造及銷售。
建大(印尼)公司	自行車內外胎、機車內外胎製造及銷售。
建大(中國)公司	自行車內外胎、機車內外胎、工業用車內外胎、輕型卡車內外胎、輻射層汽車輪胎之製造及銷售。
建大(天津)公司	自行車內外胎、機車內外胎、工業用車內外胎、輕型卡車內外胎、輻射層汽車輪胎、防水膠布、其他橡膠製品製造及銷售。
建大(歐洲)公司	產品行銷規劃。
建 豐 工 業	台灣地區銷售業務。
雲 製 一 部	機車外胎、外胎、工業用車外胎及各種內胎之製造。
雲 製 二 部	輻射層汽車輪胎製造。
雲 廠 務 部	雲林廠總務、生管、品管、儲運業務。
員 林 廠	自行車外胎、機車外胎、工業用車外胎及各種內胎之製造。
工 務 部	集團生產設備開發、引進及製程改善。
品 保 部	集團品質系統維護、品質認證、售後服務、持續改善活動推進。
生 產 技 術 部	1. 設備引進、新製程生產技術建立、新設備、製程調試工作協助、問題點改善對策、生產技術建立。 2. 集團既有設備生產技術改善、評價分析及展開、有關各廠生產技術製程改良案之受理、審查、設計變更、效果確認及展開。
財 務 部	1. 帳務處理、成本計算、資金規劃、財務及營運成果分析。 2. 集團財務規畫、整合、預算制度之推動工作、海外控股公司帳務、稅務之處理。
環 安 室	工業安全管理體系規劃、執行指導、稽核、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工作推進。
人 管 部	集團人事、總務事務規劃與整合管理、海外人員派遣管理。
資 訊 部	集團資訊系統設計及推動管理。
資 材 部	集團採購業務規劃與整合管理及推動。
研 發 一 部	集團原材料規格制定、新製品開發設計管制(原材料、配方)、原材料、配方測試、評價方法開發。
研 發 二 部	集團新製品開發設計管制(結構、模具)、新製品開發之試作、試產業務管理。 集團製品規格制定業務。
營 業 一 部	產品企劃、行銷規劃、市場開發及產品銷售業務。
營 業 二 部	產品企劃、行銷規劃、市場開發及產品銷售業務。
營 業 三 部	產品企劃、行銷規劃、市場開發及產品銷售業務。
營 業 五 部	產品企劃、行銷規劃、市場開發及產品銷售業務。

綠色輪胎設計 研 發 中 心	1. 執行政府“綠色輪胎設計研發中心計畫”之相關規定。 2. 有關創新橡膠、輪胎之基礎研究，高分子分析、試驗。 3. 符合環保新材料應用、新配方開發之試作、試產及量產化協辦業務。 4. 原材料、配方測試、評價方法開發或引入相關技術方法。 5. 新製品開發之試作、試產主擔當及生產化協辦業務。 6. 競爭廠牌製品評價、比較、分析。 7. 新製品開發設計管制業務。 8. 開發分析評價方法及引入相關技術。 9. 製品設計理論及驗證方法開發引入。 10. 市場評價資訊蒐集及回饋校正。 11. 擔當業務範圍、海外人員派遣、儲訓及支援工作。 12. 業務範圍內客訴處理對策及再發防止。 13. 安全衛生、環保有關業務之督導。 14. 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要求，落實部門相關業務營運過程中例行監督工作，並每年至少辦理自行檢查一次。 15. 集團有關本部門所擔當業務面的策略、整合、後勤支援、控管&評核工作。
-------------------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5 年 4 月 16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楊銀明	104.06.23	三年	63.01.01	62,949,911	7.71	66,097,984	7.71	14,082,090	1.64	0	0	美國紐約州雪城大學化工碩士 建大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建上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副董事長	楊啟仁	二親等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楊啟仁	104.06.23	三年	68.05.20	82,247,883	10.07	86,361,032	10.07	9,264,541	1.08	—	—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企管碩士 建大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建大工業—美國 (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楊銀明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蕭如珀	104.06.23	三年	104.06.23	23,878,469	2.92	25,021,486	2.92	27,363,713	3.19	—	—	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	董事長	楊銀明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張宏德	104.06.23	三年	92.06.20	5,102,139	0.62	5,357,292	0.62	1,728,325	0.20	—	—	美國康乃爾大學機械博士 建大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建大工業(股)公司 總顧問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昭榮	104.06.23	三年	79.05.23	12,932,398	1.58	13,579,136	1.58	1,601,699	0.19	—	—	美國俄亥俄州大學材料工程碩士	建大工業(股)公司 副總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建上(股)公司	104.06.23	三年	101.06.13	59,257	0.01	62,220	0.01	—	—	—	—	—	—	—	—	—
		法人代表 ：沈瑞雄				0	0	0	0	0	0	0	0	台北工專化工科	建大工業(股)公司 營業本部協理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春木	104.06.23	三年	104.06.23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化學系 建大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慶陽	104.06.23	三年	104.06.23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 中華汽車總經理	瑞智精密-獨立董事 寶一科技-獨立董事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佳玲	104.06.23	三年	104.06.23	16,812,006	2.06	25,002,825	2.92	0	0	0	0	中國醫藥大學藥學系	建來貿易(股)公司 總經理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宗祺	104.06.23	三年	101.06.13	8,674,347	1.06	9,108,144	1.06	265,825	0.03	0	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歐柏林科技(股) 公司經理	—	—	—

註1：本公司董事會依法於104年度股東會進行全面改選，並新增兩名獨立董事。

註2：本屆董事會任期自104年6月23日起，至107年6月22日止。

註3：原董事楊佳瑜小姐、監察人蕭如珀小姐於104年6月23日任期屆滿卸任。

註4：新任董事蕭如珀小姐、獨立董事謝春木先生、獨立董事蘇慶陽先生、監察人楊佳玲小姐於104年6月23日就任。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 年 12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建上股份有限公司	楊銀明(20%)、楊啟仁(20%)、蕭如珀(15%)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註 1)	條 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 官 、 檢 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楊銀明			✓					✓		✓		✓	✓	-	
楊啟仁			✓					✓		✓		✓	✓	-	
蕭如珀			✓	✓	✓			✓		✓		✓	✓	-	
張宏德			✓					✓		✓	✓	✓	✓	-	
陳昭榮			✓					✓		✓	✓	✓	✓	-	
建上(股)公司 法人代表：沈瑞雄			✓			✓	✓	✓	✓	✓	✓	✓		-	
謝春木			✓	✓	✓	✓	✓	✓	✓	✓	✓	✓	✓	0	
蘇慶陽			✓	✓	✓	✓	✓	✓	✓	✓	✓	✓	✓	2	
楊佳玲			✓	✓				✓		✓	✓	✓	✓	-	
林宗祺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4 月 16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啟仁	102.02.07	86,361,032	10.07	9,264,541	1.08	0	0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 企管碩士	—	—	—
副總經理暨台灣廠協理	中華民國	陳昭榮	101.09.01	13,579,136	1.58	1,601,699	0.19	—	—	美國俄亥俄州大學 材料工程碩士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劉興禮	85.09.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沈瑞雄	93.05.01	0	0	0	0	0	0	台北工專化工科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黃錫欽	94.11.01	12,623	0	37,293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俊格	95.04.01	6,573	0	0	0	0	0	台北工專化工科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錦賦	95.04.01	0	0	0	0	0	0	台北工專機械科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惠珠	100.04.01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外文系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武隆	103.06.16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化工系	—	—	—

註1：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

註3：協理王該再先生於104年5月31日退休。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溢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之轉投資事業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楊銀明																							
副董事長	楊啟仁																							
董事	蕭如珀																							
董事	張宏德																							
董事	陳昭榮																							
董事	建上(股)公司 代表人：沈瑞雄	3,517,292	3,517,292	216,420	216,420	27,637,292	27,637,292	198,846	198,846	0.91	0.91	6,362,772	10,668,074	413,482	413,482	412,043	-	-	-	-	-	-	-	-
獨立董事	謝春木																							
獨立董事	蘇慶陽																							
前董事	楊佳瑜																							

註1：退職退休金係提列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9)	本公司(註9)
低於 2,000,000 元	建上(股)有限公司、楊佳瑜 謝春木、蘇慶陽	建上(股)有限公司、楊佳瑜 謝春木、蘇慶陽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蕭如珀、張宏德	蕭如珀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楊啟仁、陳昭榮	楊啟仁、張宏德、陳昭榮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楊銀明	楊銀明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8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 三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u>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u>
		報酬(A)		盈餘分配 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楊佳玲	-		5,935,016		62,400		0.17%	
監察人	林宗祺							0.17%	
前監察人	蕭如珀								

註1：本公司董事會依法於104年度股東會進行全面改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蕭如珀、林宗祺	蕭如珀、林宗祺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楊啟仁	1,903,560	6,208,862	189,276	189,276	1,271,974	1,271,974	208,183	-	208,183	-	0.10%	0.21%	-	-	-	-	-
副總經理	陳昭榮																	

註1：退職退休金係提列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楊啟仁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陳昭榮	陳昭榮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楊啟仁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	2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楊啟仁	—	854,973	854,973	0.0246
	副總經理暨 台灣廠協理	陳昭榮				
	協理	劉興禮				
	協理	沈瑞雄				
	協理	林俊格				
	協理	陳錦賦				
	協理	黃錫欽				
	協理	張惠珠				
	協理	吳武隆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3 年度	104 年度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本公司)	1.21%	1.29%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32%	1.42%

本公司 104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3,466,978 仟元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04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3,466,978 仟元
本公司 103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3,677,419 仟元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03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3,677,419 仟元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八十，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授權董事會訂定之，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五。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依照人事規章訂之。

惟為配合公司法第 235 條、235 之 1 條及 240 條修法，關於本公司董監酬勞分派之條文修正草案節錄如下：

本公司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百分之三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

於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上述本公司章程修正草案列為 105 年股東常會討論案第一案，於修正案通過後立即適用修正後之條文，並依修正後內容進行分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楊銀明	9	—	100%	104 年 6 月 23 日連任
副董事長	楊啟仁	7	—	78%	104 年 6 月 23 日連任
董事	蕭如珀	3	—	100%	104 年 6 月 23 日就任 任內共開會 3 次
董事	張宏德	7	—	78%	104 年 6 月 23 日連任
董事	陳昭榮	8	—	89%	104 年 6 月 23 日連任
董事	沈瑞雄	6	—	67%	104 年 6 月 23 日連任
獨立董事	謝春木	3	—	100%	104 年 6 月 23 日就任 任內共開會 3 次
獨立董事	蘇慶陽	3	—	100%	104 年 6 月 23 日就任 任內共開會 3 次
前任董事	楊佳瑜	4	—	67%	104 年 6 月 23 日解任 任內共開會 6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獨立董事對於議案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02/12	出席董事- 陳昭榮、沈瑞雄	經理人 年終獎金發放	該二位董事為經理人	其餘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02/12	出席董事- 楊銀明、張宏德	執行業務董事 年終獎金發放	該二位董事為 執行業務董事	其餘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2	出席董事- 楊銀明、蕭如珀、 張宏德、陳昭榮	董事、監察人 酬勞分配	涉及自身酬勞分配	於決議各該董事酬勞時，該被 表決者迴避，其餘出席董事無 異議照案通過
11/12	出席獨立董事- 謝春木、蘇慶陽	獨立董事酬勞給付	涉及獨立董事自身酬 勞分配	其餘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2	出席董事- 楊銀明、張宏德、 陳昭榮	經理人、執行業務董事 員工紅利分配	該三位董事為經理人/ 執行業務董事	其餘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2	出席董事- 楊銀明、張宏德、 陳昭榮	執行業務董事、經理人薪 資審議	該三位董事為經理人/ 執行業務董事	其餘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每年完成建議進修時數至少 6 小時之進修，以加強自身職能與產業訊息。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2 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守則」以加強企業之誠信及公司治理之強化。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11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每年年底由董事會議事單位(本公司董事長室)評估執行情形，並將評分結果送交最近期董事會報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與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一同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楊佳玲	2	-	67%	104 年 6 月 23 日就任 任內共開會 3 次
監察人	林宗祺	8	-	89%	104 年 6 月 23 日連任
前任監察人	蕭如珀	6	-	100%	104 年 6 月 23 日解任 任內共開會 6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出席董事會、股東會或審核稽核報告時，員工、股東可逕向監察人溝通，亦可以電話、網路等方式為之，溝通管道非常順

暢。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稽核主管除定期及不定期檢送內部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外，並定期參加董事會報告稽核計劃與缺失改善執行情形，讓監察人能掌握公司內部控制執行狀況。監察人亦透過列席董事會，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與董事、稽核主管及經理人就議案及公司營運策略等進行溝通。
 -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監察人無特別陳述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問題。 本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照相關規定按時申報其持股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子公司監理相關作業規定執行之，稽核人員亦依規定定期監督查核。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規定」，用以規範公司內部人員利用市場尚未公開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將資料公告於本公司網站。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函括各領域專業人士，並從各界廣納賢才成就多元化。 本公司目前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預計於107年度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董事之進修及董事會出席之紀錄，並輔以績效評估表單之方式讓董事自評/互	本公司此項指標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異；惟(二)之指標中，本公司依照法律之規定，107年度始設置審計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評來評估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公布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訂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定期查核會計師(包括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等)與公司關係是否過於密切、有無公司法30條之情事、審視其獨立聲明，要求落實內部輪調機制，並將該資訊揭露予董、監事。本公司亦要求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提供獨立聲明書，並公布於本公司網站。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對於員工、供應商、客戶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均設有溝通管道以確保溝通無礙，並以發言人總責相關權限。另亦於公司網站上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相關企業責任規定並回應相關問題。(包括供應商、客戶、投資人、員工等各有專人負責，並將聯絡資訊公布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並將股東會事務委其辦理。	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立專區，並依法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本公司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即時將資訊上傳公司網站供參閱，且依規定設置發言人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並報備。歷次法說會相關資料皆公布於本公司網站，以利投資人參閱。	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相關規定來確保員工權益，公司並成立工會來為員工權益把關。 2、僱員關懷：公司秉持著人才為企業之資產，對員工之關懷以勞動基準法為基礎，並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進行溝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月提撥經費、定期舉辦員工福利活動。 3、投資者關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置投資人專區公告相關資訊，使投資人能即時且充分了解公司經營成果績效與長期經營策略方向，提供投資人、分析師及國內外專業投資機構最好的服務。 4、供應商關係：推動「綠色採購」，強化供應商對社會與環境的正面影響。本公司依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夥伴關係，並建立穩定供應鏈，且不定期進行稽核以確保供應品質。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本公司另訂有員工與利害關係人往來行為管理規定。 6、董事、監察人、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本公司董、監事、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皆符合法定進修時數(詳附表1)。 (惟因去年度董監事改選，本公司董監事依法於今年再完成去年之進修時數)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透過會計及管理制度中各項作業之執行及稽核以辨識風險，由各部門之風險評估衡量預防風險發生，並透過內部稽核制度、年度稽核計劃、各項會議召開控管以確保風險有效的控制及目標的達成。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創造雙贏價值。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		本公司目前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並由證基會評鑑並比較得分/未得分之差異來評估本公司對於公司治理政策的達成率，據以補正並強化公司治理規範。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本公司落於前6%~前20%間。	無重大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附表1：104年度董事、監察人、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楊銀明	104.08.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長	楊銀明	104.09.18	台灣董事學會	工業4.0的戰略佈局	3
副董事長	楊啟仁	104.1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3
董事	蕭如珀	104.0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蕭如珀	104.12.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初次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	3
董事	張宏德	104.05.0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 2.0—全球觀點與台灣體驗」座談會	3.5
董事	張宏德	104.07.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陳昭榮	104.08.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陳昭榮	104.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一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3
董事	沈瑞雄	104.08.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謝春木	104.08.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謝春木	104.11.2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內部控制制度之建置	6
獨立董事	蘇慶陽	104.04.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獨立董事	蘇慶陽	104.04.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持股與股利扣抵稅率減半之措施與因應	3
獨立董事	蘇慶陽	104.07.28	台灣董事學會	董監事認證課程—「創新、改變 翻轉企業未來」	3
監察人	楊佳玲	104.0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監察人	楊佳玲	104.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一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9
監察人	林宗祺	104.05.0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2.0—全球觀點與台灣體驗」座談會	3.5
監察人	林宗祺	104.08.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財務主管	劉興禮	104.06.15 104.06.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會計)	3
財務主管	劉興禮	104.06.15 104.06.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公司治理)	3

財務主管	劉興禮	104.06.15 104.06.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職業道德與法律責任)	6
內部稽核 主管	吳希禹	104.05.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舞弊事件 稽核重點研習班	6
內部稽核 主管	吳希禹	104.07.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內部稽核之實務運作與 最新法令解析研習班	6
內部稽核 人員	謝玉璜	104.05.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舞弊事件 稽核重點研習班	6
內部稽核 人員	謝玉璜	104.06.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銷售收款及採購付款循環 稽核實務	6
內部稽核 人員	陳昱睿	104.03.25 104.03.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 職前訓練研習班	18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薪酬委員會主要功能為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酬。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需相關 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謝春木			✓	✓	✓	✓	✓	✓	✓	✓	✓	0	104年8月11日就任
其他	陳明璋	✓		✓	✓	✓	✓	✓	✓	✓	✓	✓	0	104年8月11日連任
其他	劉士宗			✓	✓	✓	✓	✓	✓	✓	✓	✓	0	104年8月11日連任
其他	郭林勇	✓	✓	✓	✓	✓	✓	✓	✓	✓	✓	✓	0	104年6月12日解任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4年8月11日至107年6月22日。

104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2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召集人	謝春木	2	100%	104年8月11日就任 任內共開會1次
委員	陳明璋	1	50%	104年8月11日連任 任內共開會2次
委員	劉士宗	2	100%	104年8月11日連任 任內共開會2次
前任委員	郭林勇	1	100%	104年6月13日解任 任內共開會1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		✓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在實際運作中融入其精神。 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並要求員工參加。 本公司該類業務由管理部與環安室兼任執掌，於公司高層環安會議中檢討執行狀況，並不定時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有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目前正研擬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相結合，並依此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依環保法規，針對廢水、廢氣、廢棄物等各類污染設有污染防治設備。並對廢棄物分類及資源回收，持續提升能源的使用效率，主要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達成原物料及廢棄物減量之目標，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通過 ISO 14001、OHSAS 18001/TOSHMS 管理系統驗證之公司。 本公司積極使用環保包材、設置資源回收、使用節能照明設備、定時切斷電源之節能設備、廁所裝置省水設備、使用省電燈管，減少對環境的衝擊，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等環境保護策略，並公布定期追蹤之結果。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遵照政府法規來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員工任免及敘薪等相關管理規定。 本公司有適當之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將申訴事項統整後妥適處理。 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安全宣導及作業環境安全檢查，並派員參加工作安全相關課程，且提撥經費用以改善廠內環境設備安全。 本公司設有員工信箱及公司網頁中的同仁討論區，建立方便無礙之溝通管道，並且利用E-mail或電子公佈欄發布即時訊息予同仁知曉。 本公司從新進員工開始即規劃一系列不同之教育計畫，並依不同的階層及單位來進行教育訓練。另有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關之獎勵及補助辦法，用以鼓勵員工在語文或其他方面積極進修。 本公司訂有市場抱怨管理規定、售後服務管理規定，由品保部專職處理消費者權益及相關客訴內容，並建立客戶滿意度調查。 本公司對於產品與服務之行銷與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並通過認證。 本公司推動「綠色採購」，於往來前即評估供應商過去紀錄，強化供應商對社會與環境的正面影響。 本公司目前與供應商簽訂的契約條文中並未明文約定。後續研究是否加入。但會不定期稽查供應商是否符合相關政府法規限制。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自身制定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將相關資訊公告之。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關規定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照相關之規定辦理。運作與規定上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在環境安全衛生： (1) 妥善操作維護水污染防治設施，提升全廠廢水處理應變能力，以杜絕異常事件發生。 (2) 持續推動節能減廢、減碳，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提升回收用水率，節省水資源耗用，製程源頭廢棄物減量，並以提高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為環境目標。 (3) 落實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追求污染預防、持續改善及綠色清潔生產之績效，使製程生產更清潔、更環保，減少對環境的衝擊，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2、社區參與： 成立慈愛社，員工利用假日空閒，前往社區陪伴老人、育幼院院童。 3、社會公益及社會服務： 本公司除與周邊社區積極互動並持續愛心團購喜樂保育院水餃、舉辦建大輪胎盃鐵馬逍遙遊活動、捐建員林高中科技走廊、舊館國小科技走廊等。 本公司另成立「建大文化教育基金會」，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理念舉辦各項活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如「傑出金玉學者獎金」、「大專新生清寒獎助金」、「台中教育大學-楊金豹校友教學傑出獎」、「建大優秀清寒獎助學金」，獎助彰化及雲林兩縣學生。並定時舉辦「楊金豹先生紀念音樂會」、「牛頓科學營」、「多多龍兒童夏令營」、「我愛員林卡拉 OK 比賽」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通過 ISO14001、OHSAS18001 及 TOSHMS(CNS15506)、ISO5001 及碳足跡認證等，目前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本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利益關係公開及迴避規定〉及〈道德行為準則規定〉，並要求董事會、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落實該項規定之執行。 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各項業務之管理及作業方法，明白揭示懲戒方式並予相當之救濟申訴管道。 本公司新進人員皆需簽署〈保密承諾書〉，且定時實施教育，從根本防範。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與往來供應商、客戶遵循「公務員利益迴避法」與「公務員廉政管理規範」簽署廉潔承諾書。 本公司目前尚無設立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情況設置。 本公司訂有「利害關係公開及迴避規定」以防止利益衝突相關業務；於業務上有利益衝突時應告知主管並	本公司目前尚無設置隸屬董事會之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未來會再評估設置之方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迴避；董事會成員於議案中若有利益衝突存在則不參與討論及表決。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且由隸屬董事會之稽核單位及專業獨立會計師執行查核。 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上揭示受理單位，並絕對保護檢舉人不受到不當之處罰或身分之暴露。 (如註2之資訊)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即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依照相關之規定辦理。運作與規定上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將依照每年運作之情形，並配合相關單位之法令來檢討修正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

1、供應商：<http://csr.kenda.com.tw/default.aspx?lang=0&menuid=5,37,71>

2、客戶：<http://csr.kenda.com.tw/default.aspx?lang=0&menuid=5,38,73>

3、員工：<http://csr.kenda.com.tw/default.aspx?lang=0&menuid=5,36,59>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關於〈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皆有明文規定，並於本公司網站(<http://csr.kenda.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供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csr.kenda.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 2、遵循內控制度，持續有效地執行，落實內控自檢，加強稽核並呈報董事會。
- 3、落實發言人制度，使資訊透明化，充分揭露重大訊息，使股東有資訊均等的權利。
- 4、董事、監察人持續進修課程，落實公司治理精神。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0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 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04.06.23	股東會	報告事項： 1、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 2、監察人查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報告。 4、其他報告事項：無。 承認事項： 1、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公告。 <table><tr><th>表決結果</th><th>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th></tr><tr><td>贊成權數 613,090,866 權 (含電子投票 92,115,801 權)</td><td>98.37%</td></tr><tr><td>反對權數 24,540 權 (含電子投票 24,540 權)</td><td>0.00%</td></tr><tr><td>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td><td>0%</td></tr><tr><td>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10,124,570 權</td><td>1.63%</td></tr></table> 2、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現金股利新台幣 2.25 元， 股票股利每仟股無償配發 50.009186 股， 於 104 年 10 月 20 日發放完畢。 <table><tr><th>表決結果</th><th>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th></tr><tr><td>贊成權數 613,576,113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0,048 權)</td><td>98.45%</td></tr><tr><td>反對權數 31,044 權 (含電子投票 31,044 權)</td><td>0.00%</td></tr><tr><td>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td><td>0%</td></tr><tr><td>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32,819 權</td><td>1.55%</td></tr></table> 討論事項： 1、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執行情形：權利分派基準日 104 年 09 月 05 日、除權/除息交易日 104 年 08 月 28 日，執行完畢。 <table><tr><th>表決結果</th><th>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th></tr><tr><td>贊成權數 613,581,617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6,552 權)</td><td>98.45%</td></tr></table>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090,866 權 (含電子投票 92,115,801 權)	98.37%	反對權數 24,540 權 (含電子投票 24,540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10,124,570 權	1.63%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76,113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0,048 權)	98.45%	反對權數 31,044 權 (含電子投票 31,044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32,819 權	1.55%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81,617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6,552 權)	98.45%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090,866 權 (含電子投票 92,115,801 權)	98.37%																									
反對權數 24,540 權 (含電子投票 24,540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10,124,570 權	1.63%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76,113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0,048 權)	98.45%																									
反對權數 31,044 權 (含電子投票 31,044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32,819 權	1.55%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81,617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6,552 權)	98.45%																									

		<table><tr><td>反對權數 29,750 權 (含電子投票 29,750 權)</td><td>0.00%</td></tr><tr><td>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td><td>0%</td></tr><tr><td>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td><td>1.55%</td></tr></table>	反對權數 29,750 權 (含電子投票 29,750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	1.55%				
		反對權數 29,750 權 (含電子投票 29,750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	1.55%									
		2、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修訂完成、公告，並完成變更登記。										
		<table><tr><td>表決結果</td><td>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td></tr><tr><td>贊成權數 613,579,954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4,889 權)</td><td>98.45%</td></tr><tr><td>反對權數 31,413 權 (含電子投票 31,413 權)</td><td>0.00%</td></tr><tr><td>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td><td>0%</td></tr><tr><td>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td><td>1.55%</td></tr></table>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79,954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4,889 權)	98.45%	反對權數 31,413 權 (含電子投票 31,413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	1.55%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79,954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4,889 權)	98.45%									
		反對權數 31,413 權 (含電子投票 31,413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	1.55%									
		3、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修訂完成、公告。										
		<table><tr><td>表決結果</td><td>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td></tr><tr><td>贊成權數 613,578,842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3,777 權)</td><td>98.45%</td></tr><tr><td>反對權數 32,525 權 (含電子投票 32,525 權)</td><td>0.00%</td></tr><tr><td>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td><td>0%</td></tr><tr><td>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td><td>1.55%</td></tr></table>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78,842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3,777 權)	98.45%	反對權數 32,525 權 (含電子投票 32,525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	1.55%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78,842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3,777 權)	98.45%											
反對權數 32,525 權 (含電子投票 32,525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	1.55%											
4、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修訂完成、公告。												
<table><tr><td>表決結果</td><td>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td></tr><tr><td>贊成權數 613,578,842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3,777 權)</td><td>98.45%</td></tr><tr><td>反對權數 32,525 權 (含電子投票 32,525 權)</td><td>0.00%</td></tr><tr><td>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td><td>0%</td></tr><tr><td></td><td></td></tr></table>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78,842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3,777 權)	98.45%	反對權數 32,525 權 (含電子投票 32,525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613,578,842 權 (含電子投票 92,603,777 權)	98.45%											
反對權數 32,525 權 (含電子投票 32,525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table><tr><td>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td><td>1.55%</td></tr></table>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	1.55%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9,628,609 權	1.55%																																														
		5、選舉本公司第十八屆董事、監察人案。 執行情形：於股東會當日就任，並召開第一次臨時董事會 推選楊銀明先生為董事長、楊啟仁先生為副董事長 <table><tr><td>當選別</td><td>股東戶名</td><td>當選權數</td><td>備註</td></tr><tr><td>董 事</td><td>楊銀明</td><td>721,280,518</td><td>當選</td></tr><tr><td>董 事</td><td>楊啟仁</td><td>698,116,546</td><td>當選</td></tr><tr><td>董 事</td><td>蕭如珀</td><td>695,382,297</td><td>當選</td></tr><tr><td>董 事</td><td>張宏德</td><td>691,120,447</td><td>當選</td></tr><tr><td>董 事</td><td>陳昭榮</td><td>687,569,533</td><td>當選</td></tr><tr><td>董 事</td><td>建上股份有限公司</td><td>681,232,021</td><td>當選</td></tr><tr><td>獨立董事</td><td>謝春木</td><td>112,457,474</td><td>當選</td></tr><tr><td>獨立董事</td><td>蘇慶陽</td><td>111,420,520</td><td>當選</td></tr><tr><td>監察人</td><td>楊佳玲</td><td>537,667,071</td><td>當選</td></tr><tr><td>監察人</td><td>林宗祺</td><td>504,445,041</td><td>當選</td></tr></table>	當選別	股東戶名	當選權數	備註	董 事	楊銀明	721,280,518	當選	董 事	楊啟仁	698,116,546	當選	董 事	蕭如珀	695,382,297	當選	董 事	張宏德	691,120,447	當選	董 事	陳昭榮	687,569,533	當選	董 事	建上股份有限公司	681,232,021	當選	獨立董事	謝春木	112,457,474	當選	獨立董事	蘇慶陽	111,420,520	當選	監察人	楊佳玲	537,667,071	當選	監察人	林宗祺	504,445,041	當選	
當選別	股東戶名	當選權數	備註																																												
董 事	楊銀明	721,280,518	當選																																												
董 事	楊啟仁	698,116,546	當選																																												
董 事	蕭如珀	695,382,297	當選																																												
董 事	張宏德	691,120,447	當選																																												
董 事	陳昭榮	687,569,533	當選																																												
董 事	建上股份有限公司	681,232,021	當選																																												
獨立董事	謝春木	112,457,474	當選																																												
獨立董事	蘇慶陽	111,420,520	當選																																												
監察人	楊佳玲	537,667,071	當選																																												
監察人	林宗祺	504,445,041	當選																																												
		6、本公司解除董事競業行為限制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完成公告。 <table><tr><td>表決結果</td><td>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td></tr><tr><td>贊成權數 569,547,827 權 (含電子投票 48,572,392 權)</td><td>91.38%</td></tr><tr><td>反對權數 17,795,383 權 (含電子投票 17,795,383 權)</td><td>2.86%</td></tr><tr><td>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td><td>0%</td></tr><tr><td>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35,896,766 權</td><td>5.76%</td></tr></table>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569,547,827 權 (含電子投票 48,572,392 權)	91.38%	反對權數 17,795,383 權 (含電子投票 17,795,383 權)	2.86%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35,896,766 權	5.76%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569,547,827 權 (含電子投票 48,572,392 權)	91.38%																																														
反對權數 17,795,383 權 (含電子投票 17,795,383 權)	2.86%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棄 權 與 未 投 票 權 數 35,896,766 權	5.76%																																														
104.06.23	董事會	1、本公司董事會互推董事一人為董事長案。 2、董事會互推董事一人為副董事長案。																																													
104.08.11	董事會	1、本公司 104 年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暨現金股利、股票股利配發案等相關事宜。 2、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聘任案。 3、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規定」修訂案。 4、本公司子公司-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租賃工業區土地案。 5、本公司子公司-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增資案。																																													
104.11.12	董事會	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2、本公司獨立董事酬勞給付案。 3、本公司經理人、執行業務之董事員工紅利分配案。 4、本公司執行業務董事、經理人薪資審議案。																																													

		5、本公司子公司-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增資案。 6、訂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稽核計畫案。 7、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訂定案。 8、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管理規定修訂案。 9、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管理規定修訂案。 10、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1、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訂定案。
105.01.28	董事會	1、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2、本公司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3、本公司執行業務之董事年終獎金發放案。 4、本公司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定訂定案。 5、本公司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案。
105.03.22	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3、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5、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6、本公司受理股東提出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案相關事宜。 7、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我評估報告案。 8、本公司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案。 9、本公司子公司-建大橡膠(印尼)有限公司董事變更案。 10、本公司之子公司-建大橡膠(深圳)有限公司資本金匯回案。
105.05.03	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重新辦理本公司各關係企業融資背書保證事宜。 3、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協理	王該再	65年11月8日	104年5月31日	退休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彬、賴銘堂	104 年度	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註：非審計公費含工商登記、移轉定價、投審會申報、股權交易價格意見書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彬 賴銘堂	2,680		127		140	267	104 年度	移轉定價 投審會申報 股權交易價格意見書

註1：本年度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之資訊：無此情事。

-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 10 %以上)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楊銀明	3,148,073	0	0	0
副董事長	楊啟仁	4,113,149	0	0	0
董事	蕭如珀	1,191,707 (48,690)			
董事	張宏德	255,153	0	0	0
董事	陳昭榮	646,738	0	0	0
董事	建上(股)公司 代表人：沈瑞雄	2,963	0	0	0
獨立董事	謝春木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慶陽	0	0	0	0
監察人	楊佳玲	8,190,819	0	0	0
監察人	林宗祺	433,797	0	0	0
協理	劉興禮	0	0	0	0
協理	沈瑞雄	0	0	0	0
協理	黃錫欽	601	0	0	0
協理	林俊格	313	0	0	0
協理	陳錦賦	0	0	0	0
協理	張惠珠	0	0	0	0
協理	吳武隆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楊佳玲	受贈	104.08.20	黃玉華	母女	2,000,000	45.15
蕭如珀	贈與	104.08.20	楊瑩元	母女	16,230	45.15
蕭如珀	贈與	104.08.20	楊淑元	母女	16,230	45.15
蕭如珀	贈與	104.08.20	楊敬一	婆媳	16,230	45.15

(三)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姓名	關係	
楊啟仁	86,361,032	10.07	9,264,541	1.08	0	0	楊銀明、楊琇雅、楊信男、蕭如珀	二親等內	
楊銀明	66,097,984	7.71	14,082,090	1.64	0	0	楊啟仁、楊信男、蕭如珀	二親等內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本源	34,195,975	3.99	-	-	0	0	-	-	
楊敬一	28,015,639	3.27	-	-	0	0	楊信男、蕭如珀	二親等內	
楊信男	27,363,713	3.19	25,021,486	2.92	0	0	蕭如珀、楊銀明、楊啟仁、楊敬一	二親等內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祺	25,591,262	2.99	-	-	0	0	-	-	
楊琇雅	25,084,782	2.93	-	-	0	0	楊啟仁	二親等內	
蕭如珀	25,021,486	2.92	27,363,713	3.19	0	0	楊信男、楊銀明、楊啟仁、楊敬一	二親等內	
楊佳玲	25,002,825	2.92	0	0	0	0	楊佳瑜	二親等內	
楊佳瑜	20,361,779	2.38	-	-	0	0	楊佳玲	二親等內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 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建大美國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建大香港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建大越南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建大歐洲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建大國際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建豐工業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建大印尼子公司	—	99.99	—	0.01	—	100.00
ADI 子公司	—	0.00	—	100	—	100.00
建泰深圳子公司	—	0.00	—	100	—	100.00
建大天津子公司	—	0.00	—	100	—	100.00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	0.00	—	100	—	100.00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	0.00	—	100	—	100.00
建大惠州子公司	—	0.00	—	100	—	100.00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	—	0.00	—	100	—	100.00
建大中國子公司	—	0.00	—	100	—	100.00
建大深圳子公司	—	0.00	—	100	—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51.03	100	9,600	960,000	9,600	960,000	創立股本	無	無
55.03	100	30,000	3,000,000	30,000	3,000,000	現金增資 2,040,000	無	無
56.03	100	48,000	4,800,000	48,000	4,800,000	現金增資 1,800,000	無	無
57.01	100	60,000	6,000,000	60,000	6,0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0	無	無
59.04	100	80,000	8,000,000	80,000	8,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	無	無
62.09	100	160,000	16,000,000	160,000	16,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無	無
63.12	100	240,000	24,000,000	240,000	24,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無	無
64.12	100	360,000	36,000,000	360,000	36,000,000	現金增資 1,776,000 公積轉增資 10,224,000	無	無
66.04	100	480,000	48,000,000	480,000	48,000,000	現金增資 7,320,000 盈餘轉增資 4,680,000	無	無
67.08	100	600,000	60,000,000	600,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8,400,000 盈餘轉增資 3,600,000	無	無
68.07	100	860,000	86,000,000	860,000	86,000,000	現金增資 11,000,000 盈餘轉增資 15,000,000	無	無
69.06	10	12,610,000	126,100,000	12,610,000	126,1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0,100,000	無	無
70.07	10	19,545,500	195,455,000	19,545,500	195,455,000	盈餘轉增資 69,355,000	無	無
74.05	10	32,640,985	326,409,850	32,640,985	326,409,850	盈餘轉增資 130,954,850	無	民國七十四年公開發行 74年5月27日(74)台財證(一)第00682號
75.08	10	43,086,100	430,861,000	43,086,100	430,861,000	盈餘轉增資 104,451,150	無	75年8月6日(75)台財證(一)第00812號
77.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69,139,000	無	77年9月16日(77)台財證(一)第09055號
79.01	10	6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000,000	無	78年12月29日(78)台財證(一)第02601號
79.11	10	8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0	現金增資 100,400,000 盈餘轉增資 99,600,000	無	79年10月17日(79)台財證(一)第35820號
80.08	10	96,000,000	960,000,000	96,000,000	9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96,000,000 公積轉增資 64,000,000	無	80年7月17日(80)台財證(一)第01562號
81.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3,280,000	1,132,800,000	盈餘轉增資 76,800,000 公積轉增資 96,000,000	無	81年7月13日(81)台財證(一)第01584號
82.08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92,538,000 公積轉增資 74,662,000	無	82年7月14日(82)台財證(一)第01700號
84.07	10	162,500,000	1,625,000,000	162,500,000	1,625,000,000	盈餘轉增資 280,800,000 公積轉增資 44,200,000	無	84年6月27日(84)台財證(一)第37684號
85.07	10	173,875,000	1,738,750,000	173,875,000	1,738,750,000	盈餘轉增資 81,250,000 公積轉增資 32,500,000	無	85年6月14日(85)台財證(一)第37640號
86.07	10	198,217,500	1,982,175,000	198,217,500	1,982,175,000	盈餘轉增資 208,650,000 公積轉增資 34,775,000	無	86年6月24日(86)台財證(一)第48771號
87.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29,932,300	2,299,323,000	盈餘轉增資 279,486,675 公積轉增資 37,661,325	無	87年6月22日(87)台財證(一)第54403號
88.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71,320,114	2,713,201,140	盈餘轉增資 390,884,910 公積轉增資 22,993,230	無	88年6月25日(88)台財證(一)第58268號
89.07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306,591,728	3,065,917,280	盈餘轉增資 339,150,140 公積轉增資 13,566,000	無	89年6月27日(89)台財證(一)第55494號
90.07	10	320,388,400	3,203,884,000	320,388,400	3,203,884,000	盈餘轉增資 122,636,690 公積轉增資 15,330,030	無	90年6月26日(90)台財證(一)第140082號

91.07	10	336,408,000	3,364,080,000	336,408,000	3,364,080,000	盈餘轉增資 160,196,000	無	91 年 6 月 24 日台財證一第 0910134107 號
92.07	10	430,000,000	4,30,000,0000	360,000,000	3,6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35,920,000	無	92 年 7 月 2 日台財證一第 0920129322 號
93.07	10	430,000,000	4,300,000,000	396,000,000	3,9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60,000,000	無	93 年 7 月 7 日證期一字第 0930129968 號
94.07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435,600,000	4,356,000,000	盈餘轉增資 396,000,000	無	94 年 7 月 5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863 號
95.06	10	480,000,000	4,800,000,000	459,558,000	4,595,580,000	盈餘轉增資 239,580,000	無	95 年 6 月 2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6935 號
96.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89,500,000	4,895,000,000	盈餘轉增資 299,420,000	無	96 年 7 月 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3561 號
97.06	10	530,000,000	5,300,000,000	526,250,000	5,262,500,000	盈餘轉增資 367,500,000	無	97 年 6 月 2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758 號
98.07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552,600,000	5,526,000,000	盈餘轉增資 263,500,000	無	98 年 7 月 2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2824 號
99.07	10	630,000,000	6,300,000,000	620,600,000	6,206,000,000	盈餘轉增資 680,000,000	無	99 年 7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4001 號
100.07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688,900,000	6,889,000,000	盈餘轉增資 683,000,000	無	100 年 7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0584 號
101.07	10	740,000,000	7,400,000,000	733,680,000	7,336,800,000	盈餘轉增資 447,800,000	無	101 年 7 月 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9032 號
102.07	10	770,000,000	7,700,000,000	763,030,000	7,630,300,000	盈餘轉增資 293,500,000	無	102 年 7 月 2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7562 號
103.07	10	820,000,000	8,200,000,000	816,450,000	8,164,500,000	盈餘轉增資 534,420,000	無	103 年 7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8779 號
104.07	10	860,000,000	8,600,000,000	857,280,000	8,572,800,000	盈餘轉增資 408,300,000	無	104 年 7 月 2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8293 號

105 年 3 月 22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57,280,000 股	2,720,000	860,000,000 股	註：本股票屬上市公司股票且無限制買賣

(二) 股東結構

105 年 6 月 14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3	21	144	177	32,119	32,464
持有股數	296	86,528,077	45,031,344	50,820,986	674,899,297	857,280,000
持股比率(%)	0.00	10.09	5.25	5.93	78.73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6 月 14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14,957	3,635,118	0.42%
1,000 至 5,000	12,203	25,270,625	2.95%
5,001 至 10,000	2,446	16,670,769	1.94%
10,001 至 15,000	1,058	12,413,956	1.45%
15,001 至 20,000	468	8,122,266	0.95%
20,001 至 30,000	483	11,492,717	1.34%
30,001 至 40,000	227	7,745,602	0.90%
40,001 至 50,000	119	5,267,654	0.61%
50,001 至 100,000	232	15,920,417	1.86%
100,001 至 200,000	100	13,598,976	1.59%
200,001 至 400,000	55	15,281,206	1.78%
400,001 至 600,000	20	9,671,401	1.13%
600,001 至 800,000	18	12,481,958	1.46%
800,001 至 1,000,000	5	4,593,492	0.54%
1,000,001 以上	73	695,113,843	81.08%
合 計	32,464	857,280,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
楊啟仁		86,361,032	10.07
楊銀明		66,097,984	7.7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本源		34,195,975	3.99
楊敬一		28,015,639	3.27
楊信男		27,363,713	3.19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祺		25,591,262	2.99
楊琇雅		25,084,782	2.93
蕭如珀		25,021,486	2.92
楊佳玲		25,002,825	2.92
楊佳瑜		20,361,779	2.38

(五) 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

項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76.80	66.80	52.60
	最低		59.20	40.20	45.00
	平均		66.50	53.77	48.3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4.70	25.30	-
	分配後		20.91	22.45	-
每股	加權平均股數		816,450,000 股	857,280,000 股	857,280,000 股
盈餘	每股盈餘	調整前	4.50	4.04	-
		調整後	4.29	3.96(註 1)	-
每股	現金股利		2.25	2.20	-
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50	0.20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4.78	13.31(註 2)	-
	本利比		29.56	24.44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3.38	4.09	-

註 1：本次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註 2：此本益比中每股盈餘之數字為調整前之金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股東會決議之，其中：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2)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五。

(3)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七·五，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前項所述之股利政策，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業均按公司章程規定之股利政策執行。

惟為配合公司法第235條、235之1條及240條修法，本公司關於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盈餘分派之條文修正草案如下：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由董事會提案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比率：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百分之0點五至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

本公司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百分之三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

前二項之規定，於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二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上述本公司章程修正草案列為105年股東常會討論案第一案，於修正案通過後立即適用修正後之條文，並依修正後內容進行分配。

2、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1. 期初未分配盈餘	5,423,108,086
2. 調整損益項目：	
減：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4 年度)	(33,064,557)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390,043,529
3. 本期稅後純益	3,466,977,522
4. 提列法定公積	(346,697,752)
合 計	8,510,323,299
B. 分配項目	
1. 股票股利 0.20005132	171,500,000
2. 現金股利 2.20	1,886,016,000
未分配盈餘轉下年度	6,452,807,299

註：本次盈餘分配係優先配發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盈餘。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係依本公司產業成長特性、追求股東長期利益，並配合一〇四年度之實際營運情況及本年度之資本預測規劃所訂定之盈餘分配，以每仟股無償配發 20.005132 股，本次無償配股對本公司之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成數或範圍：詳見(六)股利政策說明。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一〇五年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分派：
員工酬勞 21,981,538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 32,972,308 元；皆以現金為之。
帳列數與擬議數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年度無配發員工股票股利。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目	帳列數	擬議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25,121,538	23,028,846	(2,092,692)	依整年度營運狀況調整	差異數 列一〇四年度費用
董監酬勞	37,682,308	34,543,269	(3,139,03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業 務 內 容	營業比重
(1)各種橡塑膠製品之製造加工及批發與零售。	89.51 %
(2)各種腳踏車、機器腳踏車及其配件之製造批發與零售。	0 %
(3)各種碳纖維及其複合材料之製造批發與零售。	0 %
(4)各種碳纖維製品之製造、批發與零售。	0 %
(5)輪胎機械之製造、批發與零售。	0 %
(6)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10.49 %

2.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自行車內外胎、機車內外胎、工業用車內外胎、輕型卡車內外胎、輻射層輪胎等。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卡客車內外胎。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台灣自行車在 A-Team 的運作下，2015 年比 2014 年整車出口台數成長 6.52%，由 2014 年的 375 萬台成長為 2015 年的 399 萬台；出口金額成長 10%，由 2014 年的 USD 17.21 億元成長為 2015 年的 USD 18.93 億元；平均單價由 2014 年的 USD 459 元成長為 2015 年的 USD 474 元，躍升了 3.27 %。
- (2) 台灣機車含 ATV、電動機車總生產台數 2015 年為 112.2 萬台，2014 年為 117.3 萬台，同期比衰退 4.35%；內銷部份 2015 年為 66.77 萬台，2014 年為 67.4 萬台，同期比衰退 0.93%。台灣的機車和 ATV 也由於大陸的競爭改朝擴張外銷版圖和攻高價位車種，輪胎相對也朝高價位邁進。
- (3) 台灣汽車總生產台數 2015 年 33.3 萬台，2014 年 37.9 萬台，同期比衰退 12.13%；內銷銷售部份 2015 年 26.3 萬台，2014 年 28.2 萬台，同期比衰退 6.73%。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 原油價格 2015 年持續破底，橡膠等原材料價格維持低檔，有助獲利提升。
- (2) 目前中國大陸是世界第一的自行車、折疊車、電動自行車、電動摩托車和機車生產國，因此創造出自行車輪胎、折疊車輪胎、電動自行車輪胎、電動摩托車輪胎和機車輪胎的強勁需求。
- (3) 2015 年中國汽車銷售台數 2,459 萬台，2014 年同期為 2,349 萬台，成長 4.68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 因應中國產能擴充和美國對中國雙反的影響，近年國內輪胎業積極尋求轉型，

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有助於國內產業升級。

- (2) 中國大陸汽車胎的銷售因通路的深耕和優化以及上海通用汽車的輪胎供應量增加，故除量有大幅成長外，大口徑尺寸低扁平比高性能輪胎的比率也大幅成長。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公司 104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共計新台幣 1,051,598 仟元。
2. 本公司自 104 年度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公路胎新世代低滾阻高耐磨輪胎
 - (2) 四季型超高性能轎車胎面膠配方
 - (3) 日本市場商用車雪地輪胎
 - (4) 城市越野休旅車輪胎
 - (5) 競技型速可達車輪胎
 - (6) 輪胎水滑檢測程序及滑移率計算程式
3. 本公司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劃：
 - (1) 符合歐盟低滾動阻力等級 A 級環保輪胎開發
 - (2) 新型輻射層結構摩托車輪胎開發
 - (3) 創新自行車輪胎免內胎技術開發
 - (4) 持續發展虛擬輪胎開發系統 (VTDS) 技術
 - (5) 實車評價及實驗室結果關聯技術建立
 - (6) 研發中心進行先期技術研究
 - (7) TBR 全鋼卡客車輪胎開發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
 - (1) 配合中國中高級自行車的成長，再繼續擴展中高級自行車輪胎的市場。
 - (2) B/C 胎繼續擴展銷售量，也朝提高附加價值的產品來拓展市場。
如：650B、650B Plus 和 29" 的輪胎。
 - (3) M/C 胎再繼續拓展全球組車和修補市場的業務。
 - (4) SUV 輪胎市場拓展。
 - (5) UHP 輪胎市場拓展。
 - (6) 提高輻射層輪胎在全世界各地區的銷售量。
 - (7) 雪地用輪胎市場拓展。
 - (8) AT 輪胎市場拓展。
 - (9) MT 輪胎市場拓展。
 - (10) Road Tire 市場拓展。

2. 長期：

- (1) MCR 輪胎市場開發。
- (2) 熱熔胎市場開發。(MC 性能胎和 PCR 甩尾胎)
- (3) TBR 輪胎市場開發。
- (4) PCR 大尺寸低扁平 30、35 系列市場的開發。
- (5) 提高輻射層輪胎佔所有胎別銷售比率。
- (6) 大型農工業用胎市場。
- (7) 高性能高速機車胎、越野機車胎市場的拓展。
- (8) B/C 胎繼續朝高性能高附加價值的產品拓展市場，並全力搶攻中價位精品胎。
- (9) 拓展 ATV RADIAL 輪胎市場，增加銷售量。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國外市場分析：

(1)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北美地區、歐洲地區、中南美地區、中東非洲地區、亞洲地區及紐澳地區。

(2)市場佔有率：

根據 2015 年 Global Tire Company Rankings 本公司 2014 年銷售實績全球排名前 28 大。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持續建立 KENDA 品牌形象並朝積極研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上市，並致力提升客戶滿意度，深獲客戶肯定，隨著中國汽車市場的持續蓬勃發展，尤以輻射層轎車胎成長幅度最大，本公司於昆山廠再增購轎車胎設備，轎車胎的產量也提升到日產量 25,000 條，增加供應大陸及其他市場。為了擴大供應美國市場的需求，本公司台灣轎車輪胎廠也增加設備產能擴充為日產 10,000 條。為了滿足市場的需求，天津廠轎車胎日產量 5,000 條規劃擴充為日產量 10,000 條。深圳廠產能已飽和，目前正進行惠州新廠建設，並擴大生產類別轎車胎和備胎，以及擴大產能以供未來發展所需。另機車胎和自行車胎產能也供不應求，已啟動印尼廠的新廠並預定於 2016 年投產。配合汽車胎和備胎的需求，在原昆山廠、天津廠、台灣雲林廠投入新設備增加產能外，並在越南新設轎車胎廠預定 2017 年投產，將可帶動營業額大幅成長。為了將來 TBR 市場的發展已進行昆山二廠 TBR 的建廠規劃，屆時可再幫助營業額的提升。

(4)競爭利基：

(4.1) 本公司積極參與全球產品相關展覽和贊助世界知名車隊、車手及比賽，如：

NBA 克里夫蘭騎士隊、NHL Columbus Blue Jacket 美國職業冰球隊、MiLB 聯盟 Columbus Clippers、義大利甲級足球聯賽(THE SERIE A)、NCAA 美國大學男子籃球、NCAA 美國大學女子籃球、美國 NCAA 大學美式足球、美國職業高爾夫球選手 Chad Campbell、女子高爾夫球選手盧曉晴、龔怡萍、郭艾榛，法國 Cofidis team 車隊、歐洲 Bianchi MTB Team、Polygon DH Team、Centurion

MTB Team、Polaris 車隊、中華自由車代表隊、美國 Optum Beneits Professional Cycling Team、美國 Kenda Global Cycling、美國 Stan's No Tubes Elite Racing Team、美國 Norco Factory Team、美國 SHO-AIR Team、美國 Troupe Racing XC Team、瑞士車手 Alban Aubert、美國車手 Mike Steidley、Don Jackson、Kyle Strait、Eric Carter、Laura Bruneau、Andrew Taylor、Sasha Yakovleff、美國 Sea Otter Race、美國 Columbus Clippers game 以及台灣職棒統一獅隊、台灣 SBL 超級籃球聯賽，日本 D1 飄移賽車、台灣 TSR&KCC 機車錦標賽，KENDA 品牌在全球曝光率增加很多。

秀展部份：

每年自行車展如美國 INTERBIKE，歐洲 EUROBIKE，台灣 TAIPEI CYCLE SHOW；汽車展如美國 SEMA SHOW，新加坡汽車零件展、德國 ESSEN SHOW、義大利波隆納展；機車展如歐洲 EICMA SHOW、INTERMOT SHOW，各項展覽我司皆有設立攤位展示與服務。

- (4.2) 歐美市場運用輪圈組裝輪胎再銷售，除增加銷售管道外，又增加獲利的利基。
- (4.3) 東南亞市場的逐年遞減關稅以及機車銷售量的增加對建大越南廠和印尼廠拓展東南亞市場幫助很大。
- (4.4) 在全世界除大幅擴大運動行銷外，也大幅增加廣告看板、店招和產品說明會，使建大品牌曝光度持續增加。
- (4.5) 建大輪胎在中國大陸也增加了虹橋、深圳機場的手推車和長沙、南寧、貴陽、重慶等城市公車的廣告增加曝光率。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5.1) 有利因素：

- (a)中國汽車市場銷售由於這幾年的大幅成長及換胎潮的到臨，修補市場大幅增加，同時汽車廠之車胎銷售也大幅成長。
- (b)中國汽車、電動自行車、三輪車、電動摩托車的成長對建大擴展大陸高價位產品幫助很大。
- (c)台灣自行車業在 A-Team 的運作下，出口平均售價成長有很好的成績，2015 年比 2014 年成長 3.27 %，平均售價達到 USD 474 元。

(5.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原料價格持續低檔，各大輪胎廠紛紛降價促銷，將會壓縮獲利空間，建大輪胎對部份不利於競爭的產品逐步進行汰換，並運用最新穎的商品企劃手法開發有競爭力且有獲利的新產品來因應不斷增加的市場需求。

中國大陸本土輪胎廠大幅擴充轎車胎產能，以及美國對中國大陸採取的雙反措施，將來中低價位轎車胎市場的競爭會加劇，建大輪胎會朝著開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和區隔市場來因應。

2. 國內市場分析：

2015 年台灣內銷市場也呈穩定的成長：

(1) 行銷通路佈建：

本公司在機車胎和自行車胎及轎車胎分別有不同的經銷商，在全省各地形成很強的通路網，由於貼近客戶而且品質受肯定，所以銷售量持續再成長。自行車輪胎由於台灣騎自行車的風氣漸盛，自行車輪胎的銷售也持續成長。

(2) 新產品研發、創新以及高性能產品的推出：

本公司不論在自行車胎、機車胎、ATV 車胎、轎車胎皆有新產品的研發創新和高性能產品的推出，尤其競技型熱溶胎投入市場後，持續提升 KENDA 的專業品牌形象所以在組車廠和修補市場皆能迎合客戶的需求。

(3) 自有品牌的建立：

以運動行銷的理念且世界各地投入多媒體廣告，使 KENDA 品牌深入消費者的心，且成為世界知名品牌。

(4) 運動行銷的拓展：

藉由公益活動的參與，善盡社會責任，更積極贊助 SBL、職棒球隊、自行車隊、高爾夫球賽等運動項目來增加品牌曝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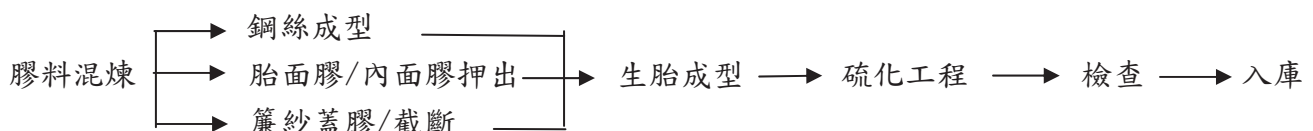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車胎別	自行車輪胎	機車輪胎	農工業用輪胎	轎卡車輪胎
適用車種	登山車 越野車 競速、旅遊車 一般街車	競賽車 登山、越野車 一般街車 速克達	農用胎 堆高機車胎 高爾夫球車胎 沙灘車胎 電動代步車胎 割草機車胎	大型卡車 小型卡車 高速旅行拖車 轎車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外胎製作流程：



(2) 內胎製作流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品 名	供 應 狀 況
天然膠	主要由東南亞進口，供應量穩定。
合成膠	主要由亞洲、歐洲等國家進口，搭配國內廠家。供應量穩定。
再生膠	主要由大陸地區進口，供應量穩定
丁基膠	主要由大陸及歐洲地區進口，供應量穩定。
黑 煙	主要由國內、大陸地區及亞洲其他國家供應，供應量穩定。
簾 紗	主要由國內、大陸地區及亞洲其他國家供應，供應量穩定。
鋼 絲	主要由大陸及亞洲其他國家供應，供應量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及其金額與比例：

1、進貨金額佔進貨總額 10%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103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無	-	-	-	無	-	-	-	無	-	-	-
	進貨 淨額	9,604,493	100		進貨 淨額	14,910,957	100		進貨 淨額	1,803,440	100	

註：與 103 年差異主要來自 104 年國際原物料價格大幅下滑，連帶影響我司採購金額下降。

2、銷貨金額佔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103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銷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無	-	-	-	無	-	-	-	無	-	-	-
	銷貨 淨額	31,239,954	100		銷貨 淨額	33,292,513	100		銷貨 淨額	7,192,160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本公司與供應商的關係、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隨著集團原料需求量與日俱增，如何確保採購品質穩定且供應及時良好之產品是目前我司重要之供應鍊管理政策。針對各種原物料，務求維持數家以上，且品質良好穩定、經營體質良好之供應商；避免斷料之風險。每年並不定期安排供應商的實地品質稽核，以確保供應品質無虞。而近年來國際大宗市場行情波動較大，在採購策略上以穩健為主，採購必須數量並管控庫存，控制成本風險。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條、千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每日 產能	生產量	生產值	每日 產能	生產量	生產值
自行車外胎		188	56,406	2,983,313	209	62,703	3,418,756
自行車內胎		262	78,698	1,490,257	330	99,141	1,978,958
機車外胎		86	25,896	4,363,747	88	26,472	4,910,424
機車內胎		53	15,759	516,291	58	17,490	637,887
工業用車外胎		16	4,728	1,581,495	18	5,509	2,018,456
工業用車內胎		4	1,288	40,879	5	1,384	46,479
汽車外胎		8	2,492	2,097,909	9	2,583	2,429,342
汽車內胎		2	487	40,188	2	492	47,627
轎車胎及備胎		26	7,683	4,742,409	26	7,810	5,114,584
其他		56	16,776	207,904	52	15,565	2,047,483
合計		701	210,214	18,064,392	797	239,149	22,649,995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條、千元、支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自行車外胎		2,517	352,088	54,997	4,325,114	2,312	308,895	56,424	4,460,899
自行車內胎		7,447	289,305	71,607	2,338,241	6,147	237,714	87,339	2,805,239
機車外胎		1,723	535,821	22,304	5,367,290	1,694	529,716	22,232	5,579,070
機車內胎		46	3,972	15,751	889,777	49	4,283	16,983	1,009,611
工業用車外胎		217	141,051	7,440	3,812,553	211	142,446	9,332	4,801,611
工業用車內胎		13	895	1,638	92,011	15	1,162	1,775	102,478
汽車外胎		94	103,416	1,758	1,949,012	48	56,952	1,064	1,325,973
汽車內胎		2	303	464	58,645	2	471	538	76,819
轎車胎及備胎		277	277,245	8,385	7,425,731	287	276,433	9,570	8,417,337
其他		1,460	60,316	46,317	3,217,170	1,574	100,694	51,410	3,054,708
合計		13,796	1,764,411	230,660	29,475,543	12,339	1,658,766	256,666	31,633,747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職員	2,830	2,785	2,712
	作業員	8,244	7,717	8,287
	合計	11,074	10,502	10,999
平均年齡		33.45	33.93	32.93
平均服務年資		4.62	5	4.90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02%	0.02%	0.02%
	碩士	0.66%	0.77%	0.70%
	大專以上	15.96%	16.23%	15.39%
	高中	18.79%	17.68%	17.60%
	高中以下	64.57%	65.30%	66.2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公司於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

雲林廠 104/8/9 違反廢棄物清理法，專責人員離職未於十五日內向

主管機關申報提出代理人或核備設置，遭裁罰 6000 元。。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情形：不適用。

(二)未來三年預計環保支出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設 備 名 稱	數 量	金 額
105	1. 噴粉集塵防治設備更新	壹式	3,000,000 元
	2. 有機廢氣污染防治設備	壹式	2,000,000 元
	3. 密煉除臭防污改善設備	壹式	2,500,000 元
	4. 油性外面液改水性(VOC 低減改善)	壹式	1,000,000 元
	5. 廠區作業通風環境改善工程	壹式	5,000,000 元

	6. 環保污染防制設備汰舊維修保養	壹式	1,500,000 元
	7. 鼓風機環境噪音低減改善工程	壹式	500,000 元
	8 廢水處理設施污泥處理改善	壹式	800,000 元
106	1. 石榴班新建廠區之空污防制設備	壹式	8,000,000 元
	2. 石榴班新廠廢污水防治設備	壹座	3,600,000 元
	3. 集塵污染防治改善設備	壹式	2,500,000 元
	4. 油水分離回收設備	壹式	800,000 元
	5. 廢棄物垃圾分類貯存設施	壹式	1,500,000 元
	6. 廠區植栽綠美化工程	壹式	1,000,000 元
	7. 廠區空污處理改善工程	壹式	500,000 元
107	1. 鍋爐廢氣污染防治設備	壹式	5,000,000 元
	2. 袋式集塵污染防治設備	壹式	2,500,000 元
	3. 室內空氣品質提升方案改善	壹式	2,000,000 元
	4. 廠區廢污水處理方法提升改善	壹式	600,000 元
	5. 加硫 VOC 排氣污染防治設備	壹式	3,500,000 元

(三) 環安衛政策：

綠色生產、安全健康、永續經營。

(四) 未來因應對策：

本公司建廠以來一直秉持『工業發展與環境保護並重』的理念，落實節水、節能減碳、資源永續利用與友善環境等各項工作，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今後將本著下列策略，繼續竭盡全力，更進一步改善環境品質：

1. 妥善操作維護水污染防治設施，提升全廠廢水處理應變能力，以杜絕異常污染事件發生。
2. 配合溫室氣體盤查工作，維實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產品碳足跡揭露及減量減廢專案改善，以降低環境溫室氣體排放，提升回收用水率，節省水資源耗用，製程源頭廢棄物減量，提高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為

環境目標。

3. 落實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追求污染預防、持續改善及綠色清潔生產之績效，使製程生產更清潔、更環保，減少對環境的衝擊，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五) 對環保、安全衛生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環安衛管理系統乃依據 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TOSHMS 標準建立，並於 1998 年及 2009 年分別取得輪胎製造業第一家通過 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TOSHMS 管理系統驗證之公司。

本公司環安衛管理系統的推動，結合於日常管理與全面生產管理(TPM)活動，將環安衛管理方案與工廠實際運作結合，並依循系統規劃(Plan)、執行(Do)、檢查(Check)與行動(Action)之模式運作落實執行。對於公司運作之各項環安衛之風險，以系統化方式評估原物料從使用至廢棄物產出過程中各項活動對環境及同仁可能造成之影響。對於可能造成重大之環境影響項目，以原物料評估、替代及減量，製程污染源之管制、減量，管末污染有效處理，而安全衛生方面，則以設備本質安全、化學品安全及作業安全為出發點進行風險管理，以維護所有員工生命安全與身心健康。

為達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訂定『環安衛政策』推動環安衛績效持續提升，並以「零災害、零污染」作為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推動之最終目標。

每年度訂定環安衛管理系統之目標、標的，藉由推動各項可降低環境影響衝擊及強化安全衛生之方案，落實污染預防、持續改善公司於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管理的績效。

五、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為鼓舞員工士氣，提高工作效率，凝聚員工向心力，建立安定之工作環境，乃於民國五十五年三月成立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多項福利措施，共創和諧之勞資關係，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分列如下：
 - (1)本公司為培育人才配合公司發展策略，每年均舉辦多場教育訓練課程，並提供各項專技訓練。
 - (2)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 (3)員工休閒社團之成立，如：保齡球社、網球社、桌球社、健康社、登山社、鐵馬社等。
 - (4)每年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尾牙等節慶，贈送禮金。
 - (5)每年定期舉辦員工旅遊。
 - (6)本公司設有員工及子女獎學金、幼兒托育補助、員工結婚、喪葬及住院補助金。
 - (7)本公司設有員工餐廳，免費供應員工伙食。
2. 進修：為鼓勵本公司在職員工自我進修，充實技能促進公司營運能力，並確保本公司對教

育訓練業務之投資，特訂在職進修管理辦法，工作滿一年者可參與進修。

3. 訓練：本公司為積極推展內部各項教育訓練活動、維實訓練之品質，以有效提昇全體員工之素質，特成立「教育訓練委員會(以下簡稱教委會)」。教委會設有主任委員及委員若干人，全體委員為各部門主管擔任組成，為確保所有可能影響產品品質之每項工作職能可有效鑑別，並明確釐清訓練活動之目的及方向，委員應於每年年底召開教委會制訂訓練政策及審議各部門提出之年度訓練計劃，並每季定期召開會議檢討上季實施成效，以作為公司整體教育訓練承辦遵循之依據。

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依其屬性分為：(一)性質別：職前教育訓練與在職教育訓練(二)場地別：廠內教育訓練與廠外教育訓練兩種，其中在職教育訓練包含新人引導教育訓練、階層別教育訓練與專業教育訓練，期藉由完整的教育訓練體系完成各項訓練以強化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提昇組織人力素質。職前教育訓練內容有公司簡介、公司組織概況、公司經營理念、品質政策、環境及安全衛生政策、人事管理規章、福利措施、社團活動、工業安全衛生、工廠環境認識。新人引導教育訓練著重於單位業務介紹、日常管理規定、文件管理規定、周期性工作列表、主管管理方式及職務擔任的基本工作技巧教導。階層別教育訓練依職等區分應受訓練之課程，包括員工須知、品質管制手法、輪胎知識講座、資訊系統操作、環安衛概念、文書處理、簡報技巧、成本管理、人力資源管理、高級品質管制手法、BSC 管理、3T 實務基礎理論、管理資訊活用、行銷概論、內控制度之規劃與執行、財務報導閱讀等。專業教育訓練是對於特殊業務或政府法規規定之業務人員所給予之訓練，課程有進料檢驗、製程檢驗、成品外觀檢驗、成品性能檢驗、儀器設備校正、量測系統分析、內部品質/環安衛稽核、產品設計、產品測試、儀器設備校正等。

本公司一〇四年教育訓練總支出 10,012,342 元，總訓練時數為 51,810 小時，平均為 2.66 小時/人，故提昇全體人力素質乃本公司重要工作項目之一。

4. 退休制度：本公司為獎勵員工敬業精神及安定其退休後之生活，依照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於民國七十四年訂定職工退休金辦法，成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每月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將準備金以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之名義全部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運用生息，迄至一〇五年四月已累積約 306,884 仟元。
5. 勞資協議情形：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無勞資糾紛，故無勞資協議之情形。

(二)最近年度迄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簡明財務報表

(一)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0 年	林明壽、黃素絹	無保留意見
101 年	黃素絹、邵朝彬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黃素絹、邵朝彬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邵朝彬、賴銘堂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邵朝彬、賴銘堂	無保留意見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不適用國際財報準則	19,310,460	21,675,686	26,804,471	28,072,069	27,930,160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7,846,065	9,672,891	10,318,243	10,501,413	10,299,882
無 形 資 產			55,820	60,547	63,616	66,453	64,268
其 他 資 產			1,309,925	1,122,100	1,242,538	2,184,625	2,159,506
資 產 總 額			28,366,566	32,398,553	38,428,868	40,824,560	40,453,816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6,551,165	7,084,809	8,270,146	7,124,604	6,875,102
	分配後		6,511,658	7,035,895	8,212,574	—	—
非 流 動 負 債			7,225,712	8,501,078	9,985,887	12,013,571	11,602,072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3,776,877	15,585,887	18,256,033	19,138,175	18,477,174
	分配後		13,737,370	15,536,973	18,198,461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21,976,612
股 本			7,336,800	7,630,300	8,164,500	8,572,800	8,572,800
資 本 公 積			41	41	41	41	41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7,431,638	9,013,084	10,743,257	11,931,858	12,570,668
	分配後		7,392,131	8,964,170	10,685,685	—	—
其 他 權 益			(522,139)	169,241	1,265,005	1,181,656	833,103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32	30	3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4,589,689	16,812,666	20,172,835	21,686,385	21,976,642	
	分配後	14,550,182	16,763,752	20,115,263	—	—	

註 1：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註 2：除 105 年第一季未經會計師核閱，其餘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不適用國際財報準則	4,070,886	4,111,140	4,315,184	4,876,007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2,305,216	2,305,626	2,544,257	3,061,064
無 形 資 產			4,906	8,638	9,031	10,562
其 他 資 產			127,229	273,954	177,091	279,108
資 產 總 額			23,643,546	26,696,885	31,613,028	35,380,23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03,677	2,444,844	3,136,342	3,495,394
	分配後		3,064,170	2,395,930	3,078,770	—
非 流 動 負 債			5,950,180	7,439,375	8,303,883	10,198,49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053,857	9,884,219	11,440,225	13,693,884
	分配後		9,014,350	9,835,305	11,382,65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246,340	16,812,666	20,172,803	21,686,355
股 本			7,336,800	7,630,300	8,164,500	8,572,800
資 本 公 積			41	41	41	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431,638	9,013,084	10,743,257	11,931,858
	分配後		7,392,131	8,964,170	10,685,685	—
其 他 權 益			(522,139)	169,241	1,265,005	1,181,656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4,589,689	16,812,666	20,172,803	21,686,355
	分配後		14,550,182	16,763,752	20,115,231	—

註 1：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註 2：上述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16,553,464	17,833,208	不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基 金 及 投 資		157,807	155,704			
固 定 資 產		7,046,653	7,893,290			
無 形 資 產		389,530	359,817			
其 他 資 產		202,926	126,436			
資 產 總 額		24,350,380	26,368,45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637,225	6,172,011			
	分配後	6,601,896	6,132,504			
長 期 負 債		3,138,852	4,550,771			
其 他 負 債		1,338,833	1,241,12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114,910	11,963,909			
	分配後	11,079,581	11,924,402			
股 本		6,889,000	7,336,800			
資 本 公 積		41	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465,884	6,732,021			
	分配後	5,430,555	6,692,514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725,722	203,490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147,846	170,475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13,235,470	14,404,546			
	分配後	13,200,141	14,365,039			

註 1：上述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3,075,620	4,084,898	不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基 金 及 投 資		15,084,525	16,848,698			
固 定 資 產		2,245,304	2,305,216			
無 形 資 產		8,410	4,906			
其 他 資 產		69,710	67,169			
資 產 總 額		20,483,569	23,310,8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20,726	3,136,995			
	分配後	2,856,055	3,097,488			
長 期 負 債		3,097,667	4,535,000			
其 他 負 債		1,329,706	1,234,3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48,099	8,906,341			
	分配後	7,283,428	8,866,834			
股 本		6,889,000	7,336,800			
資 本 公 積		41	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465,884	6,732,021			
	分配後	5,430,555	6,692,514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725,722	203,490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147,846	170,475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235,470	14,404,546			
	分配後	13,200,141	14,365,039			

註 1：上述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三) 簡明損益表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2,711,446	32,450,584	33,292,513	31,239,954	7,192,238
營 業 毛 利		7,056,021	8,087,588	8,805,710	8,588,260	1,986,428
營 業 損 益		3,653,545	4,221,758	4,297,930	3,729,789	838,1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689)	116,652	279,638	561,235	(93,360)
稅 前 淨 利		3,578,856	4,338,410	4,577,568	4,291,024	744,81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764,968	3,366,962	3,677,419	3,466,977	638,81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764,968	3,366,962	3,677,419	3,466,977	638,810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569,173)	695,071	1,056,172	(116,415)	(348,553)
本期綜合損益總 額		2,195,795	4,062,033	4,733,591	3,350,562	290,25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658,907	3,237,744	3,677,419	3,466,978	638,810
淨利歸屬於非控 制 權 益		—	—	—	(1)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2,101,880	3,926,739	4,733,591	3,350,564	290,257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2)	—
每 股 盈 餘		3.62	4.41	4.50	4.04	0.75

註：除 105 年第一季未經會計師核閱，其餘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462,549	6,416,866	6,384,907	6,838,951
營 業 毛 利		1,565,093	1,821,398	1,938,688	2,391,278
營 業 損 益		792,955	902,828	926,102	1,224,031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2,281,485	2,691,129	3,011,879	2,521,276
稅 前 淨 利		3,011,440	3,593,957	3,937,981	3,745,30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764,968	3,366,962	3,677,419	3,466,97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2,764,968	3,366,962	3,677,419	3,466,978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569,173)	695,071	1,056,172	(116,41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2,195,795	4,062,033	4,733,591	3,350,564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658,907	3,237,744	3,677,419	3,466,977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101,880	3,926,739	4,733,591	3,350,563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每 股 盈 餘		3.62	4.41	4.50	4.04

註：上述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27,791,698	29,343,147	不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營 業 毛 利	4,424,892	6,439,907			
營 業 損 益	1,847,815	3,454,56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29,584	152,52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21,936	196,21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555,463	3,410,87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019,400	2,643,952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3,019,400	2,643,952			
每股盈餘	4.38	3.60			

註 1：上述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6,176,480	6,462,549	不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營 業 毛 利	1,274,867	1,558,397			
營 業 損 益	530,734	779,73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606,760	2,264,09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2,656	148,26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074,838	2,895,56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019,400	2,643,952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3,019,400	2,643,952			
每股盈餘	4.38	3.60			

註 1：上述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57	48.11	47.51	46.88	45.67
	長期資金占 <u>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u> 比率		263.06	248.72	269.54	298.30	326.01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94.76	305.95	324.11	394.02	406.25
	速動比率		203.47	220.47	243.44	310.86	329.17
	利息保障倍數		25.18	45.51	32.66	25.58	18.1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國際財 報準則	9.66	9.18	8.60	7.84	7.16
	平均收現日數		37.80	39.78	42.46	46.56	51.01
	存貨週轉率（次）		3.81	4.16	3.95	3.65	3.7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7	6.84	6.08	5.87	6.07
	平均銷貨日數		95.69	87.83	92.35	99.91	98.34
	<u>不動產、廠房及設備</u> 週轉率（次）		4.25	3.40	3.23	2.97	2.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5	1.00	0.87	0.77	0.73
	資產報酬率（%）		10.55	11.35	10.72	9.11	6.88
獲利 能力	<u>權益</u> 報酬率（%）		19.81	21.44	19.89	16.56	12.05
	稅前純益占實收 資本額比率（%）		48.78	56.86	56.07	50.05	34.75
	純益率（%）		8.45	10.38	11.05	11.10	8.88
	每股盈餘（元）		3.62	4.41	4.50	4.04	3.05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4.47	64.74	50.30	77.75	11.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9.62	165.83	130.04	182.79	184.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37	9.81	7.03	8.55	1.87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73	1.70	1.80	1.99	2.33
	財務槓桿度		1.04	1.02	1.03	1.05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流動比率：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速動比率：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利息保障倍數：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8.29	37.02	36.19	38.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875.79	985.44	1,048.51	982.7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1.16	168.16	137.59	139.50
	速動比率		104.62	136.36	114.11	116.30
	利息保障倍數		38.38	39.69	38.87	31.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8	5.16	4.02	3.65
	平均收現日數		69	71	91	100
	存貨週轉率(次)		4.94	5.83	5.97	5.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51	4.78	5.40	5.11
	平均銷貨日數		74	63	61	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3.01	2.86	2.63	2.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9	0.25	0.22	0.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76	13.68	12.91	10.65
	權益報酬率(%)		19.81	21.44	19.89	16.56
	稅前純益占實收 資本額比率(%)		41.05	47.10	48.23	43.69
	純益率(%)		42.78	52.47	57.60	50.69
	每股盈餘(元)		3.62	4.41	4.50	4.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8.91	12.24	23.90	33.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8.20	49.87	36.91	42.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9	(3.69)	(2.09)	(2.0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7	1.77	1.82	1.79
	財務槓桿度		1.11	1.11	1.13	1.1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65	45.37	不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32.37	240.1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49.40	288.94					
	速動比率		163.76	217.90					
	利息保障倍數		43.15	31.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75	8.20					
	平均收現日數		42	45					
	存貨週轉率（次）		4.77	4.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96	7.15					
	平均銷貨日數		76	7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94	3.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4	1.1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88	10.7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57	19.1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6.82	47.09					
		稅前純益	51.61	46.49					
	純益率（%）		10.86	9.01					
	每股盈餘（元）		4.38	3.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90)	76.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1.52	137.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5)	14.00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05	1.03					

註：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38	38.21	不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728.33	821.6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9.04	130.22			
	速動比率		67.60	103.95			
	利息保障倍數		58.20	36.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5	5.84			
	平均收現日數		63	63			
	存貨週轉率（次）		4.98	4.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8	4.15			
	平均銷貨日數		73	7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0	2.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4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65	12.38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57	19.1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7.70	10.63			
		稅前純益	44.63	39.47			
	純益率（%）		48.89	40.91			
	每股盈餘（元）		4.38	3.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67	48.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5.55	49.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3.56)	2.8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3	1.89			
	財務槓桿度		1.11	1.12			

註：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2）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3）。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4：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察報告

監察人查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朝彬及賴銘堂兩位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符合公司法等相關規定，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楊 佳 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監察人查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朝彬及賴銘堂兩位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符合公司法等相關規定，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 宗 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股票代號：2106】

公司地址：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一段146號

公司電話：04-834517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銀明

楊銀明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2 日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8,550,215仟元及7,249,009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1%及19%，其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2,758,552仟元及12,159,670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41%及37%。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4及10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邵朝彬



會計師：賴銘宏



地 址：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243號

電 話：(04)24717486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2 日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299,773	35	\$ 12,279,655	3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六（二）	862	－	11,88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六（三）	348,081	1	298,327	1
1160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	七	－	－	1,75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六（四）、八	3,280,619	8	3,819,747	10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七、八	14,774	－	11,057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132,071	－	63,49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36,466	－	5,855	－
130X	存貨	五、六（六）、八	5,820,556	##	6,579,874	17
1410	預付款項		531,554	1	745,120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七）	3,605,218	9	2,969,655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八）、八	2,095	－	18,05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072,069	69	26,804,471	70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六（九）	131,082	－	135,81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六（十）、八	10,501,413	##	10,318,243	27
1780	無形資產	五、六（十一）、八	66,453	－	63,61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六（三十一）	203,619	－	125,658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二）	1,382,833	4	635,142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	467,091	1	345,92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752,491	31	11,624,397	30
1XXX	資產總計		\$ 40,824,560	###	\$ 38,428,86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1,018,146	2	\$ 1,882,036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	149,288	－	149,377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5,953	－	179,255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428,034	4	1,823,903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6,962	－	19,117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七	1,974,488	5	2,210,528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372,928	1	277,80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七）	55,802	－	－	－
2310	預收款項		255,008	1	264,425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八）	1,779,971	4	1,450,699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024	－	13,00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124,604	##	8,270,146	2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八）	\$ 9,639,000	24	\$ 7,608,277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1,293,523	3	1,309,105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五、六（十九）	559,078	1	536,753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二十）	521,970	1	531,75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013,571	29	9,985,887	26
2XXX	負債總額		19,138,175	46	18,256,033	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一）	8,572,800	21	8,164,500	21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二）	41	-	41	-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5,287	6	1,987,54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9,550	2	719,55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857,021	22	8,036,162	21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四）	1,181,656	3	1,265,005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1,686,355	54	20,172,803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五）	30	-	32	-
3XXX	權益總額		21,686,385	54	20,172,835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0,824,560	100	\$ 38,428,86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六）、七	\$ 31,239,954	100	\$ 33,292,51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七）、七	(22,651,694)	(73)	(24,486,803)	(74)
5950	營業毛利		8,588,260	27	8,805,710	2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七				
6100	推銷費用		(2,781,130)	(9)	(2,859,256)	(8)
6200	管理費用		(1,025,743)	(3)	(946,66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51,598)	(3)	(701,856)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58,471)	(15)	(4,507,780)	(13)
6900	營業淨利		3,729,789	12	4,297,930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八）、七	474,736	2	284,64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九）	261,062	1	139,57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三十）	(174,563)	(1)	(144,57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1,235	2	279,638	1
7900	稅前淨利		4,291,024	14	4,577,56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一）	(824,047)	(3)	(900,149)	(3)
8200	本期淨利		3,466,977	11	3,677,419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九）	(39,837)	-	(47,70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三十一）	6,772	-	8,1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0,421)	-	1,320,197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三十一）	17,071	-	(224,433)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6,415)	-	1,056,172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50,562	11	\$ 4,733,591	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466,978	11	\$ 3,677,419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	-	-	-
		<u>\$ 3,466,977</u>	<u>11</u>	<u>\$ 3,677,419</u>	<u>1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50,564	11	\$ 4,733,591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2)	-	-	-
		<u>\$ 3,350,562</u>	<u>11</u>	<u>\$ 4,733,591</u>	<u>14</u>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二) \$ 4.04		\$ 4.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二) \$ 4.04		\$ 4.2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風平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母 公 司	業 主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盈 餘	盈 餘	盈 餘	
股 份	普 通 股	本 股	保 留	特 別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630,300	\$	41	\$ 1,663,771	\$ 719,550	\$ 6,629,763	\$ 169,241	\$ 16,812,666
盈餘分配	-		-	323,774	-	(323,774)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373,454)	-	(1,373,454)
現金股利—每股1.80元	-		-	-	-	(534,200)	-	-
股票股利—每股0.70元	534,200		-	-	-	3,677,419	-	3,677,419
民國103年度淨利	-		-	-	-	(39,592)	1,095,764	1,056,172
民國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32	3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8,164,500		41	1,987,545	719,550	8,036,162	1,265,005	20,172,835
盈餘分配	-		-	367,742	-	(367,742)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837,012)	-	(1,837,012)
現金股利—每股2.25元	-		-	-	-	(408,300)	-	-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408,300		-	-	-	3,466,978	-	3,466,978
民國104年度淨利	-		-	-	-	(33,065)	(83,349)	(116,414)
民國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572,800	\$	41	\$ 2,355,287	\$ 719,550	\$ 8,857,021	\$ 1,181,656	\$ 21,686,38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291,024	\$ 4,577,56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18,978	1,092,553
攤銷費用	32,319	40,023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3,906)	9,6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益	(457)	(372)
利息費用	174,563	144,575
利息收入	(185,856)	(132,250)
股利收入	(152,660)	(29,16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774	4,16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82	9,69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56,454)	38,711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52	(366)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544,852	(495,7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10)	9,165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30,091)	2,492
存 貨	809,564	(435,003)
預付款項	197,008	15,109
其他流動資產	15,688	141,284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70,757)	165,525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84,428)	(244,426)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394	12,846
其他應付款	(64,201)	367,142
負債準備-流動	53,951	-
預收款項	(4,059)	(7,747)
其他流動負債	(4,981)	(5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7,512)	(20,10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239,177	5,265,173
收取之利息	148,346	123,913
收取之股利	152,660	29,163
支付之利息	(176,691)	(169,752)
支付之所得稅	(823,899)	(1,089,0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39,593	4,159,494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732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8,281)	(788,2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513	54,98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937	8,213
取得無形資產	(10,432)	(12,37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708,535)	(1,949,53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3,614)	3,498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7,295)	(567,222)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769,004)	(265,6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84,979)	(3,516,2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43,884)	217,042
舉借長期借款	5,406,920	3,679,159
償還長期借款	(3,091,439)	(2,401,87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254	492,985
發放現金股利	(1,837,012)	(1,373,454)
非控制權益變動	-	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63,161)	613,88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665	494,1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20,118	1,751,2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279,655	10,528,4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299,773	\$ 12,279,65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51年3月，登記地址為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1段146號。主要業務為自行車、機車、工業車及汽車內外胎等橡膠製品、輪胎機器及各種碳纖維製品之製造加工及出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79年12月20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上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為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前述及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5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及民國103年8月1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除下列說明者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2）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合併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

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3層級揭露，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衡量規定自104年起推延適用，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並已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

合併公司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合併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亦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首次適用修訂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合併公司於編製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選擇不揭露民國103年度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	2016 年 1 月 1 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B.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解釋。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皆表達為籌資活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該修正闡明，本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本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法編製附註。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訂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編製符合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合併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美國子公司)	貿易、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香港子公司)	貿易、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越南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建大工業(歐洲)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歐洲子公司)	行銷規劃	100%	100%	
本公司	建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國際子公司)	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建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豐工業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一
本公司	建大橡膠(印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印尼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99.99%	99.99%	註二
建大美國 子公司	美國發展投資公司 (Americana Development, Inc., 以下簡稱ADI子公司)	輪圈之生產及輪 胎與輪圈裝配 銷售	100%	100%	
建大香港 子公司	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泰深圳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60%	60%	
建大香港 子公司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天津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35.29%	50%	註三
建大國際 子公司	建大環宇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投資、貿易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建大國際 子公司	建大環宇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投資	100%	100%	
建大環宇投 資子公司	建大橡膠(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惠州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100%	-	註二
建大環宇控 股子公司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環宇中國投資 子公司)	投資	100%	100%	
建大環宇控 股子公司	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中國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	100%	註四
建大環宇控 股子公司	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泰深圳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40%	40%	
建大環宇控 股子公司	建大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深圳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五
建大環宇控 股子公司	建泰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泰天津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	100%	註三
建大環宇控 股子公司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天津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64.71%	50%	註三
建大環宇中國 投資子公司	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中國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 生產及銷售	100%	-	註四

註一：建豐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4年3月11日更名為建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4年4月及民國103年12月新增對建大惠州子公司及建大印尼子公司投資。

註三：建大天津子公司及建泰天津子公司為有效整合資源運用、簡化管理流程與降低營運成本，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合併案，以建大天津子公司為存續公司，並以民國103年12月31日為合併基準日，合併案業經天津靜海縣行政審批局正式同意，合併後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及建大香港子公司分別持有建大天津子公司由50%及50%變更為64.71%及35.29%，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建泰天津子公司之註銷尚在辦理中。

註四：建大中國子公司於民國104年3月經昆山經濟技術開發區管委會同意投資方變更為由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持有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再投資建大中國子公司。

註五：本公司為配合集團業務需求，簡化經營管理流程，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建大深圳子公司，並訂104年6月30日為清算基準日，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尚在辦理中。

(四)外幣換算

1.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項目，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

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

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1)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合併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放款及應收款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

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3)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價值。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至55年
機器設備	2年至20年
其他設備	2年至18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合併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成本依1-5年；商標權及專利權則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示。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八)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重組、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若

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九)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二十)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合併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1)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 (2)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3)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4)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四)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合併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民國104年度合併公司認列之減損損失為0仟元。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203,619仟元。

(三)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5,820,556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154,878仟元)。

(四)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559,078仟元。

(五)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三)之說明。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131,082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及零用金	\$ 3,799	\$ 5,141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1,472,222	9,287,712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2,823,752	2,986,802
合 計	\$ 14,299,773	\$ 12,279,655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參閱「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附註。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62	\$ 1,057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基 金	\$ -	\$ 10,830
合 計	\$ 862	\$ 11,887

1. 合併公司於民國104及103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457仟元及372仟元。
2. 合併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348,081	\$ 298,327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 348,081	\$ 298,327

合併公司未有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產生	\$ 3,298,253	\$ 3,839,958
減：備抵呆帳	(17,634)	(20,211)
淨 額	\$ 3,280,619	\$ 3,819,747

1. 合併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係符合依據交易客戶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月結10天至120天。
2. 應收票據及帳款以逾期天數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3,251,103	\$ 3,740,806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天內	280,770	307,913
31至60天	78,333	60,937
61至90天	9,543	19,305
91至120天	25,533	4,568
121至180天	2,451	2,590
181至270天	5,239	3,735
271至365天	1,829	700
365天以上	1,857	4,348
合 計	\$ 3,656,658	\$ 4,144,902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3.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期初餘額	\$ 12,608	\$ 14,093	\$ 26,701	\$ 6,249	\$ 9,992	\$ 16,241
減損損失提列	-	5,420	5,420	1,757	7,930	9,687
減損損失迴轉	(3,530)	(5,796)	(9,326)	-	(85)	(85)
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	(403)	(565)	(968)	(325)	-	(325)
重分類	-	-	-	4,395	(4,395)	-
匯率影響數	70	100	170	532	651	1,183
期末餘額	\$ 8,745	\$ 13,252	\$ 21,997	\$ 12,608	\$ 14,093	\$ 26,701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062	\$ -
逾 期		
30天內	549	2,751
31至60天	754	1,517
61至90天	471	822
91至120天	584	40
121至180天	30	932
181至270天	-	63
271至365天	-	67
合 計	\$ 4,450	\$ 6,192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其中轉列催收款之金額各為4,295仟元及6,416仟元，請參閱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4.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參閱附註八。

(五)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	\$ 20,384	\$ 27,129
應收利息	52,271	14,761
其他應收款	59,484	21,674
減：備抵呆帳	(68)	(74)
合 計	\$ 132,071	\$ 63,490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ADI子公司之應收關稅返還款金額計52,042仟元。

(六)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648,484	\$ 2,061,907
在 製 品	509,689	541,580
原 料	2,475,346	2,938,206
物 料	158,864	156,503
商 品	36,547	31,716
在途存貨	991,626	849,962
合 計	<u>\$ 5,820,556</u>	<u>\$ 6,579,874</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未分攤製造費用	\$ 319,407	\$ 300,42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4,716)	16,968
存貨報廢損失	5,371	5,411
存貨盤(盈)虧	416	(5,762)
合 計	<u>\$ 300,478</u>	<u>\$ 317,042</u>

2.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參閱附註八。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u>\$ 3,605,218</u>	<u>\$ 2,969,655</u>

(八)其他流動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受限制存款	\$ -	\$ 14,247
其 他	2,095	3,805
合 計	<u>\$ 2,095</u>	<u>\$ 18,052</u>

合併公司存放銀行之款項為繳交海關保證金之存款戶，其他流動資產之質押金額，參閱附註八。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51,828	\$ 58,560
減：累計減損	(12,960)	(12,960)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115,532	\$ 113,531
減：累計減損	(23,318)	(23,318)
淨 額	<u>\$ 131,082</u>	<u>\$ 135,81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採成本法評價投資之建上投資有限公司(設立於模里西斯)以其受配之盈餘款投資寧波井上華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20%股權，並將其100%投資之東莞井上建上公司股權出售予寧波井上華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經前述交易轉換後，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經由建上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持有寧波井上華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2.6%股權。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 1,381,688	\$ 911,866
房屋及建築	5,417,291	5,390,618
機器設備	13,165,387	12,653,794
其他設備	1,616,519	1,514,505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317,031	287,773
成本合計	21,897,916	20,758,556
減：累計折舊	(11,396,503)	(10,440,313)
淨 額	<u>\$ 10,501,413</u>	<u>\$ 10,318,243</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911,866	\$ 5,390,618	\$ 12,653,794	\$ 1,514,505	\$ 287,773	\$ 20,758,556
增 添	467,306	58,279	400,904	64,756	150,994	1,142,239
處 分	-	(7,354)	(81,611)	(20,391)	-	(109,356)
重 分 類	-	39,513	327,178	63,771	(116,612)	313,8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16	(63,765)	(134,878)	(6,122)	(5,124)	(207,37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81,688</u>	<u>\$ 5,417,291</u>	<u>\$ 13,165,387</u>	<u>\$ 1,616,519</u>	<u>\$ 317,031</u>	<u>\$ 21,897,916</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870,669)	\$ (7,667,540)	\$ (902,104)	\$ -	\$ (10,440,313)
折舊費用	-	(183,487)	(816,154)	(119,337)	-	(1,118,978)
處 分	-	4,347	51,782	16,940	-	73,069
重 分 類	-	-	2,431	-	-	2,4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756	70,643	889	-	87,28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34,053)</u>	<u>\$ (8,358,838)</u>	<u>\$ (1,003,612)</u>	<u>\$ -</u>	<u>\$ (11,396,503)</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5,464	\$ 4,893,546	\$ 11,163,290	\$ 1,275,215	\$ 302,889	\$ 18,490,404
增 添	53,213	24,763	453,583	76,896	122,789	731,244
處 分	-	(1,298)	(126,367)	(21,513)	-	(149,178)
重 分 類	-	206,343	592,642	124,263	(153,667)	769,5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89	267,264	570,646	59,644	15,762	916,50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1,866	\$ 5,390,618	\$ 12,653,794	\$ 1,514,505	\$ 287,773	\$ 20,758,556
累計折舊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97,928)	\$ (6,571,784)	\$ (780,472)	\$ -	\$ (8,950,184)
折舊費用	-	(182,338)	(808,418)	(101,797)	-	(1,092,553)
處 分	-	12	70,552	19,465	-	90,029
重 分 類	-	-	135	117	-	2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0,415)	(358,025)	(39,417)	-	(487,857)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870,669)	\$ (7,667,540)	\$ (902,104)	\$ -	\$ (10,440,313)

本公司及建豐工業子公司承購雲林科技工業區石榴班區土地，土地總價共計 626,728 仟元，本公司承購之土地，已辦理過戶並取得所有權狀，建豐工業子公司已繳納第 1 期土地價款 35,614 仟元，帳列預付土地款項下；另本公司及建豐工業子公司繳納保證金共計 50,208 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八。

(十一) 無形資產

項 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	\$ 14,771	\$ 27,390
商 標 權	41,881	40,684
專 利 權	27,245	26,270
成本合計	83,897	94,344
減：累計攤銷	(17,444)	(30,728)
淨 額	\$ 66,453	\$ 63,616

104 年度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總計
取得成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390	\$ 40,684	\$ 26,270	\$ 94,344
增 添	10,432	-	-	10,432
處 分	(23,051)	-	-	(23,051)
匯率影響數	-	1,197	975	2,172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771	\$ 41,881	\$ 27,245	\$ 83,897
累計攤銷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359)	\$ (1,861)	\$ (10,508)	\$ (30,728)

104年度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總計
攤銷費用	\$ (8,901)	\$ (522)	\$ -	\$ (9,423)
處分	23,051	-	-	23,051
匯率影響數	-	46	(390)	(34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209)</u>	<u>\$ (2,337)</u>	<u>\$ (10,898)</u>	<u>\$ (17,444)</u>

103年度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總計
取得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25,949	\$ 38,330	\$ 24,738	\$ 89,017
增添	12,370	-	-	12,370
處分	(10,929)	-	-	(10,929)
匯率影響數	-	2,354	1,532	3,88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7,390</u>	<u>\$ 40,684</u>	<u>\$ 26,270</u>	<u>\$ 94,344</u>
累計攤銷				
103年1月1日餘額	\$ (17,311)	\$ (1,264)	\$ (9,895)	\$ (28,470)
攤銷費用	(11,977)	(499)	-	(12,476)
處分	10,929	-	-	10,929
匯率影響數	-	(98)	(613)	(71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359)</u>	<u>\$ (1,861)</u>	<u>\$ (10,508)</u>	<u>\$ (30,728)</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無形資產金額，參閱附註八。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係屬非確定或有限年限之區分，如屬有限年限者其耐用年限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無形資產 種類	104年度	103年度	攤銷年限
		取得成本	取得成本	
本公司	電腦軟體	14,771	27,390	1~5
建泰深圳子公司	商標權	5,055	5,173	10
建大深圳子公司	商標權	62	63	10
ADI子公司	商標權	36,764	35,448	未確定年限
ADI子公司	專利權	27,245	26,270	未確定年限
	合計	83,897	94,344	

(十二)長期預付租金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u>\$ 1,382,833</u>	<u>\$ 635,142</u>

建泰深圳子公司、建大中國子公司、建泰天津子公司及建大天津子公司分別與龍華鎮人民政府、昆山市蓬朗鎮人民政府及天津市人民政府簽訂土地使用合同，其

使用年限分別為40至50年。建大越南子公司取得同奈省江田工業區之土地使用權，土地用途係供生產使用，其使用年限為43年。

上述公司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建大印尼子公司取得萬丹省西冷之土地使用權，土地用途係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337,953	\$ 233,112
預付土地款	35,614	-
存出保證金	93,498	112,81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6	-
催 收 款	4,295	6,416
減：備抵呆帳	(4,295)	(6,416)
淨 額	<u>\$ 467,091</u>	<u>\$ 345,925</u>

(十四)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	\$ 94,950
無擔保借款	1,018,146	1,787,086
合 計	<u>\$ 1,018,146</u>	<u>\$ 1,882,036</u>
利率區間	<u>1.10%~4.35%</u>	<u>1.10%~5.70%</u>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50,000	\$ 1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712)	(623)
淨 額	<u>\$ 149,288</u>	<u>\$ 149,377</u>
利率區間	<u>1.37%~1.40%</u>	<u>1.37%~1.40%</u>

(十六)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20,989	\$ 490,191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70,277	316,319
應付稅捐	344,856	241,476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 54,961	\$ 62,804
其 他	983,405	1,099,738
合 計	\$ 1,974,488	\$ 2,210,528

(十七)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保固責任	\$ 55,802	\$ -

合併公司係依據銷售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保固負債準備。

(十八)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222,641	\$ 1,077,232
無擔保借款	10,196,330	7,981,744
小 計	11,418,971	9,058,976
減：一年內到期	(1,779,971)	(1,450,699)
合 計	\$ 9,639,000	\$ 7,608,277
利率區間	0.83%~3.25%	0.90%~3.00%

1.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ADI子公司向銀行融資，依據合約規定除提供資產作為擔保外，應維持一定之財務比率，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ADI子公司未有違反上述財務比率之情形。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建豐工業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合併公司於國外地區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合併公司對此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依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福利計畫。
- (3) 合併公司於民國104及103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267,502仟元及162,340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5%提撥員工退休

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本公司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86,017	\$ 656,86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6,939)	(120,11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59,078	\$ 536,753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1月1日餘額	\$ 656,866	\$ (120,113)	\$ 536,75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006	-	12,006
利息費用(收入)	11,364	(2,293)	9,071
認列於損益	23,370	(2,293)	21,07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63)	(863)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6	-	26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9,627	-	39,627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1,047	-	1,0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700	(863)	39,837
雇主提撥數	-	(38,589)	(38,589)
福利支付數	(34,919)	34,919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686,017	\$ (126,939)	\$ 559,078

項 目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1月1日餘額	\$ 611,494	\$ (102,336)	\$ 509,15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121	-	12,121

項 目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利息費用(收入)	\$ 10,591	\$ (2,027)	\$ 8,564
認列於損益	22,712	(2,027)	20,68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46)	(246)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0,098	-	10,098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37,849	-	37,8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947	(246)	47,701
雇主提撥數	-	(40,791)	(40,791)
福利支付數	(25,287)	25,287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656,866	\$ (120,113)	\$ 536,753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8,390	\$ 9,545
推銷費用	3,799	3,751
管理費用	6,986	6,669
研究發展費用	1,902	720
合 計	\$ 21,077	\$ 20,685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939	\$ 120,113

(5)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量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0.25%	\$ (20,231)
減少0.25%	\$ 21,1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20,896
減少0.25%	\$ (20,13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 合併公司於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6,320仟元，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為12年。

(二十) 其他非流動負債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520,946	\$ 530,979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024	773
合 計	\$ 521,970	\$ 531,752

建泰深圳子公司為因應深圳市未來城市發展之更新政策，與佳兆業置業發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兆業公司)簽訂關於土地使用權開發之都市更新合作協議，佳兆業公司依約支付保證金為人民幣100,000仟元。

(二十一)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104年1月1日餘額	816,450	\$ 8,164,500
盈餘轉增資	40,830	408,30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857,280	\$ 8,572,800

項 目	103年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103年1月1日餘額	763,030	\$ 7,630,300
盈餘轉增資	53,420	534,20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816,450	\$ 8,164,5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民國104年6月23日股東會決議發放股票股利40,83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8,572,800仟元。上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104年7月27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104年9月5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104年10月2日辦妥變更登記。

2.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600,000仟元，分為860,000仟股。

(二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三)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23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訂章程，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股東會決議之，其中：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五

- (3)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七·五，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〇·一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民國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預計於民國105年之股東常會修正公司章程，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由董事會提案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七)。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特別盈餘公積	\$ 719,550	\$ 719,550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年度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 (2)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其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302,669仟元及725,722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719,550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23日及103年6月24日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及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67,742	\$ 323,774	\$ -	\$ -
股票股利	408,300	534,200	0.50	0.70
現金股利	1,837,012	1,373,454	2.25	1.80
合 計	\$ 2,613,054	\$ 2,231,428		

5.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22日董事會擬議之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46,698	\$ -
股票股利	171,500	0.20
現金股利	1,886,016	2.20
合 計	<u>\$ 2,404,214</u>	

有關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民國105年6月1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係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民國104及103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損)益分別為(83,349)仟元及1,095,764仟元。

(二十五)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32	\$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	-
非控制權益增加	-	32
期末餘額	<u>\$ 30</u>	<u>\$ 32</u>

(二十六)營業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31,235,649	\$ 33,290,765
勞務收入	4,305	1,748
	<u>\$ 31,239,954</u>	<u>\$ 33,292,513</u>

(二十七)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384,827	\$ 1,685,887	\$ 4,070,714
保險費用	210,574	157,110	367,684
退休金費用	164,456	124,123	288,579

性質別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其他用人費用	\$ 107,229	\$ 91,921	\$ 199,150
折舊費用	940,498	178,480	1,118,978
攤銷費用	6,522	25,797	32,319
合 計	\$ 3,814,106	\$ 2,263,318	\$ 6,077,424

性質別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424,166	\$ 1,437,332	\$ 3,861,498
保險費用	160,483	106,359	266,842
退休金費用	110,719	72,306	183,025
其他用人費用	121,280	88,042	209,322
折舊費用	945,736	146,817	1,092,553
攤銷費用	11,540	28,483	40,023
合 計	\$ 3,773,924	\$ 1,879,339	\$ 5,653,263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1%及董監事酬勞1.5%。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0.5%至1%分派員工酬勞；另本公司應以不超過當年獲利狀況3%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前兩項之規定，於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1,982仟元及25,122仟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972仟元及37,682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估列情形說明如下：

104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比例分別約為0.58%及0.87%，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本公司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103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按發放金額以1%及1.5%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差異為5,232仟元，主要係估計改變，已調整民國104年度之損益。

3.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其他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6,070	\$ 5,26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85,856	132,250
小 計	185,856	132,250
股利收入	152,660	29,163
其 他	130,150	117,966
合 計	\$ 474,736	\$ 284,640

(二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75,773	\$ 160,0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774)	(4,1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淨利益(損失)	457	372
其 他	(6,394)	(16,658)
合 計	\$ 261,062	\$ 139,573

(三十)財務成本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82,113	\$ 172,375
其 他	8,050	-
小 計	190,163	172,375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5,600)	(27,800)
財務成本	\$ 174,563	\$ 144,575
利息資本化利率	1.36%~4.82%	1.40%~6.04%

(三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86,392	\$ 801,68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02,884	100,39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287	(1,501)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 得稅	(68,516)	(428)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	\$ 824,047	\$ 900,14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6,772	\$ 8,10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7,071	(224,433)
合 計	\$ 23,843	\$ (216,324)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 4,291,024	\$ 4,577,56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261,480	\$ 1,388,211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 入項目之影響數	(453,071)	(548,048)
免稅所得	(15,452)	(11,351)
當年度抵用虧損扣抵	-	(20,431)
當年度抵用投資抵減	(6,565)	(6,69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02,884	100,39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287	(1,501)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68,516)	(42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24,047	\$ 900,149

建大國際子公司、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及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係設立於免稅之第三地，依當地法令規定境外公司之所得全部免稅；本公司及建豐工業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17%，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設立於大陸地區建大深圳子公司、建大惠州子公司、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建大天津子公司及建泰天津子公司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建泰深圳子公司於民國103年7月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所得稅率為15%；建大中國子公司於民國104年9月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所得稅率為15%。

3.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 36,466	\$ 5,855
本期所得稅負債	\$ 372,928	\$ 277,801

4.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04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5,032	\$ (1,713)	\$ -	\$ 128	\$ 3,447
存貨跌價損失	47,221	(3,153)	-	1,463	45,531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594	(168)	-	-	42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5,192	46,889	-	-	72,08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7,852	(2,976)	-	-	14,87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743	-	6,772	-	22,515
減損損失	3,964	-	-	-	3,964
負債準備	-	18,565	-	638	19,203
其他	10,060	10,799	-	717	21,576
小計	125,658	68,243	6,772	2,946	203,6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19,503)	1,988	-	-	(17,515)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35,448)	507	-	(1,298)	(36,23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27,764)	-	-	-	(627,76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07,720)	-	17,071	-	(390,649)
土地增值稅準備	(208,226)	-	-	-	(208,226)
無形資產	(10,444)	(1,270)	-	(431)	(12,145)
其他	-	(952)	-	(33)	(985)
小計	(1,309,105)	273	17,071	(1,762)	(1,293,523)
合計	\$ (1,183,447)	\$ 68,516	\$ 23,843	\$ 1,184	\$ (1,089,904)

10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729	\$ 3,061	\$ -	\$ 242	\$ 5,032
存貨跌價損失	22,134	23,060	-	2,027	47,221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990)	2,619	-	(35)	59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323	4,869	-	-	25,19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1,271	(3,419)	-	-	17,85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634	-	8,109	-	15,743

	10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減損損失	\$ 3,964	\$ -	\$ -	\$ -	\$ 3,964
其 他	19,236	(9,881)	-	705	10,060
小 計	94,301	20,309	8,109	2,939	125,6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3,106)	(16,397)	-	-	(19,503)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30,252)	(3,182)	-	(2,014)	(35,44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27,764)	-	-	-	(627,76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83,287)	-	(224,433)	-	(407,720)
土地增值稅準備	(208,226)	-	-	-	(208,226)
無形資產	(8,494)	(1,364)	-	(586)	(10,444)
其 他	(1,044)	1,062	-	(18)	-
小 計	(1,062,173)	(19,881)	(224,433)	(2,618)	(1,309,105)
合 計	\$ (967,872)	\$ 428	\$ (216,324)	\$ 321	\$ (1,183,447)

5. 本公司及建豐工業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6. 未使用之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增資擴展可享受5年免稅如下：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98 年增資擴展案	民國102至106年度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民國87年及其以後年度	\$ 8,857,021	\$ 8,036,16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33,408	\$ 352,388

本公司無民國86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預計及103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約為7.29%及6.2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本公司預計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十二)每股盈餘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466,978	\$ 3,677,419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466,978	\$ 3,677,419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57,280	857,28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4.04	\$ 4.2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466,978	\$ 3,677,41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3,466,978	\$ 3,677,419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57,280	857,28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分紅)(仟股)	679	53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857,959	857,815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4.04	\$ 4.2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民國103年度稅後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4.50元及4.50元減少為4.29元及4.29元。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 82,015	\$ 76,625
勞務收入	其他關係人	1,904	1,748
合 計		\$ 83,919	\$ 78,373

(1)其他關係人(以下同)係指該等個體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內之親屬等關係。

(2)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30~90天。

2. 進貨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進貨	其他關係人	\$ 289,992	\$ 60,668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約為45~60天。

3. 其他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 2,256	\$ 3,821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1,430	1,430
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	2,034	-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	\$ 1,752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4,774	\$ 11,057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76,962	\$ 19,117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1,345	\$ 127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0,717	\$ 56,210
退職後福利	77	78
合 計	\$ 50,794	\$ 56,288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係存放銀行之存款作為繳交海關保證金及提供作為各項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註)	\$ 1,282,918	\$ 1,102,068
存 貨	2,613,606	2,737,076
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4,2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7,455	549,169
無形資產	53,111	51,210
合 計	\$ 4,567,090	\$ 4,453,770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其應收帳款業已分別沖銷195,600仟元及85,660仟元。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信用狀金額	\$ 31	\$ 546

(二)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5,278	\$ 197,265
長期預付租金	-	281,342
合 計	\$ 355,278	\$ 478,607

(三)或有事項

(1)產品責任險

本公司對於由本公司生產於全球各地區銷售之輪胎等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保單契約期間係自民國104年8月6日至民國105年8月6日止。保單效力範圍：自民國93年8月6日至民國105年8月6日；單一事故最高賠償金額為美元10,000仟元。

(2)本公司在奈及利亞地區之銷售原與Gabjohn簽訂獨家代理契約，後因銷售狀況因素，本公司委託之貿易商在奈及利亞地區另由其他經銷商銷售本公司產品，Gabjohn乃向本公司提出獨家代理之違約訴訟，求償金額約為新台幣90,000仟元(奈拉500,000仟元)。本公司針對此訴訟案考量當地之聯繫，乃與鉅茂智慧

產權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鉅茂智慧公司)簽訂奈及利亞地區訴訟合約，再由鉅茂智慧公司透過奈及利亞當地智慧財產事務所AdenijiKazeem & Co.之律師進行訴訟。並由鉅茂智慧公司定期回覆訴訟進行情形，該訴訟案件尚在程序階段，並無實質上重大進展，截至民國105年3月22日止，該項代理權爭議之可能結果尚無法合理估計。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歐元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可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單位：除越盾為百萬，其餘為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83,817	32.83	\$ 9,316,292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歐元	\$ 12,335	35.88	\$ 442,583
人民幣	276,458	5.05	1,397,494
港幣	7,875	4.24	33,350
英鎊	1,086	48.67	52,833
日幣	334,022	0.27	91,088
越盾	57,773	1.46	84,23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9,989	32.83	\$ 1,312,623
歐元	485	35.88	17,399
越盾	25,717	1.46	37,495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27,788	31.65	\$ 7,209,487
歐元	13,936	38.47	536,105
人民幣	347,742	5.17	1,798,668
港幣	6,819	4.08	27,821
英鎊	1,466	49.27	72,221
日幣	338,514	0.27	89,571
越盾	42,335	1.44	60,96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1,765	31.65	\$ 1,638,359
歐元	1,466	38.47	56,412
越盾	28,719	1.44	41,355

合併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元、人民幣及歐元，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0,377仟元及80,457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合併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權益證券之投資主要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此等權益價格會因該等標的未來價值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上升或下跌10%，在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6仟元及1,189仟元

C.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5,961,547	\$ 4,944,759
金融負債	(642,825)	(629,377)
淨 額	\$ 5,318,722	\$ 4,315,382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0,763,998	\$ 10,265,315
金融負債	(11,943,580)	(10,461,012)
淨 額	\$ (1,179,582)	\$ (195,697)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合併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財務報導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民國104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11,796仟元及1,957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合併公

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合併公司銷貨對象並未集中於少數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並無顯著集中之風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分別為7,734,610仟元及8,139,711仟元。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 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022,374	\$ -	\$ -	\$ 1,022,374	\$ 1,018,146
應付短期票券	149,288	-	-	149,288	149,288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5,953	-	-	5,953	5,953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428,034	-	-	1,428,034	1,428,034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962	-	-	76,962	76,962
其他應付款	1,587,371	-	-	1,587,371	1,587,37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	1,938,517	9,675,782	177,154	11,791,453	11,418,971
存入保證金	-	520,946	-	520,946	520,946
合 計	<u>\$ 6,208,499</u>	<u>\$10,196,728</u>	<u>\$ 177,154</u>	<u>\$16,582,381</u>	<u>\$16,205,671</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 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891,042	\$ -	\$ -	\$ 1,891,042	\$ 1,882,036
應付短期票券	149,377	-	-	149,377	149,377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 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 179,255	\$ -	\$ -	\$ 179,255	\$ 179,255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823,903	-	-	1,823,903	1,823,90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117	-	-	19,117	19,117
其他應付款	1,930,180	-	-	1,930,180	1,930,18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	1,583,025	7,598,859	177,630	9,359,514	9,058,976
存入保證金	-	530,979	-	530,979	530,979
合 計	\$ 7,575,899	\$ 8,129,838	\$ 177,630	\$ 15,883,367	\$ 15,573,823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存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62	\$ -	\$ -	\$ 862
合 計	\$ 862	\$ -	\$ -	\$ 862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57	\$ -	\$ -	\$ 1,057
基 金	10,830	-	-	10,830
合 計	\$ 11,887	\$ -	\$ -	\$ 11,887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開放型基金：淨值。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無。

(四)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2	\$ 11,887
放款及應收款(註一)	21,753,650	19,543,61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082	135,81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3,098,320	\$ 3,952,455
借款及其他(註二)	13,107,351	11,621,36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存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長期借款(含年內)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九。
-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

(二)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淨(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前淨(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另因合併公司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告中，故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詳附表十一。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收入及部門損益，與損益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自行車胎	\$ 7,184,631	\$ 7,812,748
動力車胎	12,136,084	13,630,593
轎 車 胎	8,660,005	8,693,770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其 他	\$ 3,259,234	\$ 3,155,402
合 計	\$ 31,239,954	\$ 33,292,513

(六)地區別資訊

有關地區別收入資訊列示如下：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地 區	104年度	103年度
中 國	\$ 8,542,197	\$ 9,976,618
美 國	10,206,546	9,998,055
台 灣	1,805,244	1,752,917
越 南	1,184,474	1,234,923
其 他	9,501,493	10,330,000
合 計	\$ 31,239,954	\$ 33,292,513

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台 灣	\$ 3,210,560	\$ 2,636,095
中 國	6,889,201	7,378,250
其 他	2,224,531	1,235,768
合 計	\$ 12,324,292	\$ 11,250,113

(七)重要客戶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均無占合併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	最期餘額	期末餘額	實支 (註5)	動額 (註5)	利率區間	資金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 資金通 要之原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			對個別 貸與金 額 (註3)	資金 限額 (註4)
															名稱	價值	品值		
1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泰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267,914 RMB 53,000		—	—		4.25%	2	—	營業週轉	—	—	—	924,254 USD 28,157	1,386,381 USD 42,236	
1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328,574 RMB 65,000		252,749 RMB 50,000	252,749 RMB 50,000		4.25%	2	—	營業週轉	—	—	—	924,254 USD 28,157	1,386,381 USD 42,236	
2	建大中國子公司	建泰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151,649 RMB 30,000		—	—		5.015%	2	—	營業週轉	—	—	—	3,438,641 RMB 680,249	5,157,962 RMB 1,020,373	
2	建大中國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1,364,844 RMB 270,000		1,263,744 RMB 250,000	1,263,744 RMB 250,000		3.55%-4.8%	2	—	營業週轉	—	—	—	3,438,641 RMB 680,249	5,157,962 RMB 1,020,373	
3	建泰深圳子公司	建泰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328,574 RMB 65,000		—	—		4.8%-5.015%	2	—	營業週轉	—	—	—	2,581,985 RMB 510,781	3,872,977 RMB 766,171	
3	建泰深圳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1,718,692 RMB 340,000		1,718,692 RMB 340,000	1,718,692 RMB 340,000		3.55%-5.015%	2	—	營業週轉	—	—	—	2,581,985 RMB 510,781	3,872,977 RMB 766,171	
4	建大深圳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50,550 RMB 10,000		—	—		5.015%	2	—	營業週轉	—	—	—	199,753 RMB 39,516	299,629 RMB 59,27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 2.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

註4：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60%。

註5：實際撥貸之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對關係(註2)		本 期 最 高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餘 額	實 支 金 額	動 用 保 證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 書 高 註 4	保 限 4	證 額 對 子 公 司 保 證 背 書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母 子 公 司 保 證 背 書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子 公 司 保 證 背 書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證
			關 稱 (註2)	象 對 係 (註2)												
0	本公司	建大歐洲子公司		1	6,458 EUR 180	6,458 EUR 180	—	—	—	0.03%	17,349,084	Y	Y	N	N	N
0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393,900 USD 12,000	393,900 USD 12,000	196,950 USD 6,000	—	—	1.82%	17,349,084	Y	Y	N	N	N
0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773,029 USD 23,550	773,029 USD 23,550	—	—	—	3.56%	17,349,084	Y	Y	N	N	N
0		建泰天津子公司		2	984,750 USD 30,000	—	—	—	—	—	17,349,084	Y	Y	N	N	Y
0		建泰深圳子公司		2	426,725 USD 13,000	426,725 USD 13,000	—	—	—	1.97%	17,349,084	Y	Y	N	N	Y
0		建大中國子公司		2	1,739,725 USD 53,000	1,116,050 USD 34,000	361,075 USD 11,000	—	—	5.15%	17,349,084	Y	Y	N	N	Y
0		建大天津子公司		2	1,148,875 USD 35,000	1,148,875 USD 35,000	180,538 USD 5,500	—	—	5.30%	17,349,084	Y	Y	N	N	Y
0		建大印尼子公司		1	492,375 USD 15,000	492,375 USD 15,000	—	—	—	2.27%	17,349,084	Y	Y	N	N	N
1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建泰深圳子公司		2	4,043,982 RMB 800,000	4,043,982 RMB 800,000	—	—	—	29.07%	11,130,416	N	N	N	N	Y
2	建大香港子公司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1,010,995 RMB 200,000	1,010,995 RMB 200,000	—	—	—	22.55%	3,586,709	N	N	N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填1。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填2。
-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建大香港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建大香港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 註4：本公司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建大香港子公司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建大香港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未		註
				公允價值	備						
本公司	<u>股票及股權</u>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	862	—	862		
	建上工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82	16,500	10.86%	16,500		
	彰化高爾夫(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300	0.08%	300		
	歐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13	9,083	5.15%	9,083		
	育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0	4,885	2.50%	4,885		
	道達爾潤滑油(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具有二等親關係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	8,100	6.80%	8,100		
	BOMY(BVI)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36,313	9.73%	36,313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上投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5,901	13%	55,901			

註1：有公開市場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交易日之收盤價；無公開市場者，係指淨值。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徐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股權 建大印尼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	404,007	—	385,884	—	—	—	—	—	—	739,686	註2	

註1：期末金額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相關權益調整項目。

註2：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本公司	土地	104.04.02	448,659	依雙方約定進度付款	經濟部工業局	非關係人	—	—	—	以招標方式進行比價及議價	生產使用	無
建豐工業子公司	土地	104.04.15	178,069	依雙方約定進度付款	經濟部工業局	非關係人	—	—	—	以招標方式進行比價及議價	生產使用	無
建大印尼子公司	長期預付租金	104.08.24	USD 17,681	依合約付款	PT. JRD Bright Motor Assemblers PT. JRD Alloy Wheel Industries	非關係人	—	—	—	鑑價報告	生產使用	無
建大越南子公司	長期預付租金	104.09.22	USD 17,213	依合約付款	SONADEZI CORPORATION	非關係人	—	—	—	雙方議價	生產使用	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應收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DI 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536,581	8.25%	依雙方約定之條件辦理	—	—	—	應收帳款	207,975	12.84%	註1
	建大美國子公司	子公司	2,077,388	31.86%	"	—	—	—	應收帳款	933,785	57.63%	註1
	建大越南子公司	子公司	117,604	1.80%	"	—	—	—	應收帳款	33,363	2.06%	註1
建大中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547,735	5.83%	"	—	—	—	應收帳款	140,729	8.07%	註1
	建大美國子公司	聯屬公司	1,077,447	11.46%	"	—	—	—	應收帳款	522,329	29.97%	註1
建大天津子公司	AD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133,992	4.79%	"	—	—	—	應收帳款	23,858	4.84%	註1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121,355	4.34%	"	—	—	—	應收帳款	45,643	9.25%	註1
	建大中國子公司	聯屬公司	110,180	3.94%	"	—	—	—	應收帳款	54	0.01%	註1
建泰深圳子公司	AD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560,948	10.22%	"	—	—	—	應收帳款	201,293	29.04%	註1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子公司	225,263	2.36%	"	—	—	—	應收帳款	111,036	15.58%	註1

註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人	應收項目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金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後收回金額	項	
本公司	A D I 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207,975	—	—	—	—	—	157,156	項	
	建大中國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3	—	—	—	—	—	35,159	項	
	建大天津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92,843	—	—	—	—	—	—	5,781	項
建大中國子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549	—	—	—	—	—	474,207	項	
				應收帳款	8,948	—	—	—	—	—	108,812	項	
				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158,512	—	—	—	—	—	25,096	項	
建大美國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7,441	—	—	—	—	—	220,319	項	
				應收帳款	933,785	—	—	—	—	—	—	—	項
				其他應收款	23,475	—	—	—	—	—	—	—	項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A D 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40,729	—	—	—	—	—	89,792	項	
	建大天津子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35,139	—	—	—	—	—	14,512	項	
				應收融資款	1,263,744	—	—	—	—	—	—	—	項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810	—	—	—	—	—	—	—	項
	A D I 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522,329	—	—	—	—	—	—	—	項
	建大天津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11,036	—	—	—	—	—	—	—	項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建大中國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770	—	—	—	—	—	—	—	項
	A D 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融資款	252,749	—	—	—	—	—	—	—	項
	建大天津子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8,804	—	—	—	—	—	—	—	項
建泰深圳子公司	建大中國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201,293	—	—	—	—	—	—	—	項
	A D 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982	—	—	—	—	—	—	—	項
	建大天津子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36,989	—	—	—	—	—	—	—	項
				應收融資款	1,718,692	—	—	—	—	—	—	項	

註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附表八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之比率
0	本公司	ADI 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536,581	註3	1.72%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2,900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132,787	"	0.43%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96,332	"	0.31%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2,093	"	0.01%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其他利息收入	2,055	"	0.01%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60,747	"	0.19%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59,433	"	0.19%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572	"	-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2,077,388	"	6.65%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3,602	"	0.01%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45,649	"	0.15%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117,604	"	0.38%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3,827	"	0.01%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75,989	"	0.24%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99,831	"	0.32%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2,603	"	0.01%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23,192	"	0.07%
1	建大中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47,735	"	1.75%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1,850	"	0.13%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54,803	"	0.18%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1,339	"	0.16%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77,447	"	3.45%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903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7,079	"	0.02%
2	建大天津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3,992	"	0.43%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21,355	"	0.39%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0,180	"	0.35%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8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3,719	"	0.01%
3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其他收入	15,519	"	0.05%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5,263	"	0.72%
		本公司	2	佣金收入	11,758	"	0.04%
		本公司	2	勞務收入	2,384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佣金收入	3,432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1,062	"	-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112	"	-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305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佣金收入	3,232	"	0.01%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610	"	-
4	建大深圳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28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其他收入	86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541	"	0.03%
5	建大歐洲子公司	本公司	2	勞務收入	8,602	"	0.03%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22,065	"	0.07%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8,983	"	0.03%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16,179	"	0.05%
6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14,714	"	0.05%
7	建泰深圳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60,948	"	1.80%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690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29,809	"	0.1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之比率
8	ADI 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83,274	〃	0.27%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487	〃	0.03%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35,730	〃	0.11%
		建大深圳子公司	3	其他收入	1,585	〃	0.01%
		建大深圳子公司	3	租金收入	3,140	〃	0.01%
		建大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299	〃	0.02%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5,855	〃	0.05%

【接次頁】

【承前頁】

附表八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DI 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208,028	註3	0.51%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111,392	"	0.27%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174,901	"	0.43%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957,260	"	2.34%
		建大香港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465	"	-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39,062	"	0.10%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41,193	"	0.10%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2,716	"	0.01%
1	建大中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40,729	"	0.34%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13,407	"	0.03%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299,693	"	3.18%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522,329	"	1.28%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823	"	-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53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31	"	-
2	建大天津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3,858	"	0.06%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45,643	"	0.1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8,493	"	0.02%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94	"	-
		建大印尼子公司	3	預付設備款	2,876	"	0.01%
4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11,036	"	0.27%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44,675	"	0.1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5,064	"	0.06%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088	"	0.01%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5,695	"	0.01%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6,244	"	0.02%
5	建大越南子公司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0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507	"	-
6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60,519	"	0.64%
7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38,804	"	0.34%
		建大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8,920	"	0.05%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73,468	"	0.18%
8	建泰深圳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01,293	"	0.49%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1,114	"	-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756,663	"	4.30%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9,822	"	0.05%
		建大惠州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6,089	"	0.01%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84	"	-
9	ADI 子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799	"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 本公司銷售予國外關係人主要為製成品、原料及商品，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60~90天。

註4：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公 司 稱 號	所 在 地 區	主 業	要 項	營 目	原 始 投 資		期 金 額 底 股	末 比 數	持 率 %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期 本	去 末							
本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註 1	貿易、投資	貿易、投資		USD 9,000	USD 9,000	9,000	—	100.00%	839,763	177,999	177,999	註 13
		建大香港子公司		註 2	貿易、投資	貿易、投資		HKD 100	HKD 100	100	—	100.00%	4,482,670	467,106	467,106	註 13
		建大越南子公司		註 3	輪胎之生產	輪胎之生產		USD 30,600	USD 30,600	30,600	—	100.00%	3,504,317	754,524	754,524	註 13
		建大國際子公司		註 4	投資	投資		USD 11,680	USD 11,680	11,680	—	100.00%	17,464,991	1,014,497	1,014,497	註 13
		建大歐洲子公司		註 5	行銷規劃	行銷規劃		EUR 25	EUR 25	25	—	100.00%	3,184	1,481	1,481	註 13
		建豐工業子公司		註 6	輪胎之生產	輪胎之生產		39,000	3,000	3,000	3,900	100.00%	43,706	187	187	註 13
		建大印尼子公司		註 7	輪胎之生產	輪胎之生產		USD 24,999	USD 12,800	12,800	—	99.99%	739,686	(13,194)	(13,194)	註 13
建大美國子公司		A D I 子公司		註 8	輪胎之生產及輪胎與輪圈裝配銷售	輪胎之生產及輪胎與輪圈裝配銷售		USD 20,000	USD 20,000	20,000	—	100.00%	USD 28,593	USD 3,803	註 11	註 13
建大國際子公司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註 9	投資、貿易	投資、貿易		USD 114,050	USD 113,050	113,050	—	100.00%	USD 423,854	USD 30,426	註 11	註 13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註 10	投資	投資		USD 1,703	USD 1,703	1,703	—	100.00%	USD 70,392	USD 1,311	註 11	註 13

註1：7095 Americana Parkway Reynoldsburg, OH10 43068 USA.

註2：香港九龍油蔴地彌敦道558-560號11樓C室。

註3：越南同奈省展鵬縣胡奈三社午市街工業區。

註4：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註5：Hauptstraße 85 in 26131 Oldenburg.

註6：彰化縣員林市新生里新生路59號。

註7：Jl. Raya Cikande Rangkasbitung KM.5, Desa Kareo, Kec.Jawilan.

註8：7095 Americana Parkway Drive, Reynoldsburg, OH 43068 USA.

註9：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註10：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註11：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1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十。

註13：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或直接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9)
					匯出	收回					
建泰深圳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820,625 USD 25,000	註1	820,625 USD 25,000	—	—	1,074,771 USD 33,866	100%	1,025,708 USD 32,320	6,363,947 USD 193,875	2,396,225 USD 73,000
建大中國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2,297,750 USD 70,000	註1、10	2,297,750 USD 70,000	—	—	818,630 USD 25,795	100%	91,273 USD 2,876	註4	—
建大深圳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393,900 USD 12,000	註1	393,900 USD 12,000	—	—	11,552 USD 364	100%	11,552 USD 364	499,400 USD 15,214	—
建大天津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2,790,125 USD 85,000	註1、2	512,070 USD 15,600	—	—	(414,980) (USD 13,076)	100%	(417,170) (USD 13,145)	1,801,173 USD 54,872	—
建泰天津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820,625 USD 25,000	註1、2、10	—	—	—	—	100%	註4	註4	—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	投資	2,330,575 USD 71,000	註1	—	—	—	721,169 USD 22,724	100%	721,169 USD 22,724	8,565,126 USD 260,933	—
建大惠州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328,250 USD 10,000	註1	—	—	—	4,856 USD 153	100%	4,856 USD 153	326,281 USD 9,940	—
上海波蜜食品有限公司	各種食品及飲料之製造加工與銷售	656,500 USD 20,000	註1	65,650 USD 2,000	—	—	—	10%	—	36,313	—
庫博建大昆山公司	汽車輻射層輪胎之產銷	—	註1、5	1,624,838 USD 49,500	—	—	—	—	—	—	—
寧波井上華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車用之內、外裝部件	857,816 USD 26,133	註1、6	55,901 USD 1,703	—	—	—	2.6%	—	55,901 USD 1,703	—

陸地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投資金額		審計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地區	審定投資限額
	5,770,733	10,674,788				
	USD 175,803 (註7)	USD 325,203 (註7)			註8	

註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差異部份係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轉投資及現金增資匯入。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4：建泰天津子公司及建大中國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業已包含於投資公司中，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接次頁】

【承前頁】

註5：民國100年3月2日處分COOPER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股權已向投審會核備撤銷，惟資金尚未匯回台灣，故原始投資金額USD 49,500仟元尚未減除。

註6：建上投資有限公司將東莞井上建上公司之股權出售及投資至寧波井上華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說明。

註7：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325,203仟元，較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USD175,803仟元，差異USD149,400仟元，其中直接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轉投資及現金增資共計USD80,400仟元，另經核准對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投資共計USD49,000仟元及建大惠州子公司投資共計USD20,000仟元，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尚未執行。

註8：本公司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因此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並無上限。

註9：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將大陸投資事業之股利或盈餘匯回者，得扣減其投資累積金額，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累計匯出投資金額為USD175,803仟元；累計自大陸匯回之盈餘為USD 73,000仟元。

註10：建泰天津子公司及建大中國子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業已包含於投資公司之實收資本額中，故於計算核准投資金額及匯出投資金額時，不予重複計算。

註11：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及當期平均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附表十一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建大	建大美國	建大越南	建泰深圳	建大中國	建大天津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510,815	\$ 9,537,087	\$ 3,219,807	\$ 4,843,207	\$ 7,672,272	\$ 2,426,606	\$ 30,160	\$ -	\$ 31,239,954
部門間收入	3,328,136	4,473	-	643,963	1,726,353	369,384	66,370	(6,138,679)	-
合計	\$ 6,838,951	\$ 9,541,560	\$ 3,219,807	\$ 5,487,170	\$ 9,398,625	\$ 2,795,990	\$ 96,530	\$ (6,138,679)	\$ 31,239,954
利息收入	\$ 3,631	\$ 2,224	\$ 3,278	\$ 124,474	\$ 132,211	\$ 1,667	\$ 73,245	\$ (154,874)	\$ 185,856
利息費用	\$ 122,705	\$ 36,387	\$ 845	\$ 1,351	\$ 13,735	\$ 154,414	\$ -	\$ (154,874)	\$ 174,563
折舊及攤銷	\$ 214,646	\$ 66,385	\$ 88,401	\$ 124,915	\$ 369,478	\$ 285,710	\$ 1,762	\$ -	\$ 1,151,297
部門損益	\$ 1,342,707	\$ 239,492	\$ 891,279	\$ 1,209,459	\$ 961,666	\$ (417,181)	\$ 63,602	\$ -	\$ 4,291,024
稅前淨利									\$ 4,291,024
資產合計									\$ 40,824,560

【接次頁】

【承前頁】

附表十一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建大	建大美國	建大越南	建泰深圳	建大中國	建大天津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604,181	\$ 8,928,707	\$ 3,230,854	\$ 5,587,514	\$ 9,498,264	\$ 602,220	\$ 1,840,773	\$ -	\$ 33,292,513
部門間收入	2,780,726	-	1,450	802,811	2,257,385	161,171	800,897	(6,804,440)	-
合計	\$ 6,384,907	\$ 8,928,707	\$ 3,232,304	\$ 6,390,325	\$ 11,755,649	\$ 763,391	\$ 2,641,670	\$ (6,804,440)	\$ 33,292,513
利息收入	\$ 4,790	\$ 1,015	\$ 2,765	\$ 79,719	\$ 94,588	\$ 1,559	\$ 75,459	\$ (127,645)	\$ 132,250
利息費用	\$ 103,980	\$ 38,114	\$ 130	\$ 1,917	\$ 6,468	\$ 73,515	\$ 48,096	\$ (127,645)	\$ 144,575
折舊及攤銷	\$ 203,661	\$ 64,778	\$ 86,215	\$ 123,263	\$ 406,937	\$ 163,167	\$ 90,255	\$ (5,700)	\$ 1,132,576
部門損益	\$ 1,079,160	\$ 320,706	\$ 772,543	\$ 1,192,404	\$ 1,423,303	\$ (359,193)	\$ 148,645	\$ -	\$ 4,577,568
稅前淨利									\$ 4,577,568
資產合計									\$ 38,428,86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股票代號：2106】

公司地址：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一段146號

公司電話：04-8345171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投資子公司金額及其投資損益份額暨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及揭露。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4,347,264千元及3,385,204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2%及11%；暨其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分別為934,004千元及865,019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25%及2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邱朝彬



會計師：賴銘堂



地址：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243號

電話：(04)24717486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2 日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109,389	6	\$ 1,766,866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六(二)		862	-	11,88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六(三)		22,162	-	24,527	-
1160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		七		-	-	1,75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六(四)		362,640	1	539,689	2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七		1,235,153	4	852,413	3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9,159	-	28,01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06,865	1	352,897	1
130X		存貨		五、六(五)		792,923	2	721,279	2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6,854	-	15,86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76,007	14	4,315,184	14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六(六)		75,181	-	81,91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7,078,317	77	24,485,552	7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六(八)		3,061,064	9	2,544,257	8
1780		無形資產		五、六(九)		10,562	-	9,03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六(二十五)		119,366	-	70,01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		159,742	-	107,07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504,232	86	27,297,844	86
1XXX		資產總計				\$ 35,380,239	100	\$ 31,613,02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480,000	1	\$ 48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149,288	-	149,377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5,953	-	5,090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91,127	1	365,99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1,849	-	36,251	-
220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六(十三)		414,316	1	406,523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53,841	-	47,30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12,710	1	150,089	-
2310		預收款項				45,355	-	43,848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四)		1,772,937	5	1,443,917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018	-	7,94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95,394	9	3,136,342	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04年12月31 日		103年12月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 8,395,258	24	\$ 6,503,917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五、六(二十五)	1,244,154	4	1,263,213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559,078	2	536,75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198,490	30	8,303,883	27
2XXX	負債總額		13,693,884	39	11,440,225	36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8,572,800	24	8,164,500	26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41	－	41	－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5,287	7	1,987,54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9,550	2	719,55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857,021	25	8,036,162	26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1,181,656	3	1,265,005	4
31XX	權益合計		21,686,355	61	20,172,803	64
3XXX	權益總額		21,686,355	61	20,172,803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380,239	100	\$ 31,613,028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七	\$ 6,838,951	100	\$ 6,384,9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七	(4,316,373)	(63)	(4,433,819)	(70)
5900	調整前營業毛利		2,522,578	37	1,951,088	3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1,300)	(2)	(12,400)	-
5950	營業毛利		2,391,278	35	1,938,688	3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七				
6100	推銷費用		(621,024)	(9)	(637,953)	(10)
6200	管理費用		(225,763)	(3)	(249,88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0,460)	(5)	(124,748)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67,247)	(17)	(1,012,586)	(16)
6900	營業淨利		1,224,031	18	926,102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七	111,443	2	67,03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七	129,938	2	190,000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122,705)	(2)	(103,980)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六(七)	2,402,600	35	2,858,821	4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21,276	37	3,011,879	47
7900	稅前淨利		3,745,307	55	3,937,981	6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278,329)	(4)	(260,562)	(4)
8200	本期淨利		3,466,978	51	3,677,419	5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39,837)	(1)	(47,701)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6,772	-	8,1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00,420)	(1)	1,320,197	2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17,071	-	(224,433)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6,414)	(2)	1,056,172	1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50,564	49	\$ 4,733,591	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4.04		\$	4.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4.04		\$	4.2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630,300	\$ 41	\$ 1,663,771	\$ 719,550	\$ 169,241	\$ 16,812,666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23,774	(323,774)	-	-
現金股利—每股1.80元	-	-	-	(1,373,454)	-	(1,373,454)
股票股利—每股0.70元	534,200	-	-	(534,200)	-	-
民國103年度淨利	-	-	-	3,677,419	-	3,677,419
民國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9,592)	1,095,764	1,056,17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8,164,500	41	1,987,545	719,550	1,265,005	20,172,803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67,742	(367,742)	-	-
現金股利—每股2.25元	-	-	-	(1,837,012)	-	(1,837,012)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408,300	-	-	(408,300)	-	-
民國104年度淨利	-	-	-	3,466,978	-	3,466,978
民國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3,065)	(83,349)	(116,41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572,800	\$ 41	\$ 2,355,287	\$ 719,550	\$ 1,181,656	\$ 21,686,35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45,307	\$ 3,937,9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5,746	191,684
攤銷費用	8,901	11,977
呆帳費用提列數(備抵呆帳轉收入)	(1,512)	1,9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457)	(372)
利息費用	122,705	103,980
利息收入	(3,631)	(4,790)
股利收入	(63,368)	(29,1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402,600)	(2,858,82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94	1,884
與子公司之未(已)實現銷售利益	131,300	12,4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82	7,013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2,365	3,526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52	(366)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78,555	(135,3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2,740)	(210,578)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8,858	(6,02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293	(69,209)
存 貨	(71,644)	42,2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992)	(2,06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863	(589)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74,869)	8,22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598	15,946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7,795	38,12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534	28,290
預收款項	1,507	2,463
其他流動負債	74	58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7,512)	(20,10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79,204	1,070,959
收取之利息	1,369	2,569
收取之股利	63,368	29,163
支付之利息	(121,705)	(103,831)
支付之所得稅	(260,276)	(249,1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61,960	749,733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732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1,885)	(403,32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4,200)	(125,7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26	3,16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149)	12,170
取得無形資產	(10,432)	(12,37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52
預付設備款增加	(244,278)	(224,3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2,786)	(750,3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5,305,000	3,6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084,639)	(2,383,166)
發放現金股利	(1,837,012)	(1,373,45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3,349	(166,6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2,523	(167,2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66,866	1,934,1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09,389	\$ 1,766,866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51年3月，登記地址為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1段146號。主要業務為自行車、機車、工業車及汽車內外胎等橡膠製品、輪胎機器及各種碳纖維製品之製造加工及出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79年12月20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105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及民國103年8月1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除下列說明者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3層級揭露，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衡量規定自104年起推延適用，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並已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3.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

本公司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個體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亦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首次適用修訂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本公司於編製民國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選擇不揭露民國103年度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	2017 年 1 月 1 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產之認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B.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

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解釋。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皆表達為籌資活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該修正闡明，本個體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本個體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法編製附註。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訂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表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 編製符合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本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5.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權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即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惟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認列於其他權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1)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放款及應收款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3)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價值。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2.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依其對子公司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4.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權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6.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至55年
機器設備	2年至20年
其他設備	2年至18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本公司為承租人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成本依1-5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八)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重組、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九)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

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二十)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一)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

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1)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 (2)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3)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4)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四)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民國104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減損損失為0仟元。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19,366仟元。

(三)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792,923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28,400仟元)。

(四)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559,078仟元。

(五)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三)之說明。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75,181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及零用金	\$ 415	\$ 515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2,108,974	1,766,351
合 計	\$ 2,109,389	\$ 1,766,866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62	\$ 1,057
基 金	-	10,830
合 計	\$ 862	\$ 11,887

1. 本公司於民國104及103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457仟元及372仟元。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2,162	\$ 24,527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 22,162	\$ 24,527

本公司未有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 362,998	\$ 542,118
減：備抵呆帳	(358)	(2,429)
淨 額	\$ 362,640	\$ 539,689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係符合依據交易客戶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月結10天至90天。
2. 應收票據及帳款以逾期天數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1,225,084	\$ 1,177,237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天內	288,416	169,663
31至60天	106,068	40,782
61至90天	742	29,940
121至180天	-	92
181至270天	3	3,096
合 計	\$ 1,620,313	\$ 1,420,810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3.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期初餘額	\$ 1,533	\$ 2,503	\$ 4,036	\$ 1,592	\$ 459	\$ 2,051
減損損失提列	-	-	-	(52)	2,044	1,992
減損損失迴轉	-	(1,512)	(1,512)	-	-	-
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	-	(565)	(565)	(7)	-	(7)
期末餘額	\$ 1,533	\$ 426	\$ 1,959	\$ 1,533	\$ 2,503	\$ 4,036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其中轉列催收款之金額均為1,533仟元，請參閱附註六(十)之說明。

4.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37,936	\$ 242,597
在 製 品	150,888	111,655
原 料	\$ 249,585	\$ 237,007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物 料	36,178	34,714
商 品	17,520	9,340
在途存貨	100,816	85,966
合 計	\$ 792,923	\$ 721,279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未分攤製造費用	\$ 43,078	\$ 48,74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600)	-
存貨報廢損失	3,929	3,173
存貨盤(盈)虧	(1,348)	(2,844)
合 計	\$ 39,059	\$ 49,077

2.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51,828	\$ 58,560
減：累計減損	(12,960)	(12,960)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59,631	59,631
減：累計減損	(23,318)	(23,318)
淨 額	\$ 75,181	\$ 81,913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27,078,317	\$ 24,485,552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面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 839,763	\$ 758,262	100%	100%
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4,482,670	4,113,665	100%	100%
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	3,504,317	2,625,144	100%	100%
建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7,464,991	16,575,157	100%	100%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面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4 年	103 年	104 年	10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建大工業(歐洲)有限公司	\$ 3,184	\$ 1,798	100%	100%
建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3,706	7,519	100%	100%
建大橡膠(印尼)有限公司	739,686	404,007	99.99%	99.99%
	<u>\$ 27,078,317</u>	<u>\$ 24,485,552</u>		

2.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2。

3. 民國104及103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 1,310,326	\$ 857,158
房屋及建築	562,886	531,942
機器設備	2,441,156	2,284,251
其他設備	501,951	439,667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11,319	6,945
成本合計	<u>4,827,638</u>	<u>4,119,963</u>
減：累計折舊	<u>(1,766,574)</u>	<u>(1,575,706)</u>
淨 額	<u>\$ 3,061,064</u>	<u>\$ 2,544,257</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7,158	\$ 531,942	\$ 2,284,251	\$ 439,667	\$ 6,945	\$ 4,119,963
增 添	453,168	1,724	26,048	7,702	14,467	503,109
處 分	-	(2,700)	(14,208)	(2,290)	-	(19,198)
重 分 類	-	31,920	145,065	56,872	(10,093)	223,76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10,326</u>	<u>\$ 562,886</u>	<u>\$ 2,441,156</u>	<u>\$ 501,951</u>	<u>\$ 11,319</u>	<u>\$ 4,827,638</u>
累 計 折 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15,406	\$ 1,145,666	\$ 214,634	\$ -	\$ 1,575,706
折舊費用	-	16,567	146,135	43,044	-	205,746
處 分	-	(2,241)	(10,611)	(2,026)	-	(14,878)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9,732</u>	<u>\$ 1,281,190</u>	<u>\$ 255,652</u>	<u>\$ -</u>	<u>\$ 1,766,574</u>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3,945	\$ 508,661	\$ 2,054,501	\$ 353,698	\$ 1,566	\$ 3,722,371
增 添	53,213	1,239	40,620	6,141	15,257	116,470
處 分	-	(250)	(33,728)	(3,789)	-	(37,767)
重 分 類	-	22,292	222,858	83,617	(9,878)	318,88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57,158</u>	<u>\$ 531,942</u>	<u>\$ 2,284,251</u>	<u>\$ 439,667</u>	<u>\$ 6,945</u>	<u>\$ 4,119,963</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99,557	\$ 1,036,335	\$ 180,853	\$ -	\$ 1,416,745
折舊費用	-	15,861	138,357	37,466	-	191,684
處 分	-	(12)	(29,026)	(3,685)	-	(32,72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215,406	\$ 1,145,666	\$ 214,634	\$ -	\$ 1,575,706

本公司承購雲林科技工業區石榴班區土地，土地總價共計448,659仟元，本公司承購之土地，已辦理過戶並取得所有權狀，本公司已繳納保證金共計44,866仟元。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無形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14,771	\$ 27,390
減：累計攤銷	(4,209)	(18,359)
淨 額	\$ 10,562	\$ 9,031
	104年度	103年度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
成 本		
期初餘額	\$ 27,390	\$ 25,949
增 添	10,432	12,370
處 分	(23,051)	(10,929)
期末餘額	\$ 14,771	\$ 27,390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18,359)	\$ (17,311)
攤銷費用	(8,901)	(11,977)
處 分	23,051	10,929
期末餘額	\$ (4,209)	\$ (18,359)

本公司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103,321	\$ 82,806
存出保證金	56,421	24,272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催 收 款	\$ 1,533	\$ 1,533
減：備抵呆帳	(1,533)	(1,533)
淨 額	\$ 159,742	\$ 107,078

(十一)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 480,000	\$ 480,000
利率區間	1.10%~1.25%	1.10%~1.25%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50,000	\$ 1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712)	(623)
淨 額	\$ 149,288	\$ 149,377
利率區間	1.37%~1.40%	1.37%~1.40%

(十三)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68,619	\$ 164,466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46,698	47,789
應付稅捐	8,944	10,233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54,954	62,804
其 他	135,101	121,231
合 計	\$ 414,316	\$ 406,523

(十四)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 10,168,195	\$ 7,947,834
減：一年內到期	(1,772,937)	(1,443,917)
合 計	\$ 8,395,258	\$ 6,503,917
利率區間	0.83%~1.50%	0.90%~1.68%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1)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本公司於民國104及103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35,070仟元及29,147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5%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本公司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86,017	\$ 656,86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6,939)	(120,11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59,078	\$ 536,753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1月1日餘額	\$ 656,866	\$ (120,113)	\$ 536,75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006	-	12,006
利息費用(收入)	11,364	(2,293)	9,071
認列於損益	23,370	(2,293)	21,07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63)	(863)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6	-	26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9,627	-	39,627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1,047	-	1,0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700	(863)	39,837
雇主提撥數	-	(38,589)	(38,589)
福利支付數	(34,919)	34,919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686,017	\$ (126,939)	\$ 559,078

項 目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1月1日餘額	\$ 611,494	\$ (102,336)	\$ 509,158

項 目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12,121	\$ -	\$ 12,121
利息費用(收入)	10,591	(2,027)	8,564
認列於損益	22,712	(2,027)	20,68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46)	(246)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0,098	-	10,098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37,849	-	37,8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947	(246)	47,701
雇主提撥數	-	(40,791)	(40,791)
福利支付數	(25,287)	25,287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656,866	\$ (120,113)	\$ 536,753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8,390	\$ 9,545
推銷費用	3,799	3,751
管理費用	6,986	6,669
研究發展費用	1,902	720
合 計	\$ 21,077	\$ 20,685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939	\$ 120,113

(5)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量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0.25%	\$ (20,231)
減少0.25%	\$ 21,1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20,896
減少0.25%	\$ (20,13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6,320仟元，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為12年。

(十六)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104年1月1日餘額	816,450	\$ 8,164,500
盈餘轉增資	40,830	408,30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857,280	\$ 8,572,800

項 目	103年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103年1月1日餘額	763,030	\$ 7,630,300
盈餘轉增資	53,420	534,20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816,450	\$ 8,164,5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民國104年6月23日股東會決議發放股票股利40,83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8,572,800仟元。上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104年7月27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104年9月5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104年10月2日辦妥變更登記。

2.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600,000仟元，分為860,000仟股。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八)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23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訂章程，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股東會決議之，其中：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五

- (3)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七·五，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一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民國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預計於民國105年之股東常會修正公司章程，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由董事會提案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特別盈餘公積	\$ 719,550	\$ 719,550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年度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2)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其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302,669仟元及725,722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719,550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23日及103年6月24日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及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67,742	\$ 323,774	\$ -	\$ -
股票股利	408,300	534,200	0.50	0.70
現金股利	1,837,012	1,373,454	2.25	1.80
合 計	\$ 2,613,054	\$ 2,231,428		

5.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22日董事會擬議之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46,698	\$ -
股票股利	171,500	0.20
現金股利	1,886,016	2.20
合 計	\$ 2,404,214	

有關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民國105年6月1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係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民國104及103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損)益分別為(83,349)仟元及1,095,764仟元。

(二十)營業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6,521,177	\$ 6,089,162
勞務收入	317,774	295,745
合 計	<u>\$ 6,838,951</u>	<u>\$ 6,384,907</u>

(二十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634,622	\$ 408,913	\$ 1,043,535
勞健保費用	56,508	37,493	94,001
退休金費用	31,842	24,305	56,147
其他用人費用	19,549	10,572	30,121
折舊費用	165,719	40,027	205,746
攤銷費用	407	8,494	8,901
合 計	<u>\$ 908,647</u>	<u>\$ 529,804</u>	<u>\$ 1,438,451</u>

性質別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640,129	\$ 321,708	\$ 961,837
勞健保費用	50,909	31,598	82,507
退休金費用	31,582	18,250	49,832
其他用人費用	17,556	8,964	26,520
折舊費用	168,159	23,525	191,684
攤銷費用	577	11,400	11,977
合 計	<u>\$ 908,912</u>	<u>\$ 415,445</u>	<u>\$ 1,324,35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1%及董監事酬勞1.5%。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月28日經董事

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0.5%至1%分派員工酬勞；另本公司應以不超過當年獲利狀況3%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前兩項之規定，於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1,982仟元及25,122仟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972仟元及37,682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估列情形說明如下：

104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比例分別約為0.58%及0.87%，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本公司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103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按發放金額以1%及1.5%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差異為5,232仟元，主要係估計改變，已調整民國104年度之損益。

3.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1,775人及1,656人。

(二十二)其他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576	\$ 2,734
其他	2,055	2,056
小 計	3,631	4,790
股利收入	63,368	29,163
其 他	44,444	33,085
合 計	\$ 111,443	\$ 67,038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30,375	\$ 191,5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94)	(1,8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457	372
其 他	-	(34)
合 計	\$ 129,938	\$ 190,000

(二十四)財務成本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24,225	\$ 105,71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1,520)	\$ (1,734)
財務成本	122,705	103,980
利息資本化利率	1.36%~1.38%	1.40%~1.43%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15,393	\$ 143,08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02,477	100,39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028	2,452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4,569)	14,633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78,329	\$ 260,562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6,772	\$ 8,10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071	(224,433)
合 計	\$ 23,843	\$ (216,324)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 3,745,307	\$ 3,937,98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636,702	\$ 669,456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399,292)	(508,325)
免稅所得	(15,452)	(11,351)
當年度抵用投資抵減	(6,565)	(6,69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02,477	100,39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028	2,452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44,569)	14,63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78,329	\$ 260,562

3.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 212,710	\$ 150,089

4.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04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950	\$ (1,122)	\$ -	\$ 4,828
未實現兌換損失	594	(168)	-	42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5,192	46,889	-	72,08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7,852	(2,976)	-	14,87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743	-	6,772	22,515
減損損失	3,964	-	-	3,964
其 他	718	(42)	-	676
小 計	70,013	42,581	6,772	119,3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19,503)	1,988	-	(17,51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27,764)	-	-	(627,76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07,720)	-	17,071	(390,649)
土地增值稅準備	(208,226)	-	-	(208,226)
小 計	(1,263,213)	1,988	17,071	(1,244,154)
合 計	\$ (1,193,200)	\$ 44,569	\$ 23,843	\$ (1,124,788)

10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950	\$ -	\$ -	\$ 5,95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4	450	-	59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323	4,869	-	25,19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1,271	(3,419)	-	17,85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634	-	8,109	15,743
減損損失	3,964	-	-	3,964
其 他	854	(136)	-	718
小 計	60,140	1,764	8,109	70,0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3,106)	(16,397)	-	(19,50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27,764)	-	-	(627,76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83,287)	-	(224,433)	(407,720)
土地增值稅準備	(208,226)	-	-	(208,226)
小 計	(1,022,383)	(16,397)	(224,433)	(1,263,213)
合 計	\$ (962,243)	\$ (14,633)	\$ (216,324)	\$ (1,193,200)

5.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6. 未使用之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增資擴展可享受5年免稅如下：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98年增資擴展案	民國102至106年度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民國87年及其以後年度	\$ 8,857,021	\$ 8,036,16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33,408	\$ 352,388

本公司無民國86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預計及103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約為7.29%及6.2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本公司預計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二十六)每股盈餘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466,978	\$ 3,677,419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466,978	\$ 3,677,419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57,280	857,28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4.04	\$ 4.2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466,978	\$ 3,677,41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3,466,978	\$ 3,677,419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57,280	857,28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紅利)(仟股)	679	535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857,959	857,815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4.04	\$ 4.2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民國103年度稅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4.50元及4.50元減少為4.29元及4.29元。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3,010,362	\$ 2,484,982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24,221	18,483
勞務收入	子公司	317,774	295,745
合 計		\$ 3,352,357	\$ 2,799,210

(1)其他關係人(以下同)係指該等個體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內之親屬等關係。

(2)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45~90天。

2. 進 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進 貨	子公司	\$ 167,188	\$ 90,036
進 貨	其他關係人	61,975	60,670
合 計		\$ 229,163	\$ 150,706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約為45~60天。

3. 財產交易－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 2,750	\$ 2,232

關係人類別	處分(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 351	\$ 279

4. 其他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	\$ 2,034	\$ -
勞務成本	子公司	2,385	-
其他收入	子公司	15,048	14,567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1,412	1,412
佣金支出	子公司	11,758	16,874
推銷費用	子公司	8,658	9,577
研究發展費用	子公司	40,692	-

5. 應收票據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	\$ 1,752

6. 應收帳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228,151	\$ 847,928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7,002	4,485
合 計		\$ 1,235,153	\$ 852,413

7. 其他應收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306,865	\$ 352,897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逾期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及本公司代付子公司之應付款項。

8. 應付帳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51,145	\$ 17,135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0,704	\$ 19,116
合 計		61,849	36,251

9. 其他應付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53,694	\$ 47,180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47	127
合 計		\$ 53,841	\$ 47,307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本公司代收子公司之應收款項。

10. 背書保證

		單位：美金仟元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132,747	\$ 143,769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6,412	\$ 52,375
退職後福利	77	78
合 計	\$ 46,489	\$ 52,453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信用狀金額		\$ 31	\$ 92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5,367	\$ 71,810

(三) 或有事項

(1) 產品責任險

本公司對於由本公司生產於全球各地區銷售之輪胎等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保單契約期間係自民國104年8月6日至民國105年8月6日止。保單效力範圍：自

民國93年8月6日至民國105年8月6日；單一事故最高賠償金額為美元10,000仟元。

- (2)本公司在奈及利亞地區之銷售原與Gabjohn簽訂獨家代理契約，後因銷售狀況因素，本公司委託之貿易商在奈及利亞地區另由其他經銷商銷售本公司產品，Gabjohn乃向本公司提出獨家代理之違約訴訟，求償金額約為新台幣90,000仟元(奈拉500,000仟元)。本公司針對此訴訟案考量當地之聯繫，乃與鉅茂智慧產權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鉅茂智慧公司)簽訂奈及利亞地區訴訟合約，再由鉅茂智慧公司透過奈及利亞當地智慧財產事務所AdenijiKazeem & Co.之律師進行訴訟。並由鉅茂智慧公司定期回覆訴訟進行情形，該訴訟案件尚在程序階段，並無實質上重大進展，截至民國105年3月22日止，該項代理權爭議之可能結果尚無法合理估計。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係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歐元及英鎊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可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單位：除印尼盾為百萬，其餘為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1,661	32.83	\$ 3,665,264
歐元	1,630	35.88	58,471
英鎊	167	48.67	8,10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07,194	32.83	26,496,143
印尼盾	311,853	2.37	739,7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747	32.83	\$ 188,639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5,282	31.65	\$ 3,015,680
歐元	2,648	38.47	101,880
英鎊	247	49.27	12,15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62,886	31.65	24,145,329
印尼盾	158,437	2.55	404,0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661	31.65	\$ 179,178

本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元、歐元及英鎊，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5,487仟元及29,504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權益證券之投資主要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此等權益價格會因該等標的未來價值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上升或下跌10%，在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6仟元及1,189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629,288)	(629,377)
淨 額	<u>\$ (629,288)</u>	<u>\$ (629,377)</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2,107,443	\$ 1,766,318
金融負債	(10,168,195)	(7,947,833)
淨 額	<u>\$ (8,060,752)</u>	<u>\$ (6,181,515)</u>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財務報導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民國104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80,608仟元及61,815仟元。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無針對利率風險操作相關衍生金融工具。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

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本公司銷貨對象並未集中於少數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並無顯著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分別為2,455,600仟元及3,308,800仟元。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 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480,835	\$ -	\$ -	\$ 480,835	\$ 48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49,288	-	-	149,288	149,288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5,953	-	-	5,953	5,953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91,127	-	-	291,127	291,127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849	-	-	61,849	61,849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384,299	-	-	384,299	384,29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3,841	-	-	53,841	53,84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894,923	8,392,226	177,154	10,464,303	10,168,195
合 計	<u>\$ 3,322,115</u>	<u>\$ 8,392,226</u>	<u>\$ 177,154</u>	<u>\$ 11,891,495</u>	<u>\$ 11,594,552</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 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480,827	\$ -	\$ -	\$ 480,827	\$ 48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49,377	-	-	149,377	149,377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5,090	-	-	5,090	5,09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65,996	-	-	365,996	365,996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 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6,251	\$ -	\$ -	\$ 36,251	\$ 36,251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378,461	-	-	378,461	378,46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7,307	-	-	47,307	47,30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	1,547,197	6,437,005	177,631	8,161,833	7,947,834
合 計	<u>\$ 3,010,506</u>	<u>\$ 6,437,005</u>	<u>\$ 177,631</u>	<u>\$ 9,625,142</u>	<u>\$ 9,410,316</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62	\$ -	\$ -	\$ 862
合 計	<u>\$ 862</u>	<u>\$ -</u>	<u>\$ -</u>	<u>\$ 862</u>

103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57	\$ -	\$ -	\$ 1,057
基 金	10,830	-	-	10,830
合 計	\$ 11,887	\$ -	\$ -	\$ 11,887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開放型基金：淨值。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無。

(四)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2	\$ 11,887
放款及應收款(註一)	4,092,930	3,565,03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181	81,91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797,069	\$ 833,105
借款及其他(註二)	10,797,483	8,577,21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含年內)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九。
-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廠別之財務資訊。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相關資訊。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支 額	動 金 額	利 區	率 間	資 金 質 與 性 (註2)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資 金 必 因 營 業 週 轉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名 稱	品 保 價 值	貸 與 金 額 (註3)	資 金 總 額 (註4)
1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泰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267,914 RMB 53,000	—	—	—	4.25%	2	2	—	營業週轉	—	—	—	924,254 USD 28,157	1,386,381 USD 42,236
1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328,574 RMB 65,000	252,749 RMB 50,000	252,749 RMB 50,000	252,749	4.25%	2	2	—	營業週轉	—	—	—	924,254 USD 28,157	1,386,381 USD 42,236
2	建大中國子公司	建泰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151,649 RMB 30,000	—	—	—	5.015%	2	2	—	營業週轉	—	—	—	3,438,641 RMB 680,249	5,157,962 RMB 1,020,373
2	建大中國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1,364,844 RMB 270,000	1,263,744 RMB 250,000	1,263,744 RMB 250,000	1,263,744	3.55%~4.8%	2	2	—	營業週轉	—	—	—	3,438,641 RMB 680,249	5,157,962 RMB 1,020,373
3	建泰深圳子公司	建泰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328,574 RMB 65,000	—	—	—	4.8%~5.015%	2	2	—	營業週轉	—	—	—	2,581,985 RMB 510,781	3,872,977 RMB 766,171
3	建泰深圳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1,718,692 RMB 340,000	1,718,692 RMB 340,000	1,718,692 RMB 340,000	1,718,692	3.55%~5.015%	2	2	—	營業週轉	—	—	—	2,581,985 RMB 510,781	3,872,977 RMB 766,171
4	建大深圳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50,550 RMB 10,000	—	—	—	5.015%	2	2	—	營業週轉	—	—	—	199,753 RMB 39,516	299,629 RMB 59,27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 2.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為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

註4：資金貸與總額為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60%。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本 期 最 高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額(註4)	屬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關係(註2)										
0	本公司	建大歐洲子公司	1	6,458 EUR 180	6,458 EUR 180	—	—	0.03%	17,349,084	Y	N	N	N
0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393,900 USD 12,000	393,900 USD 12,000	196,950 USD 6,000	—	1.82%	17,349,084	Y	N	N	N
0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773,029 USD 23,550	773,029 USD 23,550	—	—	3.56%	17,349,084	Y	N	N	N
0		建泰天津子公司	2	984,750 USD 30,000	—	—	—	—	17,349,084	Y	N	Y	Y
0		建泰深圳子公司	2	426,725 USD 13,000	426,725 USD 13,000	—	—	1.97%	17,349,084	Y	N	Y	Y
0		建大中國子公司	2	1,739,725 USD 53,000	1,116,050 USD 34,000	361,075 USD 11,000	—	5.15%	17,349,084	Y	N	Y	Y
0		建大天津子公司	2	1,148,875 USD 35,000	1,148,875 USD 35,000	180,538 USD 5,500	—	5.30%	17,349,084	Y	N	Y	Y
0		建大印尼子公司	1	492,375 USD 15,000	492,375 USD 15,000	—	—	2.27%	17,349,084	Y	N	N	N
1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建泰深圳子公司	2	4,043,982 RMB 800,000	4,043,982 RMB 800,000	—	—	29.07%	11,130,416	N	N	Y	Y
2	建大香港子公司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1,010,995 RMB 200,000	1,010,995 RMB 200,000	—	—	22.55%	3,586,709	N	N	Y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填1。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填2。
-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建大香港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建大香港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 註4：本公司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建大香港子公司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建大香港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及 類 別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本公司	<u>股票及股權</u>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		862	—	862	
	建上工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82		16,500	10.86%	16,500	
	彰化高爾夫(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300	0.08%	300	
	歐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13		9,083	5.15%	9,083	
	育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0		4,885	2.50%	4,885	
建大環宇投資子 公司	道達爾潤滑油(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具有二等親關係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		8,100	6.80%	8,100	
	BOMY(BVI)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36,313	9.73%	36,313	
	建上投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5,901	13%	55,901	

註1：有公開市場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交易日之收盤價；無公開市場者，係指淨值。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係	期		買		入		賣		出			備註
						股數	金額	初額	金額	股數	金額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期末股數	
本公司	股權 建大印尼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404,007	—	385,884	—	—	—	—	—	—	739,686	

註1：期末金額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相關權益調整項目。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本公司	土地	104.04.02	448,659	依雙方約定進度付款	經濟部工業局	非關係人	—	—	—	以招標方式進行比價及議價	生產使用	無
建豐工業子公司	土地	104.04.15	178,069	依雙方約定進度付款	經濟部工業局	非關係人	—	—	—	以招標方式進行比價及議價	生產使用	無
建大印尼子公司	長期預付租金	104.08.24	USD 17,681	依合約付款	PT. JRD Bright Motor Assemblers PT. JRD Alloy Wheel Industries	非關係人	—	—	—	鑑價報告	生產使用	無
建大越南子公司	長期預付租金	104.09.22	USD 17,213	依合約付款	SONADEZI CORPORATION	非關係人	—	—	—	雙方議價	生產使用	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		
本公司	ADI 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536,581	8.25%	依雙方約定之條件辦理	—	—	—	應收帳款	207,975
	建大美國子公司	子公司	2,077,388	31.86%	"	—	—	—	應收帳款	933,785
	建大越南子公司	子公司	117,604	1.80%	"	—	—	—	應收帳款	33,363
	AD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547,735	5.83%	"	—	—	—	應收帳款	140,729
建大中國子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聯屬公司	1,077,447	11.46%	"	—	—	—	應收帳款	522,329
	AD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133,992	4.79%	"	—	—	—	應收帳款	23,858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121,355	4.34%	"	—	—	—	應收帳款	45,643
	建大中國子公司	聯屬公司	110,180	3.94%	"	—	—	—	應收帳款	54
建泰深圳子公司	AD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560,948	10.22%	"	—	—	—	應收帳款	201,293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子公司	225,263	2.36%	"	—	—	—	應收帳款	111,036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金額	處		
本公司	A D I 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207,975	—	—	53	—	—	157,156
	建大中國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92,843	—	—	18,549	—	—	35,159
	建大天津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8,948	—	—	158,512	—	—	5,781
	建大美國子公司		子公司	7,441	—	—	933,785	—	—	474,207
	A D 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23,475	—	—	140,729	—	—	108,812
建大中國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聯屬公司	35,139	—	—	1,263,744	—	—	25,096
				810						
	建大美國子公司		聯屬公司	522,329	—	—	111,036	—	—	220,319
	A D I 子公司		子公司	7,770	—	—	252,749	—	—	—
	建大天津子公司		聯屬公司	138,804	—	—	201,293	—	—	—
建大美國子公司	建大中國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982	—	—	36,989	—	—	89,792
	A D I 子公司		聯屬公司	1,718,692	—	—		—	—	14,512
	建大天津子公司		聯屬公司		—	—		—	—	

附表八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之比率
0	本公司	ADI 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536,581	註3	1.72%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2,900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132,787	"	0.43%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96,332	"	0.31%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2,093	"	0.01%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其他利息收入	2,055	"	0.01%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60,747	"	0.19%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59,433	"	0.19%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572	"	-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2,077,388	"	6.65%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3,602	"	0.01%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45,649	"	0.15%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117,604	"	0.38%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3,827	"	0.01%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75,989	"	0.24%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99,831	"	0.32%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2,603	"	0.01%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23,192	"	0.07%
1	建大中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47,735	"	1.75%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1,850	"	0.13%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54,803	"	0.18%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1,339	"	0.16%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77,447	"	3.45%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903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7,079	"	0.02%
2	建大天津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3,992	"	0.43%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21,355	"	0.39%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0,180	"	0.35%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8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3,719	"	0.01%
3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其他收入	15,519	"	0.05%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5,263	"	0.72%
		本公司	2	佣金收入	11,758	"	0.04%
		本公司	2	勞務收入	2,384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佣金收入	3,432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1,062	"	-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112	"	-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305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佣金收入	3,232	"	0.01%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610	"	-
4	建大深圳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28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其他收入	86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541	"	0.03%
5	建大歐洲子公司	本公司	2	勞務收入	8,602	"	0.03%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22,065	"	0.07%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8,983	"	0.03%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16,179	"	0.05%
6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14,714	"	0.05%
7	建泰深圳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60,948	"	1.80%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690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29,809	"	0.1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之比率
8	ADI 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83,274	〃	0.27%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487	〃	0.03%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35,730	〃	0.11%
		建大深圳子公司	3	其他收入	1,585	〃	0.01%
		建大深圳子公司	3	租金收入	3,140	〃	0.01%
		建大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299	〃	0.02%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5,855	〃	0.05%

【接次頁】

【承前頁】

附表八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DI 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208,028	註3	0.51%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111,392	"	0.27%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174,901	"	0.43%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957,260	"	2.34%
		建大香港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465	"	-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39,062	"	0.10%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41,193	"	0.10%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2,716	"	0.01%
1	建大中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40,729	"	0.34%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13,407	"	0.03%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299,693	"	3.18%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522,329	"	1.28%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823	"	-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53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31	"	-
2	建大天津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3,858	"	0.06%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45,643	"	0.1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8,493	"	0.02%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94	"	-
		建大印尼子公司	3	預付設備款	2,876	"	0.01%
4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11,036	"	0.27%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44,675	"	0.1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5,064	"	0.06%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088	"	0.01%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5,695	"	0.01%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6,244	"	0.02%
5	建大越南子公司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0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507	"	-
6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60,519	"	0.64%
7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38,804	"	0.34%
		建大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8,920	"	0.05%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73,468	"	0.18%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01,293	"	0.49%
8	建泰深圳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1,114	"	-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756,663	"	4.30%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9,822	"	0.05%
		建大惠州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6,089	"	0.01%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84	"	-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799	"	-
9	ADI 子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799	"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 本公司銷售予國外關係人主要為製成品、原料及商品，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60~90天。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公 司 稱 號	所 在 地 區	主 業	要 項 營 目	原 始 期	投 資		期 底 股	未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益 (損)	備 註
							期 末	去 年		數 比	率 %					
本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註 1	貿易、投資	貿易、投資	USD 9,000	USD 9,000	—	100.00%	839,763	177,999	177,999	177,999		177,999		
	建大香港子公司	註 2	貿易、投資	貿易、投資	HKD 100	HKD 100	—	100.00%	4,482,670	467,106	467,106	467,106		467,106		
	建大越南子公司	註 3	輪胎之生產	輪胎之生產	USD 30,600	USD 30,600	—	100.00%	3,504,317	754,524	754,524	754,524		754,524		
	建大國際子公司	註 4	投資	投資	USD 143,253	USD 143,253	—	100.00%	17,464,991	1,014,497	1,014,497	1,014,497		1,014,497		
	建大歐洲子公司	註 5	行銷規劃	行銷規劃	EUR 25	EUR 25	—	100.00%	3,184	1,481	1,481	1,481		1,481		
	建大工業子公司	註 6	輪胎之生產	輪胎之生產	39,000	3,000	3,900	100.00%	43,706	187	187	187		187		
	建大印尼子公司	註 7	輪胎之生產	輪胎之生產	USD 24,999	USD 12,800	—	99.99%	739,686	(13,195)	(13,195)	(13,195)		(13,195)		
建大美國子公司	A D I 子公司	註 8	輪胎之生產及輪胎與輪圈裝配銷售	輪胎之生產及輪胎與輪圈裝配銷售	USD 20,000	USD 20,000	—	100.00%	USD 28,593	USD 3,803	USD 3,803	USD 3,803		註 11		
建大國際子公司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註 9	投資、貿易	投資、貿易	USD 114,050	USD 113,050	—	100.00%	USD 423,854	USD 30,426	USD 30,426	USD 30,426		註 11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註 10	投資	投資	USD 1,703	USD 1,703	—	100.00%	USD 70,392	USD 1,311	USD 1,311	USD 1,311		註 11		

註1：7095 Americana Parkway Reynoldsburg, OH10 43068 USA.

註2：香港九龍油蔴地彌敦道558-560號11樓C室。

註3：越南同奈省展鵬縣胡奈三社午市街工業區。

註4：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註5：Hauptstraße 85 in 26131 Oldenburg.

註6：彰化縣員林市新生里新生路59號。

註7：Jl. Raya Cikande Rangkasbitung KM.5,Desa Kareo, Kec. Jawilan.

註8：7095 Americana Parkway Drive, Reynoldsburg, OH 43068 USA.

註9：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註10：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註11：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1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十。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9)
					匯出	匯回					
建泰深圳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820,625 USD 25,000	註1	820,625 USD 25,000	—	—	1,074,771 USD 33,866	100%	1,025,708 USD 32,320	6,363,947 USD 193,875	2,396,225 USD 73,000
建大中國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2,297,750 USD 70,000	註1、10	2,297,750 USD 70,000	—	—	818,630 USD 25,795	100%	91,273 USD 2,876	註4	—
建大深圳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393,900 USD 12,000	註1	393,900 USD 12,000	—	—	11,552 USD 364	100%	11,552 USD 364	499,400 USD 15,214	—
建大天津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2,790,125 USD 85,000	註1、2	512,070 USD 15,600	—	—	(414,980) (USD 13,076)	100%	(417,170) (USD 13,145)	1,801,173 USD 54,872	—
建泰天津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820,625 USD 25,000	註1、2、10	—	—	—	—	100%	註4	註4	—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	投資	2,330,575 USD 71,000	註1	—	—	—	721,169 USD 22,724	100%	721,169 USD 22,724	8,565,126 USD 260,933	—
建大惠州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328,250 USD 10,000	註1	—	—	—	4,856 USD 153	100%	4,856 USD 153	326,281 USD 9,940	—
上海波蜜食品有限公司	各種食品及飲料之製造加工與銷售	656,500 USD 20,000	註1	65,650 USD 2,000	—	—	—	10%	—	36,313	—
庫博建大昆山公司	汽車輻射層輪胎之產銷	—	註1、5	1,624,838 USD 49,500	—	—	—	—	—	—	—
寧波井上華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車用之內、外裝部件	857,816 USD 26,133	註1、6	55,901 USD 1,703	—	—	—	2.6%	—	55,901 USD 1,703	—

陸地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投資金額		審計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地區	審定投資限額
	5,770,733	10,674,788				
	USD 175,803 (註7)	USD 325,203 (註7)				註8

註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差異部份係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轉投資及現金增資匯入。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4：建泰天津子公司及建大中國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業已包含於投資公司中，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接次頁】

【承前頁】

註5：民國100年3月2日處分COOPER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股權已向投審會核備撤銷，惟資金尚未匯回台灣，故原始投資金額USD 49,500仟元尚未減除。

註6：建上投資有限公司將東莞井上建上公司之股權出售及投資至寧波井上華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之說明請詳合併報告附註六(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說明。

註7：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325,203仟元，較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USD175,803仟元，差異USD149,400仟元，其中直接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轉投資及現金增資共計USD80,400仟元，另經核准對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投資共計USD49,000仟元及建大惠州子公司投資共計USD20,000仟元，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尚未執行。

註8：本公司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因此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並無上限。

註9：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將大陸投資事業之股利或盈餘匯回者，得扣減其投資累積金額，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累計匯出投資金額為USD175,803仟元；累計自大陸匯回之盈餘為USD 73,000仟元。

註10：建泰天津子公司及建大中國子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業已包含於投資公司之實收資本額中，故於計算核准投資金額及匯出投資金額時，不予重複計算。

註11：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財務報專結束日之匯率及當期平均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五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及零用金				\$	415
銀行存款					
新台幣存款					
支票存款					39
活期存款					137,107
外幣存款					
活期存款	(USD)		58,199		1,910,378
	(EUR)		1,306		46,856
	(GBP)		166		8,100
	(JPY)		23,816		6,494
銀行存款合計					2,108,974
合 計				\$	2,109,389

註：美金對台幣匯率為 USD\$1=NT\$32.83

歐元對台幣匯率為 EUR\$1=NT\$35.88

英鎊對台幣匯率為 GBP\$1=NT\$48.67

日幣對台幣匯率為 JPY\$1=NT\$0.27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香港商曄欣(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貨 款	\$ 1,610
晟 暘 行	貨 款	2,036
菲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881
彬富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2,029
見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4,691
來美自行車(股份)公司	貨 款	1,179
順捷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2,297
其 他 (註)		6,439
合 計		\$ 22,162

註：各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TUCKER ROCKY DISTRIBUTING	貨 款	\$ 34,097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26,860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22,790
LEMANS CORPORATION	貨 款	21,044
INTERCEPT INDUSTRIES LTD.	貨 款	18,878
其 他 (註)	貨 款	239,329
小 計		362,998
減：備抵呆帳		(358)
合 計		\$ 362,640

註：各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933,785
美國發展投資公司	貨 款	207,975
其 他（註）	貨 款	93,393
合 計		<u>\$ 1,235,153</u>

註：各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	23,475
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18,209
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92,843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165,953
其 他 (註)			6,385
合 計		\$	306,865

註：各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237,936	\$ 374,944
在 製 品		150,888	292,709
原 料		249,585	241,860
物 料		36,178	36,248
商 品		17,520	22,716
在途存貨		100,816	101,450
合 計		<u>\$ 792,923</u>	<u>\$ 1,069,927</u>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註 1)	本 期 減 少 (註 2)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 保情形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總 價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建大美國子公司	\$ 758,262	\$ 214,801	\$ 133,300	100.00%	\$ 839,763	\$ 1,041,563 無
建大香港子公司	4,113,665	467,257	98,252	100.00%	4,482,670	4,483,387 無
建大越南子公司	2,625,144	879,173	-	100.00%	3,504,317	3,504,417 無
建大國際子公司	16,575,157	1,015,095	125,261	100.00%	17,464,991	17,466,774 無
建大歐洲子公司	1,798	1,481	95	100.00%	3,184	3,184 無
建豐工業子公司	7,519	36,187	-	100.00%	43,706	43,706 無
建大印尼子公司	404,007	385,885	50,206	99.99%	739,686	739,686 無
合計	\$ 24,485,552	\$ 2,999,879	\$ 407,114		\$27,078,317	\$ 27,282,717

註 1：本期增加包括

對外投資增資款	\$ 421,8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415,79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0,200
順流交易已實現損益調整	2,000
合 計	\$ 2,999,879

註 2：本期減少包括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13,19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0,620
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調整	133,300
合 計	\$ 407,114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抵 押 或 擔 保
信用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 80,000	105.01.31	無
信用借款 臺灣銀行-員林分行	50,000	105.01.04	無
信用借款 臺灣銀行-員林分行	20,000	105.03.07	無
信用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30,000	105.01.16	無
信用借款 元大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150,000	105.03.07	無
信用借款 臺灣土地銀行-員林分行	50,000	105.03.04	無
信用借款 臺灣土地銀行-員林分行	50,000	105.03.17	無
信用借款 臺灣土地銀行-員林分行	50,000	105.03.30	無
合 計	\$ 480,000		

註：上列借款之融資額度為 NTD 1,652,375 仟元，利率區間為 1.10% ~ 1.25%。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 證 或 承 兌 機 構	契 約 期 限	發 行 金 額	未攤銷應付短	
				期 票 券 折 價	帳 面 價 值
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05.04.01	\$ 40,000	\$ 137	\$ 39,863
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5.03.08	30,000	77	29,923
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5.05.31	10,000	58	9,942
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5.06.15	40,000	249	39,751
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5.06.15	30,000	191	29,809
			<u>\$ 150,000</u>	<u>\$ 712</u>	<u>\$ 149,288</u>

註：上列應付短期票券之利率區間為 1.37% ～ 1.40%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茂康股份有限公司	\$	355
	聚力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87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884
	禾昌噴焊有限公司		472
	元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451
	和欣通運（股）有限公司		366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45
	其 他（註）		93
	合 計	\$	5,953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47,429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20,184
台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22,929
其 他 (註)	貨 款 200,585
合 計	\$ 291,127

註：各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 款 種 類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抵 押 或 擔 保	
彰化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信用貸款	\$ 180,000	108.06.16	無	
	信用貸款	200,000	108.10.13	無	
	信用貸款	200,000	109.10.12	無	
	信用貸款	200,000	109.11.12	無	
華南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信用貸款	40,000	106.12.25	無	
	信用貸款	67,500	107.01.30	無	
	信用貸款	112,500	107.02.26	無	
	信用貸款	300,000	107.10.12	無	
臺灣銀行-員林分行	信用貸款	255,000	107.11.05	無	
	信用貸款	300,000	105.07.30	無	
	信用貸款	300,000	106.08.06	無	
	信用貸款	300,000	107.07.30	無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信用貸款	150,000	105.09.13	無	
	信用貸款	20,000	108.08.15	無	
	信用貸款	80,000	108.07.15	無	
	信用貸款	200,000	109.09.09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用貸款	320,834	107.07.15	無	
	信用貸款	431,250	110.09.15	無	
	信用貸款	300,000	109.10.12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貸款	90,000	107.01.07	無	
	信用貸款	112,500	108.09.10	無	
	信用貸款	285,000	109.09.15	無	
	信用貸款	300,000	108.10.13	無	
	信用貸款	200,000	109.10.12	無	
大眾商業銀行	信用貸款	250,000	107.12.17	無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信用貸款	100,000	105.06.14	無	
	信用貸款	20,000	105.05.17	無	
	信用貸款	180,000	107.05.15	無	
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貸款	800,000	109.04.10	無	
	信用貸款	400,000	107.09.15	無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貸款	15,000	105.09.26	無	
	信用貸款	80,000	105.10.07	無	
	信用貸款	300,000	106.10.13	無	
	信用貸款	350,000	107.10.12	無	
	信用貸款	350,000	107.11.12	無	
渣打銀行	信用貸款	300,000	106.08.17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信用貸款	130,000	107.01.20	無	
中國輸出入銀行	信用貸款	600,000	110.09.30	無	
台灣土地銀行	信用貸款	48,611	107.11.05	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借 款 種 類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抵 押 或 擔 保
澳盛銀行			信用貸款	\$ 200,000	107.10.12 無
凱基商業銀行			信用貸款	800,000	106.12.25 無
匯豐銀行			信用貸款	300,000	105.04.29 無
小 計				10,168,195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772,937)	
合 計				\$ 8,395,258	

註：上列借款之利率區間為 0.83% ~ 1.5%。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千 條)	金	額
動力車胎	5,035	\$	2,817,840
自行車胎	19,344		1,321,956
轎車胎	1,708		1,943,661
其 他			437,720
銷貨收入淨額			6,521,177
勞務收入			317,774
營業收入淨額		\$	6,838,951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小	計 合	額 計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盤存	\$	9,340		
本期進貨		115,470		
期末盤存		(17,520)		
減：盤虧		(4)		
其他-其他		(812)		
出售商品合計			\$	106,474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237,007		
本期進料		2,847,060		
在製品轉入		7,547		
減：期末盤存		(249,585)		
減：原料出售成本		(288,598)		
減：其他-其他		(320)		
直接人工				474,392
製造費用				823,100
製造成本				3,850,603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111,655		
盤 盈		2,323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150,888)		
在製品出售		(16)		
轉製造費用		(11,529)		
轉營業費用		(2,949)		
轉原料		(7,547)		
製成品成本				(58,951)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242,597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237,936)		
盤虧		(1,163)		
報廢損失		(3,929)		
轉營業費用		(3,239)		
其他-其他		(5,806)		
銷貨成本合計				3,782,176
其他銷貨成本				
原料出售成本		288,598		
物料出售成本		4,763		
在製品出售成本		1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3,078		
盤(盈)虧		(1,348)		
報廢損失		3,929		
其他		(89)		
其他銷售成本合計				338,947
勞務成本				88,776
營業成本總計			\$	4,316,373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間接人工		\$	149,300
退 休 金			9,954
修 繕 費			65,209
水電瓦斯費			141,309
加 工 費			34,141
折 舊			165,053
消 耗 品			32,293
燃 料 費			150,554
其 他			118,365
減：未分攤固定費用			(43,078)
合 計		\$	823,100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126,912	\$			191,100	\$			158,436	\$			476,448	
退休金				8,890				11,519				8,920				29,329	
運費				34,397				—				—				34,397	
廣告費				129,747				—				—				129,747	
保險費				22,013				13,947				10,469				46,429	
稅捐				106,649				17,553				403				124,605	
折舊				10,342				8,021				22,330				40,693	
各項攤銷				65				2,282				6,554				8,901	
佣金支出				15,723				—				—				15,723	
包裝費				58,310				—				—				58,310	
報關費				36,614				—				—				36,614	
其他				76,022				55,733				123,072				254,827	
勞務成本				(4,660)				(74,392)				(9,724)				(88,776)	
合計	\$			621,024	\$			225,763	\$			320,460	\$			1,167,24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8,072,069	26,804,471	1,267,598	4.7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082	135,813	(4,731)	-3.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01,413	10,318,243	183,170	1.78%
無形資產	66,453	63,616	2,837	4.46%
其他資產	2,053,543	1,106,725	946,818	85.55%
資產總額	40,824,560	38,428,868	2,395,692	6.23%
流動負債	7,124,604	8,270,146	(1,145,542)	-13.85%
非流動負債	12,013,571	9,985,887	2,027,684	20.31%
負債總額	19,138,175	18,256,033	882,142	4.8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686,355	20,172,803	1,513,552	7.50%
股本	8,572,800	8,164,500	408,300	5.00%
資本公積	41	41	0	0.00%
保留盈餘	11,931,858	10,743,257	1,188,601	11.06%
其他權益	1,181,656	1,265,005	(83,349)	-6.59%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30	32	(2)	-6.25%
權益總額	21,686,385	20,172,835	1,513,550	7.50%
增減比例變動 20%以上分析說明：				
其他資產：長期預付租金增加所致。				
非流動負債：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經營績效比較分析

經營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變動	
				金 額	比率(%)
營業收入		31,239,954	33,292,513	(2,052,559)	-6.17%
營業成本		22,651,694	24,486,803	(1,835,109)	-7.49%
營業毛利		8,588,260	8,805,710	(217,450)	-2.47%
營業費用		4,858,471	4,507,780	350,691	7.78%
營業淨利		3,729,789	4,297,930	(568,141)	-13.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1,235	279,638	281,597	100.70%
稅前淨利		4,291,024	4,577,568	(286,544)	-6.26%
所得稅費用		824,047	900,149	(76,102)	-8.45%
本期淨利		3,466,977	3,677,419	(210,442)	-5.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6,415)	1,056,172	(1,172,587)	-111.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50,562	4,733,591	(1,383,029)	-29.2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466,978	3,677,419	(210,441)	-5.72%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利益		0	0	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50,564	4,733,591	(1,383,027)	-29.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綜合損益		0	0	0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外幣兌換利益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營業收入減少，雖營業成本降低，但降低比例不及營業收入降低之幅度。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77.75%	50.30%	54.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2.79%	130.04%	40.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8.55%	7.03%	21.6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乃因流動資產增加、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乃因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乃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2,279,655	5,539,070	3,518,952	14,299,773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年度應收帳款-非關係人及存貨為現金流入，103 年皆為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本年度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708,535 仟元，103 年增加 1,949,534 仟元。 (3)融資活動：本年度償還短期借款 843,884 仟元，103 年乃舉借短期借款 217,042 仟元； 本年度償還長期借款 3,091,439 仟元，較 103 年 2,401,875 仟元增加； 發放現金股利 1,837,012 仟元，較 103 年 1,373,454 仟元增加。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餘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4,299,773	6,715,290	5,737,024	15,278,038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設及更新設備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106 年度	11,000,000	403,320	3,235,460	3,576,220	3,785,000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增加轎車胎、機車胎及自行車胎之產能，並進而提高本公司在各胎別之市佔率。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本業轉投資擴廠，可增加集團產能及營收，提升集團獲利能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持續審慎評估投資計劃，並配合新產能，積極開發全球市場，增加集團營收及獲利。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外銷產品之金額約佔整體營收 94%，進口原料、其他物料約佔全部進貨比率 94%，進出口金額又以美金、歐元計價部位相對高，而銷貨交易以外國客戶為主，故外匯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有影響。

項 目	104 年度(千元)
利息支出	174,563
兌換損失	275,773

本公司對外匯處理係採規避風險為原則，不以投機為目的，財務人員隨時注意外匯市場及金融資訊之變化，以充份掌握匯率走勢外，並加強建立與銀行間往來關係，參酌外匯銀行建議，藉以使外匯避險操作更合理。

本公司定期檢討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協商，以取得合乎市場的優惠借款利率。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背書保證係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約定授予本公司之間接轉投資公司，得於申請簽准之額度內向其所屬同一機構之當地分行，或透過授信銀行指定之其他機構辦理信用狀貸款，並由本公司負保證責任。104 年度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美金 132,550 千元、歐元 180 千元，依本公司

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僅對外匯風險規避處理，無其他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研發中心之土地及建物（45,000 萬元）
- 2、綠色輪胎研究開發（2,000 萬元）
- 3、輪胎磨耗測試設備與實車測試性能關係建立（2,000 萬元）
- 4、環保節能材料分析儀器（1,000 萬元）
- 5、動態操控性能分析及測試技術建立（10,000 萬元）
- 6、全鋼輪胎研究開發（2,000 萬元）
- 7、高階輪胎應力應變量測系統（1,000 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擴大營業額、增加營業利潤。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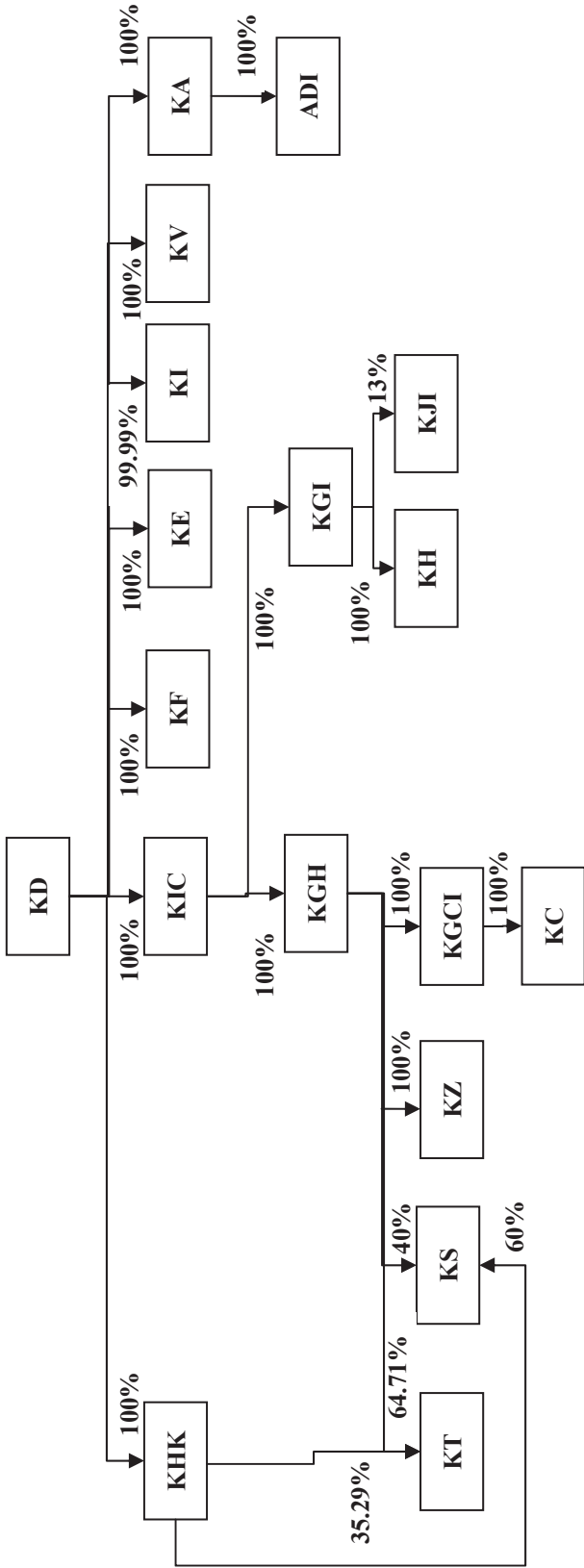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組織圖



備註 A.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從屬公司

B. 代號說明：

代號	企業名稱	所在地	代號	企業名稱	所在地
KD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KJI	KENJOU INVESTMENT CO. LTD.	Mauritius
KA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Ohio, USA	KH	建大橡膠(惠州)有限公司	廣東惠州
ADI	AMERICAN DEVELOPMENT, INC.	Ohio, USA	KGH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Cayman Is.
KV	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同奈	KGCI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江蘇昆山
KI	建大橡膠(印尼)有限公司	印尼	KC	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江蘇昆山
KE	KENDA Rubber Industrial Co, Europe GmbH	Oldenburg German	KZ	建大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深圳
KF	建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KS	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深圳
KIC	KEND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ayman Is.	KHK	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KGI	KENDA GLOB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Mauritius	KT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靜海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991. 02. 11	7095 Americana Parkway Reynoldsburg, OHIO 43068 USA	USD 9,000	投資、貿易
AMERICAN DEVELOPMENT, INT.	1998. 11. 09	Ohio USA	USD 20,000	生產輪圈及輪胎與輪圈裝 配銷售
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	1997. 04. 03	越南同奈省展鵬縣胡奈三社午市街工 業區	USD 11,680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建大橡膠(印尼)有限公司	2014. 12. 10	J1. Raya Cikande Rangkasbitung KM.5, Desa kareo, Kec. Jawilan Serang 42177 Banten	USD 25,000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KENDA Rubber Industrial Co, Europe GmbH	2013. 04. 19	Greimelstraße 28 83236 Übersee Germany	EUR 25	行銷規劃
建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3. 11. 22	彰化縣員林市新生里新生路 59 號	NTD 3,900	銷售各類輪胎
KEND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999. 03. 30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USD 143,253	投資顧問、貿易
KENDA GLOB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2003. 12. 11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USD 1,703	投資顧問、貿易
建大橡膠(惠州)有限公司	2015. 04. 01	廣東省惠州仲愷高技術產業開發區瀝 林鎮山陵村	USD 1,000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1997. 01. 03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USD 114,050	投資顧問、貿易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2014. 04. 16	江蘇省昆山開發區昆嘉路 2 號	USD 71,000	投資、貿易
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1994. 03. 25	江蘇省昆山開發區昆嘉路 2 號	USD 70,000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建大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2003. 04. 09	深圳市寶安區大浪街道第三工業區建 設路	USD 12,000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1990. 09. 07	深圳市寶安區大浪街道工業西路	USD 25,000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991. 05. 07	香港九龍油麻地彌敦道 558-560 號 11 樓 C 室	HKD 100 USD 30,600	投資、貿易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2007. 12. 06	天津靜海城東天津新技術產業園區 天 宇科技園	USD 85,000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輪胎業、一般投資業、國際貿易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	9,000,000	100%
	總經理	楊啟仁		
AMERICAN DEVELOPMENT, INC.	董 事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楊啟仁	4,793,000	100%
	總經理	楊啟仁		
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	董 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	12,000,000	100%
	總經理	黃豐洲		
建大橡膠(印尼)有限公司	董 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	24,999,000	99.99%
	總經理	陳昭榮		
KENDA Rubber Industrial Co, Europe GmbH	董 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	25,000	100%
建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	39,000,000	100%
KEND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 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	143,253,000	100%
KENDA GLOB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董 事	KEND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代表人：楊銀明、楊啟仁	1,703,000	100%
建大橡膠(惠州)有限公司	董 事	KENDA GLOB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代表人：楊銀明、張宏德	10,000,000	100%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董 事	KEND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代表人：楊銀明、楊啟仁	114,050,000	100%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董 事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楊銀明、楊啟仁	71,000,000	100%
	總經理	林建良		
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董 事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	70,000,000	100%
	總經理	林建良		
建大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董 事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楊銀明、楊啟仁	12,000,000	100%
	總經理	楊瑞文		
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董 事	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楊啟仁、張宏德	15,000,000	60%
	董 事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楊銀明、楊啟仁	10,000,000	40%
	總經理	楊瑞文		
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董 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	30,612,824	100%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董 事	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銀明	30,000,000	35.29%
	董 事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楊銀明、楊啟仁	55,000,000	64.71%
	副總經理	賴錫榮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714,415	7,673,249	1,218,287	6,454,962	5,487,170	985,929	1,074,764	42.99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268,598	4,894,368	3,852,805	1,041,563	9,541,560	251,989	177,999	19.78
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907,219	4,483,851	465	4,483,386	0	(309)	467,106	15.26
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2,252,262	10,765,832	2,169,229	8,596,603	9,398,625	708,109	818,632	11.69
KENDA GLOBAL HOLDING CO., LTD.	3,636,738	13,928,548	15,529	13,913,019	0	(2,275)	965,606	8.47
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	383,373	3,731,584	227,167	3,504,417	3,219,807	890,839	754,524	62.88
KEND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653,915	17,466,774	0	17,466,774	0	(159)	1,014,497	7.08
建大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400,238	518,631	19,249	499,382	10,541	(2,845)	11,550	0.96
KENDA GLOB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55,293	2,310,634	0	2,310,634	0	(47)	41,588	24.42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2,589,687	5,847,475	4,041,643	1,805,832	2,795,990	(276,024)	(414,985)	(4.88)
KENDA Rubber Industrial Co, Europe GmbH	976	8,545	5,361	3,184	57,487	1,765	1,481	59.25
建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9,000	55,849	12,142	43,707	28,501	697	187	0.00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2,282,882	8,565,397	277	8,565,120	0	(283)	721,717	10.17
建大橡膠(印尼)有限公司	789,236	768,591	28,875	739,716	0	(29,545)	(13,194)	(0.53)
建大橡膠(惠州)有限公司	323,600	333,845	7,567	326,278	0	(360)	4,847	0.48

註：上表之相關數字係以年底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之。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如前述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未有股票及存託憑證以外之金融商品投資，故亦不需採用避險會計。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銀明

刊印日期：民國一〇五年五月

KENDA

LIFE IN MOTION

生活動起來 生命更精彩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4-8345171 傳真:04-8361276

<http://www.kendatire.com>

510-64 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一段146號 146.Sec.1, Chung Shan Road, Yuanlin, Taiwan, 51064